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全部普华和顺集团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不得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分及哥倫比亞特區)派發。本通函及其所載資料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購買、認購或銷售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遊說。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 华 和 顺 集 团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8)

- (1)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出售CBPO股份
及CBPO之建議私有化；
- (2) 建議派發特別股息；及
-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封面頁所用詞彙與本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8至25頁。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1號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隨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此代表委任表格亦分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wmedtech.com)。

為保障所有股東的健康及安全，並為防控新冠病毒的傳播，本公司提醒所有股東如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請嚴格遵守中國及本公司針對新冠病毒的防控措施之規定。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盡早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8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I
附錄二 — CBPO之財務資料	II-I
附錄三 — 餘下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I-I
附錄四 — 一般資料	IV-I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EGM-1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一九年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的通函
「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	指	本公司與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訂立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及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已有條件同意購買1,000,000股CBPO股份(經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之該協議第一份修訂本、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之該協議第二份修訂本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之該協議第三份修訂本修訂)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財團協議所擬定，財團或受彼等控制之聯屬人士擬收購財團成員尚未擁有之所有已發行CBPO股份
「收購控股公司」	指	財團協議訂約方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之新公司，擬於收購事項交割後持有CBPO之100%股權
「Biomedical Future」	指	Biomedical Future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Biomedical Future由周凡先生(CBPO的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最終控制
「Biomedical Treasure」	指	Biomedical Treasure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Biomedical Treasure由周凡先生(CBPO的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最終控制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除任何星期六、任何星期日、任何屬美國聯邦法定假期的日子或任何紐約州、中國、香港或開曼群島的銀行機構根據法律或其他政府行動獲授權或規定須停止營業的日子以外的任何日子

釋 義

「現金兌付」	指	本公司所持有的每股CBPO股份被註銷並轉換成可收取私有化每股合併代價的權利
「CBPO」	指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一間開曼群島獲豁免公司，其註冊地點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由特拉華州更改為開曼群島及自二零零九年起於納斯達克上市
「CBPO股份」	指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CBPO普通股
「CITIC Capital」	指	2019B Cayman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2019B Cayman Limited的最終控制方為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CITIC出售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CITIC股份購買協議向CITIC Capital出售910,167股CBPO股份
「CITIC股份購買協議」	指	本公司與CITIC Capital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訂立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及CITIC Capital已有條件同意購買910,167股CBPO股份
「本公司」	指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而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58)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財團」	指	根據財團協議，為私有化及收購事項而組成之財團
「財團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由初步財團成員就私有化及收購事項訂立之財團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之該協議第一份修訂本修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釋 義

「備兌證券」	指	財團協議訂約方已收購或將收購實益擁有權的CBPO所有現有及新增證券
「DEHP」	指	鄰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為鄰苯二甲酸酯類別中最常見的品種，作為塑化劑用於聚合物產品，以增加塑膠的彈性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管理出售事項I、CITIC出售事項及管理出售事項II
「股息記錄日期」	指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四)，即釐定建議特別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
「Double Double」	指	Double Double Holdings Limited，為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的聯屬人士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1號樓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且酌情批准(其中包括)(i)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出售事項)；及(ii)宣派及派付建議特別股息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輸液器業務」	指	研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產品及靜脈留置針產品
「初步財團成員」	指	本公司、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Double Double、Point Forward、周凡先生、Parfield International Ltd.、CITIC Capital China Partners IV, L.P.、HH SUM-XXII Holdings Limited、V-Sciences Investments Pte Ltd.、Biomedical Future、Biomedical Treasure及Biomedical Development Limited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協議書」	指	本公司與(其中包括)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及Biomedical Future各自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訂立的協議書，內容有關管理出售事項I、CITIC出售事項及管理出售事項II，以及促進本公司有關私有化的意向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Morgan Stanley Bank, N.A.根據貸款協議向本公司借出最多82,72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67,724,000元)的貸款
「貸款協議」	指	本公司與Morgan Stanley Bank, N.A.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訂立的貸款協議
「管理出售事項I」	指	本公司根據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出售3,750,000股CBPO股份予Biomedical Treasure
「管理出售事項II」	指	本公司擬根據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出售660,833股CBPO股份予Biomedical Future
「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	指	本公司與Biomedical Treasure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訂立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及Biomedical Treasure已有條件同意購買3,750,000股CBPO股份
「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	指	本公司與Biomedical Future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訂立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及Biomedical Future已有條件同意購買不少於660,833股CBPO股份及不多於1,571,000股CBPO股份

釋 義

「合併協議」	指	有關收購事項之最終協議及合併計劃，可能由財團及／或其一名或多名聯屬人士(代表一方)與CBPO(代表另一方)訂立，其形式由相關方協定及經CBPO董事會批准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納斯達克」	指	納斯達克證券市場有限責任公司
「每股合併代價」	指	根據合併協議應付CBPO股東的每股CBPO股份的建議現金代價
「Point Forward」	指	Point Forward Holdings Limited，為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的聯屬人士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私有化」	指	CBPO之建議私有化，據此，CBPO股份將從納斯達克除牌及根據一九三四年證券交易法(經不時修訂)撤銷註冊
「合資格股東」	指	截至股息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餘下集團」	指	緊隨出售事項交割後的本集團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存續證券」	指	初步財團成員及不時可能加入財團之任何其他成員擁有的若干CBPO股份及CBPO其他證券(即任何受限制股份、購股權及任何其他可轉換、行使或交換為CBPO股份的證券)，待注資以換取收購控股公司之新發行股份

釋 義

「存續交易」	指	財團成員注入存續證券，以換取收購控股公司之新發行股份(如二零一九年通函第11及12頁「存續及其他安排」一節所述)
「美國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監督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或倘本公司的股本其後進行拆細、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則指組成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本的股份
「股份交換協議」	指	本公司與CBPO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訂立之股份交換協議
「股份購買協議」	指	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CITIC股份購買協議及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
「股東」	指	本公司不時的股東
「特別股息」	指	董事會建議向各合資格股東派發每股約0.2034美元特別股息(相等於約1.5764港元，供說明之用)並以港元派付，惟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出售事項交割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交易文件」	指	股份購買協議及協議書
「天新福」	指	天新福(北京)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出售其於天新福的股份權益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釋 義

「%」 指 百分比

就本通函而言，除另有指明者外，美元乃按1.00美元兌人民幣6.6123元之匯率（即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之中間價）換算為人民幣。該匯率已於適當情況下獲採用，惟僅作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能或將會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甚至完全不能換算。

就本通函而言，除另有指明者外，美元乃按1.00美元兌7.7504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該匯率（如適用）惟僅作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能曾經或將會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甚至完全不能換算。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華和順集團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8)

執行董事：

張月娥女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姜黎威先生

林君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小剛先生

張興棟先生

陳庚先生

註冊辦事處：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

平谷區

盤龍西路23號院1號樓

郵政編號：10120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敬啟者：

- (1)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出售CBPO股份
及CBPO之建議私有化；
- (2) 建議派發特別股息；及
-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I. 緒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之公告及二零一九年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CBPO股份、訂立財團協議、私有化、出售事項及建議特別股息。

董事會函件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之公告所披露，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每股CBPO股份101.0美元的出售價格出售1,000,000股CBPO股份，交易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完成。誠如二零一九年通函所披露，本公司(作為一名初步財團成員及一名存續股東)曾同意參與私有化及根據財團協議作出5,321,000股CBPO股份的出資，而不作任何現金出資，以換取收購控股公司的新發行股份。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Point Forward及Double Double各自訂立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之第三份修訂，據此，Point Forward及Double Double同意分別支付7,315,000美元及11,685,000美元，以調整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出售CBPO股份的出售價格。有關調整金額相等於(i)19.0美元(即(a)私有化項下每股CBPO股份建議代價120.0美元超過(b)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出售CBPO股份的出售價格之部分)乘以(ii)彼等於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項下各自獲分配之所有CBPO股份數目(Point Forward：385,000股CBPO股份；Double Double：615,000股CBPO股份)。

經審慎周詳考慮及與其他財團成員就私有化進行討論後，並鑒於訂立股份購買協議，董事會決定不再繼續進行本公司於財團協議項下擬就私有化進行之存續交易，前提為(i)出售事項將根據股份購買協議全面落實交割；或(ii)於根據合併協議落實收購事項前，股份購買協議並無於出售事項尚未落實交割的情況下被終止。根據股份購買協議連同其他附屬文件，本公司同意向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及Biomedical Future出售其所持有的合共5,321,000股CBPO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CBPO的全部持股量。預期於緊隨出售事項交割後，本公司將不再作為財團成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財團成員包括本公司、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Double Double、Point Forward、周凡先生、Parfield International Ltd.、CITIC Capital China Partners IV, L.P.、HH SUM-XXII Holdings Limited、V-Sciences Investments Pte Ltd.、Biomedical Future、Biomedical Treasure及Biomedical Development Limited。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出售事項)之其他資料；(ii)建議特別股息；(iii)本集團之財務及其他資料；(iv)CBPO之財務及其他資料；(v)餘下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v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II. 股份購買協議

股份購買協議之主要條款

股份購買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

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

- (1) 本公司(作為賣方)；及
- (2) Biomedical Treasure(作為買方)。

CITIC股份購買協議

- (1) 本公司(作為賣方)；及
- (2) CITIC Capital(作為買方)。

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

- (1) 本公司(作為賣方)；及
- (2) Biomedical Future(作為買方)。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及Biomedical Future各自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主體事項及代價

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

根據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Biomedical Treasure已有條件同意購買3,750,000股CBPO股份(受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出售價格為每股CBPO股份120.0美元，有關價格乃本公司與Biomedical Treasure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並參考私有化項下的建議代價每股CBPO股份120.0美元釐定。本公司將出售予Biomedical Treasure之CBPO股份之總出售價格將為450.0百萬美元。

CITIC 股份購買協議

根據CITIC股份購買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CITIC Capital已有條件同意購買910,167股CBPO股份（「CITIC股份購買協議銷售股份」）（受CITIC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出售價格為每股CBPO股份120.0美元，有關價格乃本公司與CITIC Capital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並參考私有化項下的建議代價每股CBPO股份120.0美元釐定。本公司將出售予CITIC Capital之CBPO股份之總出售價格將約為109.2百萬美元。

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

根據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Biomedical Future已有條件同意購買不少於660,833股CBPO股份（「初步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銷售股份」）及不多於1,571,000股CBPO股份（受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出售價格為每股CBPO股份120.0美元，有關價格乃本公司與Biomedical Future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並參考私有化項下的建議代價每股CBPO股份120.0美元釐定。Biomedical Future根據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將予購買之CBPO股份數目可按以下調整機制予以調整：

- (1) 倘CITIC股份購買協議於本公司根據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就初步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銷售股份向Biomedical Future發出付款通知書前被終止，初步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銷售股份的數目將自動增加至包括CITIC股份購買協議銷售股份，即合共1,571,000股CBPO股份；或
- (2) 倘(i)CITIC股份購買協議於本公司根據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就初步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銷售股份向Biomedical Future發出付款通知書後被終止，或(ii)CITIC出售事項並未根據CITIC股份購買協議就所有CITIC股份購買協議銷售股份完成，則連同（而非取代）於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定義見下文）時購買上述初步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銷售股份，Biomedical Future將於額外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定義見下文）時購買所有尚未由CITIC Capital根據CITIC股份購買協議購買的餘下CITIC股份購買協議銷售股份（「額外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銷售股份」）。

本公司將出售予Biomedical Future之CBPO股份數目將介乎660,833股CBPO股份至1,571,000股CBPO股份，因此，將予出售之有關CBPO股份之相應總出售價格將介乎約79.3百萬美元至188.5百萬美元。

董事會函件

緊接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前，本公司持有5,321,000股CBPO股份，相當於CBPO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本之13.79%。緊隨出售事項交割後，本公司將不會持有任何CBPO之股權（假設由股份購買協議日期起至出售事項交割止，CBPO當前之股本及股權架構並無其他變動）。

下表載列CBPO分別於出售事項前後之股權架構：

CBPO之股東	於出售事項前 之股權 ^{(1)、(2)}	於出售事項後之股權（倘 根據管理股份購買協議	
		II出售660,833股CBPO 股份) ^{(2)、(3)}	II出售1,571,000股CBPO 股份) ^{(2)、(3)}
本公司	5,321,000 (13.79%)	無	無
Biomedical Future	無	660,833 (1.71%)	1,571,000 (4.07%)
Biomedical Treasure	無	3,750,000 (9.72%)	3,750,000 (9.72%)
CITIC Capital ⁽⁴⁾	3,743,868 (9.70%)	4,654,035 (12.06%)	3,743,868 (9.70%)
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	7,908,726 (20.50%)	7,908,726 (20.50%)	7,908,726 (20.50%)
Double Double	775,000 (2.00%)	775,000 (2.00%)	775,000 (2.00%)
Point Forward	1,986,265 (5.15%)	1,986,265 (5.15%)	1,986,265 (5.15%)
Parfield International Ltd. ⁽⁵⁾	2,437,696 (6.32%)	2,437,696 (6.32%)	2,437,696 (6.32%)
V-Sciences Investments Pte Ltd	1,240,000 (3.21%)	1,240,000 (3.21%)	1,240,000 (3.21%)
Hillhouse Capital Advisors, Ltd. ⁽⁶⁾	2,962,076 (7.68%)	2,962,076 (7.68%)	2,962,076 (7.68%)
周凡先生	111,509 (0.29%)	111,509 (0.29%)	111,509 (0.29%)
CBPO其他股東	12,097,737 (31.35%)	12,097,737 (31.35%)	12,097,737 (31.35%)
總計	38,583,877 (100%)	38,583,877 (100%)	38,583,877 (100%)

附註：

- (1) 根據(i)摘錄自CBPO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之財務業績之公開資料以及CBPO股東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作出之公開文件；及(ii)財團協議內相關初步財團成員之披露資料。
- (2) 由於約整，股權百分比相加後未必等於100%。
- (3) 假設除出售事項外，CBPO之股權概無其他變動。
- (4) CITIC Capital China Partners IV, L.P.為CITIC Capital之母公司。因此，CITIC Capital China Partners IV, L.P.被視為分佔CITIC Capital所持有之CBPO股份之實益擁有權。

董事會函件

- (5) 陳國泰先生為Parfield International Ltd.的董事兼唯一股東。
- (6) HH SUM-XXII Holdings Limited由Hillhouse Capital Advisors, Ltd.最終控制，因此HH SUM-XXII Holdings Limited為Hillhouse Capital Advisors, Ltd.的聯屬人士。就財團協議而言，HH SUM-XXII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實益擁有Hillhouse Capital Advisors, Ltd.持有之2,962,076股CBPO股份。

股份購買協議下的出售價格每股CBPO股份120.0美元較：

- (i) 每股CBPO股份緊接股份購買協議日期前30個交易日於納斯達克之平均收市價溢價約7.50%；
- (ii) 每股CBPO股份緊接股份購買協議日期前20個交易日於納斯達克之平均收市價溢價約6.78%；
- (iii) 每股CBPO股份緊接股份購買協議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納斯達克之平均收市價溢價約5.88%；
- (iv) 每股CBPO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即緊接股份購買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於納斯達克之收市價溢價約6.03%；及
- (v) 每股CBPO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納斯達克之收市價溢價約3.38%。

交割

管理出售事項I及CITIC出售事項

管理出售事項I及CITIC出售事項之交割各自將於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及CITIC股份購買協議分別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因其性質於交割時方能達成之條件除外，惟須受該等條件於交割時獲達成或豁免規限）後十五個營業日內或本公司分別與Biomedical Treasure及CITIC Capital可能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落實。

管理出售事項II

出售管理出售事項II項下之初步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銷售股份（倘CITIC股份購買協議於本公司根據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向Biomedical Future發出付款通知書前被終止，則包括CITIC股份購買協議銷售股份）之交割將於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因其性質於初步交割時方能達成之條件除

董事會函件

外，惟須受該等條件於初步交割時獲達成或豁免規限)後十五個營業日內或本公司與Biomedical Future可能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落實(「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倘(i)CITIC股份購買協議於本公司根據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就初步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銷售股份向Biomedical Future發出付款通知書後被終止，或(ii)CITIC出售事項並未根據CITIC股份購買協議就所有CITIC股份購買協議銷售股份完成，則出售管理出售事項II項下之額外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銷售股份之交割將於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之日後十個營業日內或訂約方可能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落實(「額外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就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及額外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各自而言，於各有關交割時作出之所有行動均為互相依賴且將被視為同時發生，而直至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項下於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或額外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如適用)時到期作出之所有交付及付款獲完成前，概將不會被視為已作出有關交付或付款。

先決條件

本公司完成管理出售事項I及CITIC出售事項之交割，以及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之責任須受下列條件規限(其中包括)：

- (i) 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或Biomedical Future(視乎情況而定)已於所有重大方面履行相關股份購買協議所載有關其於相關交割前須履行之所有責任；
- (ii) 股東已按照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文件之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批准相關股份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iii) (a)由財團若干成員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就訂立相關股份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所提交有關表格13E-3之第13e-3條交易聲明書之修訂本(經不時修訂)已在不少於三十日內首先提交予美國證交會；及(b)該修訂本已根據一九三四年證券交易法第13e-3(f)條在不少於二十日內發佈；及

董事會函件

- (iv) 任何境內或境外政府、政府機關或法院(包括但不限於美國證交會)之任何適用條約、法律、法規、規則、規例、判決、命令、令狀或法令之條文概無禁止完成管理出售事項I或CITIC出售事項之交割或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視乎情況而定)。

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或Biomedical Future(視乎情況而定)完成管理出售事項I或CITIC出售事項之交割或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視乎情況而定)之責任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其中包括：

- (i) 本公司已於所有重大方面履行相關股份購買協議所載有關其於相關交割前須履行之所有責任；
- (ii) 股東已按照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文件之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批准相關股份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iii) (a)由財團若干成員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就訂立相關股份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所提交有關表格13E-3之第13e-3條交易聲明書之修訂本(經不時修訂)已在不少於三十日內首先提交予美國證交會；及(b)該修訂本已根據一九三四年證券交易法第13e-3(f)條在不少於二十日內發佈；及
- (iv) 任何境內或境外政府、政府機關或法院(包括但不限於美國證交會)之任何適用條約、法律、法規、規則、規例、判決、命令、令狀或法令之條文概無禁止完成管理出售事項I或CITIC出售事項之交割或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視乎情況而定)。

終止

各股份購買協議均可於管理出售事項I或CITIC出售事項之交割或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視乎情況而定)前(i)經由本公司與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或Biomedical Future(視乎情況而定)互相書面同意終止；(ii)倘管理出售事項I或CITIC出售事項之交割或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視乎情況而定)未有於(a)自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批准各股份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當日起計第二十個營業日及(b)自相關股份購買協議日期起計六個月當日之較早者前

落實，由本公司或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或Biomedical Future(視乎情況而定)終止(當時嚴重違反有關股份購買協議之各相關股份購買協議之訂約方並無上述終止權)；或(iii)緊接私有化交割前於本公司或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或Biomedical Future(視乎情況而定)毋須採取任何行動之情況下自動終止。

III. 附屬文件

協議書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就管理出售事項I、CITIC出售事項及管理出售事項II以及促成本公司有關私有化之意向(如下文「V. 私有化」一節進一步所述)而言，本公司已與(其中包括)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及Biomedical Future各自訂立協議書，據此，有關訂約方已同意(其中包括)：(i)自相關協議書日期起直至發生下列任何事件(以最早者為準)止之有關期間內，本公司不得繼續進行私有化中有關本公司之存續交易：(w)管理出售事項I或CITIC出售事項之交割或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視乎情況而定)；(x)有效終止相關股份購買協議；(y)私有化之交割；及(z)簽立合併協議(或合併協議之任何修訂本)，當中假若規定每股合併代價低於120美元；(ii)倘私有化於出售事項交割前落實交割，則本公司應僅於每股合併代價不低於120美元時方進行現金兌付；及(iii)本公司應承擔財團於出售事項交割前就私有化產生及累計之所有實付成本及開支之協定部分，而本公司不須承擔財團於管理出售事項I或CITIC出售事項之交割或初步管理出售事項II交割(視乎情況而定)後就私有化產生之任何實付成本及開支，惟須受相關協議書之條款及條件所規限。

股本承諾函

就股份購買協議項下應付之代價而言，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或Biomedical Future各自己自彼等各自之實益擁有人之聯屬人士或指定實體(各自為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或Biomedical Future(視乎情況而定)之「保薦人」)取得股本承諾函，而本公司則作為該等股本承諾函各自之第三方受益人。根據股本承諾函，各保薦人各自己承諾為相關股份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之CBPO股份收購事項提供資金，而在若干條件規限下，本公司有權根據相關股本承諾函強制執行授予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或Biomedical Future(視

乎情況而定)之權利，以促使相關保薦人提供資金以撥資相關股份購買協議項下之相關交易。

IV. 財團協議項下排他期之涵義

誠如二零一九年通函所披露，除財團協議項下所擬定或允許外，財團協議各訂約方(包括本公司)表示、約定並同意(其中包括)於自財團協議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可由初步財團成員以書面方式延長)(「排他期」)，其不得及其將促使其聯屬人士不得轉讓其任何備兌證券或任何投票權或權力(不論有關權利或權力乃因委託或其他方式獲授)或有關經濟利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之公告所披露，由於執行收購事項需要更多時間，排他期已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根據財團協議取得不可撤回同意書，允許本公司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及完成出售事項。

V. 私有化

於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出售事項及將由本公司根據財團協議注入之存續證券數目已調整為零後，本公司擬不再繼續進行私有化中有關本公司之存續交易及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完成出售事項。預期本公司及其他財團成員將於簽署合併協議的時間前後簽署經修訂及重列財團協議，預期當中將規定，在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財團協議將於出售事項完成後對本公司終止。

VI. 有關CBPO的資料

CBPO為一間於中國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血液生物製品或血液製品的生物製藥公司。CBPO自二零零九年起於納斯達克上市，並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將註冊地點由特拉華州改為開曼群島。

CBPO的財務資料

根據CBPO的已刊發財務報表，CBPO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業績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美元	
	二零一八年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166,003,295	191,493,711
除稅後溢利	147,967,115	163,395,186

CBPO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1,859,085,982美元。

VII.有關BIOMEDICAL TREASURE、CITIC CAPITAL及BIOMEDICAL FUTURE的資料

Biomedical Treasure

Biomedical Treasure為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Biomedical Treasure由周凡先生(CBPO的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最終控制。

CITIC Capital

CITIC Capital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CITIC Capital的最終控制方為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Biomedical Future

Biomedical Future為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Biomedical Future由周凡先生(CBPO的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最終控制。

VIII.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而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58）。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及靜脈留置針產品。

IX. 出售事項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根據本通函附錄三所載之餘下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出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進行，估計本集團將錄得出售事項收益約人民幣1,594,620元，有關金額由本公司按CBPO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匯率1美元兌人民幣7.0795元作出估計。

根據本通函附錄三所載之餘下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出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進行，(i) 餘下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總值將由約人民幣4,936,609,000元增加至約人民幣6,392,133,000元；及(ii) 餘下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負債總額將維持不變，約為人民幣162,965,000元。

股份購買協議之代價總額超過將出售之5,321,000股CBPO股份賬面淨值（根據CBPO截至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淨資產值之13.79%計算）的部分約為382,152,043美元。

X.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相等於約為人民幣4,222百萬元。

本集團擬將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用作以下用途：

- (1) 約人民幣2,111百萬元或約50%的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用於派發建議特別股息；
- (2) 約人民幣28百萬元將用於償還銀行貸款；
- (3) 約人民幣700百萬元將用於資本開支或長期投資；及
- (4) 餘下約人民幣1,383百萬元將用於本集團一般企業及營運資金用途或日後醫療行業內的投資機遇或其他用途。

具體而言，就資本開支及一般企業及營運資金用途等所得款項擬定用途而言，本集團計劃擴展其產能以及升級其現有高端輸液器產品及靜脈留置針產品的生產設施，並透過擴展糖尿病護理領域醫療器械和其他醫療領域使其產品組合更趨多元化，同時積極分配更多資金進行研發及拓展其分銷網絡。

XI.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出售事項將為本集團提供即時現金流入，並加快讓本集團實現其於CBPO的投資收益。鑒於本公司輸液器業務以及其於中國市場的近期發展及前景，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為本公司帶來重新分配其財務資源的機會，以(i)透過提升高端輸液器產品及留置針產品產能及研發能力專注於其輸液器業務；及(ii)繼續研發及擴展糖尿病護理領域醫療器械和其他醫療領域(例如胰島素泵、胰島素注射針和筆等)，以進一步優化其業務範圍。董事亦相信，出售於CBPO營運的血漿業務的少數股權投資將有助本公司在不久的將來專注於其上述業務計劃。此外，出售事項將可讓本公司優化其資本架構及藉由派發特別股息與其股東分享投資收益(倘本公司繼續進行其於私有化下的存續交易，則將不會派發特別股息)。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出售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XII.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本公司於同日訂立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CITIC股份購買協議及管理股份購買協議II，且管理出售事項I、CITIC出售事項及管理出售事項II各自涉及出售CBPO股份，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管理出售事項I、CITIC出售事項及管理出售事項II將作為一系列交易合併計算。由於根據上市規則計算有關出售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7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因此須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XIII.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於出售業務或公司時，就非常重大出售事項而刊發之通函須載列有關期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4.06(1)(a)條附註）下列各項財務資料：(i)所出售業務或公司之財務資料；或(ii)上市發行人集團之財務資料，當中須將所出售業務或公司獨立披露為(a)出售集團或(b)終止經營業務。有關財務資料須由上市發行人董事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編製，並至少載有收益表、資產負債表、現金流量表和權益變動表。財務資料須經上市發行人之核數師或申報會計師審閱，審閱基準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國際會計師聯合會轄下的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或中國財政部轄下的中國審計準則委員會刊發之相關準則。通函須說明財務資料已獲上市發行人之核數師或申報會計師審閱，並於審閱報告載列任何修訂詳情。

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附註1列明，上市發行人可編製會計師報告，以代替由核數師或申報會計師進行審閱。於該情況下，會計師報告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四章。此外，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附註2列明，倘於出售前，所出售公司之資產並無於發行人之賬目綜合入賬，則聯交所可以放寬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之規定。

就此而言，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及聯交所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理由如下：

- (a) 於出售事項交割前，CBPO並非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其業績並不綜合入賬至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CBPO的少數權益被視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並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緊隨出售事項交割後，本公司將不會持有任何CBPO之股權（假設由股份購買協議日期起至出售事項交割止，CBPO當前之股本及股權架構並無其他變動）；
- (b) CBPO須於指定截止日期內定期向美國證交會提交其財務資料。CBPO於美國證交會網站上每年刊發其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每季度刊發其未經審核財務報表。CBPO刊發的財務披露須遵守納斯達克及美國證交會的規定；

董事會函件

- (c) CBPO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各年度的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而編製，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據美國上市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準則審核，並於美國證交會網站上刊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與瑞士實體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聯營之獨立事務所畢馬威網絡之成員公司。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亦於一家認可會計師實體(即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註冊；
- (d) 誠如CBPO所告知，鑒於(i)CBPO須遵守美國有關證券法規，法規要求所有公開上市交易公司同時向所有投資者作出重大資料披露，因此，CBPO不得向本公司披露任何非公開財務資料；(ii)於公眾公司作出私人少數投資之投資者獲許可查閱非公開財務資料並非美國現行市場慣例；及(iii)將CBPO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換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過程所需的工作量龐大，與同樣性質的交易並不相稱，其無法給予本公司核數師權限查閱其會計記錄及無法就相同事項為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之賬目提供解釋。因此，基於下述理由，於本通函中提供有關CBPO會計師報告將為本公司帶來不合理負擔、費時、耗費不菲，且不切實際：
- (i) 本公司無法查閱CBPO非公開財務資料，因此，本公司在缺少CBPO會計記錄查閱權限之情況下編製有關CBPO會計師報告屬不切實際；及
- (ii) 本公司在審核或審閱CBPO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之賬目時將產生重大成本及開支，並將嚴重延後出售事項交割，此舉不符合股東最佳利益。

作為一項遵照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作出之替代披露，以下事項已納入本通函內：

- (a)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之CBPO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CBPO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乃摘錄自CBPO於美國證交會網站刊登之上述期間年報及季報；
- (b) 因應CBPO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所訂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之會計政策之間的差異而就CBPO財務報表逐項對賬，連同差異的說明；及

- (c) 上市規則第四章規定會計師報告所需，但非披露於CBPO已刊發財務報表中的其他資料。

因此，本公司認為本通函將提供充足資料，以令股東對出售事項作出適當知情評估，而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規定不可能對股東帶來過度風險。

XIV. 建議特別股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之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或前後，從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撥出約50%（約人民幣2,111百萬元），向合資格股東宣派及派發建議特別股息每股約0.2034美元（相等於每股約1.5764港元，供說明之用）（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出售事項交割後方可作實）。建議特別股息將以美元宣派，並以港元派付。以港元支付之建議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即提呈宣派及派付建議特別股息以供股東批准之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按相關匯率自美元換算。合資格股東將收取每股約0.2034美元（相等於每股約1.5764港元，供說明之用）之現金建議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出售事項交割後方可作實）。

XV. 股東特別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假座中國北京市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1號樓舉行，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批准(i)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出售事項）；及(ii)宣派及派付建議特別股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

本公司已獲本公司控股股東Cross Mark Limited承諾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批准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出售事項）之決議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Cross Mark Limited直接持有575,061,863股股份，佔本公司約36.65%之權益。本公司亦已獲其他兩名股東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及Amplewood Resources Limited確認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及Amplewood Resources Limited均為由陳國泰先生（為最終主要股東，亦為初步財團成員之一的Parfield International Ltd.的唯一擁有人）全資擁有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及

董事會函件

Amplewood Resources Limited分別直接持有393,385,962股股份及15,000,000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約25.07%及約0.96%之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股東於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出售事項)以及宣派及派付建議特別股息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權。

隨本通函附上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wmedtech.com)。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照當中印列的指示填妥並簽署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盡快但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即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閣下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XVI. 暫停股東名冊登記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東名冊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未獲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確保將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特別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東名冊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建議特別股息的資格，未獲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確保將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登記手續。

XVII. 推薦建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出售事項)之條款；及(ii)宣派及派付建議特別股息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推薦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XVIII. 一般資料

謹請閣下垂注本通函各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及第EGM-1至EGM-2頁所載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其構成本通函的一部分。

由於出售事項的交割須待股份購買協議的先決條件獲達成及／或豁免(倘適用)後方可作實，出售事項未必會進行。此外，由於建議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出售事項交割後方可作實，故未必會宣派及派付建議特別股息。故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月娥
謹啟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已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止年度年報(第64至141頁)、截至二零一八年止年度年報(第67至148頁)及截至二零一九年止年度年報(第74至148頁)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報(第20至44頁)。該等年報及中報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wmedtech.com)刊登，並可透過下列超連結直接查閱：

- (1) 二零一七年年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8/0427/ltn201804271119_c.pdf

- (2) 二零一八年年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9/0424/ltn20190424373_c.pdf

- (3) 二零一九年年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0/0428/2020042800701_c.pdf

- (4) 二零二零年中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0/0917/2020091700514_c.pdf

2. 債務聲明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編製本債務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尚有未償還之借款總額約人民幣28,000,000元，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 (1) 本集團擁有一項銀行借款乃指由北京銀行墊付的貿易融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北京銀行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伏爾特技術有限公司授出銀行融資額度合共人民幣10,000,000元，全數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已獲本公司動用。

全部銀行融資均須待本公司履行有關若干財務狀況比率的契約後方可作實，此類契約常見於與金融機構作出的借貸安排。倘本公司違反契

約，則所提取融資將須按要求償還。該借款由公司擔保作為抵押，按0.91厘加中國人民銀行的最優惠利率計息並按攤銷成本列賬。

- (2)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中國工商銀行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授出銀行融資額度合共人民幣220,000,000元，當中的人民幣18,000,000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已獲本公司動用。

該等借款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所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作為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的最優惠利率減0.10厘計息，並按攤銷成本列賬。

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物業。物業租賃期限經磋商為一至三年。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租賃合約項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89,121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除上文所述者以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借貸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3. 重大不利變動

除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初開始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導致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輸液器業務收入大幅下跌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有關收入下跌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的中期業績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刊發的盈利警告公告。

4. 營運資金聲明

董事在進行謹慎周詳查詢後認為，經計及本集團當前可用財務資源（包括內部所得資金、當前可用融資額度及出售事項的影響）且在無未預見情況發生前提下，本集團擁有可用於自本通函日期起未來至少十二個月正常業務的充足營運資金。

5. 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前景

作為中國領先的醫療設備公司，本公司專注於中國高增長、高盈利的醫療設備市場，目前主要從事輸液器業務。

本公司致力於開拓具有高發展潛力的新市場，抓住每個市場機會，以維持行業領先的地位。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致力於擴充產品組合，並提高產品創新及研發能力，同時積極拓展經銷網絡。

在本集團的輸液器業務方面，本集團一直專注於為輸液治療提供更安全可靠的解決方案，透過不斷改良輸液器的製造材質和功能，務求降低輸液治療風險。多年來，本集團在北京、黑龍江、江蘇和湖北的國內高端輸液器市場地位穩居前列。與此同時，本集團留置針業務在醫療器械市場不斷擴大的推動下亦錄得快速增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在留置針產品方面已經取得兩個註冊證，預計未來十二個月內還將申請五個註冊證。預計本集團研發的留置針市場將持續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份額將不斷增長。

展望未來，作為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的領先企業，本集團將繼續深耕高端輸液器及留置針業務，持續擴大市場滲透率和經銷網絡。同時，本集團將推出全新的胰島素注射針和胰島素注射筆，為糖尿病患者提供新的胰島素注射方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經取得一個胰島素注射針的註冊證及一個胰島素注射筆的註冊證。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經取得一個一次性使用腸給養器的註冊證，其產品材質為不含DEHP的高端塑料材質，將本集團的產品線擴充到腸內營養給藥領域。於此同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經取得一個一次性使用輸血器的註冊證，其產品管路為雙層結構，其中內層為醫療級聚氨酯，外層為不含

DEHP的塑料材質，為國內首家雙層結構輸血器產品，將本集團的產品線擴充到輸血器械領域。本集團將致力不斷拓寬業務佈局，擴大競爭優勢。

在創新及研發方面，本集團將繼續通過與醫學專家、醫院(尤其是三甲醫院)、一流大學研究中心及其他研究機構合作開展產品創新及研發投入。在本集團的經銷網絡發展方面，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一支經驗豐富且實力雄厚的專業銷售和營銷團隊，支持及鞏固其於中國31個省、市及自治區的經銷網絡以及加強所有業務板塊的產品推廣。

6. 餘下集團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緊隨出售事項的交割後，本公司將不再於CBPO持有任何權益，而CBPO的業績將不再分類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於出售事項後，餘下集團將繼續經營現有業務。餘下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已披露於本公司相應年度的年報，而餘下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已披露於本公司的相關中報，所有年報及中報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wmedtech.com)。

A. CBPO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刊發財務資料

(1) 下文為摘錄自CBPO二零一七年年報的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有關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336,848	183,765,533
定期存款		22,895,200	—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	3	77,267,275	33,918,796
應收貸款—流動	8	45,912,000	—
存貨	5	209,570,835	156,412,67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扣除呆賬撥備)	4	<u>18,139,453</u>	<u>15,320,913</u>
流動資產總值		593,121,611	389,417,916
應收貸款—非流動	8	—	43,245,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6	166,812,749	132,091,923
土地使用權淨額		24,853,163	23,389,384
權益法投資	7	14,903,908	10,614,7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u>9,365,986</u>	<u>6,198,531</u>
資產總值		<u><u>809,057,417</u></u>	<u><u>604,957,509</u></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7,548,909	6,158,601
應付所得稅	11	14,258,544	7,484,3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0	<u>75,827,864</u>	<u>59,798,145</u>
流動負債總額		97,635,317	73,441,112
遞延收入		3,476,877	3,755,648
非即期應付所得稅	11	37,067,138	—
其他負債		<u>6,553,088</u>	<u>6,623,926</u>
負債總額		<u>144,732,420</u>	<u>83,820,686</u>
股東權益			
普通股：			
面值0.0001美元；			
法定100,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			
29,866,545股及29,427,609股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股份分別			
為27,611,841股及27,172,905股股份			
		2,987	2,943
額外繳足股本	20	140,230,395	105,459,610
庫存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254,704股			
股份，按成本計	19	(56,425,094)	(56,425,094)
保留盈利		506,426,436	438,483,401
累計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7,957,304</u>	<u>(25,320,271)</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權益總額		598,192,028	462,200,589
非控股權益	20	<u>66,132,969</u>	<u>58,936,234</u>
股東權益總額		<u>664,324,997</u>	<u>521,136,823</u>
承擔及或然事項	16	—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809,057,417</u>	<u>604,957,509</u>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銷售額	15	370,406,840	341,169,426	296,457,902
銷售成本		<u>125,517,021</u>	<u>124,034,448</u>	<u>106,482,626</u>
毛利		244,889,819	217,134,978	189,975,276
經營開支				
銷售開支		34,843,935	11,679,242	9,973,449
一般及行政開支		67,683,667	54,519,122	41,391,520
研發開支		<u>6,503,712</u>	<u>7,021,992</u>	<u>6,024,368</u>
經營收入		135,858,505	143,914,622	132,585,939
其他收入(開支)				
權益法被投資者收入/ (虧損)之權益	7	3,509,071	2,519,201	(1,311,278)
利息收入		7,623,624	7,815,780	5,551,105
利息開支		(583,432)	(254,471)	(1,727,335)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u>—</u>	<u>(75,891)</u>	<u>—</u>
其他收入淨額總額		<u>10,549,263</u>	<u>10,004,619</u>	<u>2,512,492</u>
除所得稅開支前收入		146,407,768	153,919,241	135,098,431
所得稅開支	11	<u>64,171,809</u>	<u>25,125,820</u>	<u>20,992,913</u>
收入淨額		82,235,959	128,793,421	114,105,518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收入 淨額		<u>14,292,924</u>	<u>24,014,114</u>	<u>25,062,815</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收入淨額		<u>67,943,035</u>	<u>104,779,307</u>	<u>89,042,703</u>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每股普通股盈利：					
	基本	17	<u>2.40</u>	<u>3.79</u>	<u>3.40</u>
	攤薄		<u>2.38</u>	<u>3.74</u>	<u>3.27</u>
用作計算的加權					
	平均股數：	17			
	基本		<u>27,361,561</u>	<u>26,848,445</u>	<u>25,599,153</u>
	攤薄		<u>27,605,623</u>	<u>27,249,144</u>	<u>26,567,366</u>
	收入淨額		82,235,959	128,793,421	114,105,51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外幣換算調整 (扣除零所得稅)		<u>36,861,394</u>	<u>(31,303,262)</u>	<u>(24,368,360)</u>
	全面收益		119,097,353	97,490,159	89,737,158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 收益		<u>17,876,743</u>	<u>19,026,592</u>	<u>20,698,249</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全面收益		<u>101,220,610</u>	<u>78,463,567</u>	<u>69,038,909</u>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權益變動表

	普通股		額外 繳足股本 美元	庫存股份 美元	保留盈利 美元	累計其他 全面收益 (虧損) 美元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美元	權益總額 美元
	股份數目	面值 美元					美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7,865,871	2,787	24,008,281	(76,570,621)	244,661,391	19,985,189	212,087,027	63,174,703	275,261,730
收入淨額	—	—	—	—	89,042,703	—	89,042,703	25,062,815	114,105,518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20,003,794)	(20,003,794)	(4,364,566)	(24,368,36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12,114,272	—	—	—	12,114,272	—	12,114,272
行使購股權產生的超額稅溢利	—	—	1,225,941	—	—	—	1,225,941	292,761	1,518,702
補發庫存股份	—	—	60,438,432	20,145,527	—	—	80,583,959	—	80,583,959
注資產生的非控股權益調整	—	—	(452,962)	—	—	—	(452,962)	452,962	—
就以下原因而發行的普通股：									
— 行使購股權	780,557	78	7,745,900	—	—	—	7,745,978	—	7,745,978
— 歸屬受限制股份	188,625	19	(19)	—	—	—	—	—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28,835,053</u>	<u>2,884</u>	<u>105,079,845</u>	<u>(56,425,094)</u>	<u>333,704,094</u>	<u>(18,605)</u>	<u>382,343,124</u>	<u>84,618,675</u>	<u>466,961,799</u>
收入淨額	—	—	—	—	104,779,307	—	104,779,307	24,014,114	128,793,421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26,315,740)	(26,315,740)	(4,987,522)	(31,303,262)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東的股息	—	—	—	—	—	—	—	(10,901,312)	(10,901,31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24,405,511	—	—	—	24,405,511	—	24,405,511
行使購股權產生的超額稅溢利	—	—	2,299,316	—	—	—	2,299,316	314,515	2,613,831
注資產生的非控股權益調整	—	—	513,397	—	—	—	513,397	(513,397)	—
非控股權益股東撤資	—	—	(30,397,196)	—	—	1,014,074	(29,383,122)	(33,608,839)	(62,991,961)
就以下原因而發行的普通股：									
— 行使購股權	337,406	34	3,558,762	—	—	—	3,558,796	—	3,558,796
— 歸屬受限制股份	255,150	25	(25)	—	—	—	—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29,427,609</u>	<u>2,943</u>	<u>105,459,610</u>	<u>(56,425,094)</u>	<u>438,483,401</u>	<u>(25,320,271)</u>	<u>462,200,589</u>	<u>58,936,234</u>	<u>521,136,823</u>
收入淨額	—	—	—	—	67,943,035	—	67,943,035	14,292,924	82,235,95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33,277,575	33,277,575	3,583,819	36,861,394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東的股息	—	—	—	—	—	—	—	(10,680,008)	(10,680,00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33,903,283	—	—	—	33,903,283	—	33,903,283
就以下原因而發行的普通股：									
— 行使購股權	85,242	9	867,537	—	—	—	867,546	—	867,546
— 歸屬受限制股份	353,694	35	(35)	—	—	—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29,866,545</u>	<u>2,987</u>	<u>140,230,395</u>	<u>(56,425,094)</u>	<u>506,426,436</u>	<u>7,957,304</u>	<u>598,192,028</u>	<u>66,132,969</u>	<u>664,324,997</u>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入淨額	82,235,959	128,793,421	114,105,518
經營活動所得收入淨額與現金淨額			
對賬之調整：			
折舊	11,691,731	11,962,983	8,179,376
攤銷	1,216,959	775,053	854,3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228,845	293,098	3,024,830
呆賬撥備—應收賬款淨額	23,783	123,239	34,902
呆賬撥備—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	—	65,341	78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	1,225,200	—
陳舊存貨撇減	—	256,862	76,587
遞延所得稅利益	(3,252,516)	(3,006,541)	(170,34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33,903,283	24,405,511	12,114,272
權益法被投資者(收入)/虧損 之權益	(3,509,071)	(2,519,201)	1,311,27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75,891	—
以股份為基礎薪酬安排產生的 超額稅溢利	—	(2,613,831)	(1,518,702)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賬款	(39,918,939)	(10,971,773)	(7,146,311)
存貨	(42,078,261)	(40,077,384)	(32,095,32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777,783)	1,946,800	879,165
應付賬款	977,152	2,966,885	5,348,896
應付所得稅	6,047,808	6,022,145	(1,926,0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6,821,694	4,221,669	6,734,988
遞延收入	(493,897)	(686,757)	(416,185)
非即期應付所得稅	37,067,138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2,183,885	123,258,611	109,392,000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定期存款付款	(22,669,00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37,504,440)	(49,371,318)	(38,790,998)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付款	(786,691)	(1,635,891)	(13,500,526)
土地使用權相關付款及按金退款	—	10,297,89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 使用權所得款項	64,914	393,019	827,020
貸款予第三方	—	(12,332,718)	(40,744,167)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128,654	—
收取有關物業及設備之政府補助金	—	—	2,452,86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60,895,217)</u>	<u>(52,520,361)</u>	<u>(89,755,807)</u>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867,546	3,558,796	7,745,978
短期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3,009,280	—	15,770,881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23,412,060)	—	(47,201,255)
償還長期銀行貸款	—	—	(66,300,000)
銀行貸款擔保存款到期	—	37,756,405	63,152,258
補發庫存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	—	80,583,959
以股份為基礎薪酬安排產生的 超額稅溢利	—	2,613,831	1,518,702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權益股東 之股息	(18,789,151)	(7,921,952)	—
就與Jie'an之爭議支付予初審法庭 之股息(以託管形式持有)	—	—	(3,690,814)
就非控股權益股東撤資而支付予 彼等之款項	—	(58,091,018)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18,324,385)</u>	<u>(22,083,938)</u>	<u>51,579,709</u>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外幣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	12,607,032	(9,826,672)	(7,098,2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u>35,571,315</u>	<u>38,827,640</u>	<u>64,117,669</u>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83,765,533</u>	<u>144,937,893</u>	<u>80,820,224</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19,336,848</u>	<u>183,765,533</u>	<u>144,937,893</u>
現金流量補充資料			
已付所得稅現金	24,691,429	22,210,476	23,348,371
已付利息開支現金	252,353	84,664	1,526,807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計入應付款項之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	7,548,964	4,912,937	6,363,392
被應付賬款抵銷之應收貸款	—	5,848,400	—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1—業務概覽及重大集中及風險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CBP」)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公司」) 為一家生物製藥公司，通過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的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血漿醫藥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中國附屬公司擁有及經營血漿回收站，自各捐獻者購買及收集血漿。血漿經過一系列分餾程序加工成為成品。本公司所有血漿產品均為處方藥，在產品出售予客戶前須經政府批准。本公司直接或透過中國分銷商主要向醫院及接種中心銷售其產品。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繼任者」) 根據其與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 (「前身」) 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協議及合併計劃 (「合併協議」) 於註冊地合併後繼承前身之權益。根據合併協議，前身與繼任者合併並整合到繼任者，繼任者為存續公司，且前身普通股之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轉化為收取繼任者一股普通股之權利。繼任者之綜合財務報表為前身財務報表之延續，反映前身於註冊地合併前之資產及負債、保留盈利及其他權益結餘。權益架構已按照合併協議訂立之轉換比率重列，以反映繼任者之股份數目。

現金集中

本公司於金融機構持有現金結餘，該等款項可能不時超過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為其美國銀行賬戶設立之保險限額，或超過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為其香港銀行賬戶設立之保險限額，或超過中國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機構為其中國銀行賬戶所設立之保險限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現金與存款總額 (包括現金及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 分別達 241,761,593 美元及 183,078,440 美元，其中 2,577,139 美元及 2,744,704 美元有保險。本公司並無就未受保障之銀行存款承受任何損失，且並不認為其就銀行賬戶所持現金承受任何重大風險。

銷售集中

本公司的兩種主要產品為人類白蛋白及人類靜脈注射免疫球蛋白 (「IVIG」)。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類白蛋白分別佔銷售總額的 35.8%、39.2% 及 37.6%。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VIG 分別佔銷售總額的 31.7%、34.6% 及 42.2%。倘人類白蛋白及 IVIG 市場需求在日後無法保持或人類白蛋白及 IVIG 價格下降，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絕大部分客戶位於中國。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客戶單獨構成銷售額的 10% 或以上。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單一客戶分別佔應收賬款的 10% 或以上。本公司對其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並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購買集中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供應商(即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德源」))(見附註8)構成購買總額的10%或以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慶三大偉業醫療用品有限公司(「重慶三大」)佔應付賬款的10%以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慶三大及新疆德源佔應付賬款的10%以上。

附註2—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原則及呈列基準

隨附之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普遍接納之會計準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當中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有重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事項已於綜合後對銷。

採用估計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假設將影響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或有資產及負債披露，以及報告期間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的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須作出有關估計及假設的重大項目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具有明確年期的無形資產之可用年期、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的可收回性、股份報酬獎勵的公平值釐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貨的可變現性、無形資產的可回收性、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權益法投資，以及所得稅不確定性及其他或然事項應計款項。當前經濟環境加深了該等估計及假設的內在不確定性程度。

外幣換算

隨附之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該等實體的本地及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各期末生效之當時匯率換算。收入及開支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換算調整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收入確認

收入指扣除增值稅(增值稅)後的已售產品發票額。

當有證據顯示已作出安排、交貨已完成及客戶擁有所有權並承擔損失的風險、銷售價固定或可釐定以及有望收回有關應收款項時確認收入。本公司主要向醫院、接種中心及藥物分銷商銷售人類白蛋白及人類免疫球蛋白。所有銷售均須本公司簽訂合約或購買訂單，以指定價格、數量及產品規格。客戶收到產品時視為貨物送達，亦視為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已轉移。交貨證明為已簽署的客戶確認書。本公司的銷售協議並未規定客戶有退貨權，除非產品有缺陷，則本公司允許換貨或退還產品。於所呈報期間，退回的有缺陷產品數目並不重大。

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利用估值技術，盡可能採用可觀察輸入數據，且盡可能減少採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本公司根據市場參與者用於為主要或有利市場的資產或負債釐定價格的假設釐定公平值。考慮市場參與者於公平值計量所用的假設時，下列可觀察與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間的公平值層級被分為以下等級之一：

- 第一級輸入數據：於計量日期，實體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輸入數據：除第一級報價外，大致上於資產或負債整段年期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 第三級輸入數據：倘無法獲得可觀察輸入數據，則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以顧及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只有少量(如有)市場活動的情況。

公平值層級內的資產或負債公平值計量等級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任何輸入數據的最低層級。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定期存款。本公司認為於購買時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所有高流動性投資均屬於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初定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存款證，金額分別為135,728,697美元及98,022,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地區銀行存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214,157,592	171,539,309
美國	<u>4,708,801</u>	<u>11,539,131</u>
總計	<u><u>218,866,393</u></u>	<u><u>183,078,440</u></u>

應收賬款及呆賬撥備

應收賬款按發票金額入賬，且不計息。貿易應收款項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本公司為其應收賬款組合內在估計虧損計提呆賬撥備。在確定所需撥備時，管理層考慮過往虧損、客戶財務狀況、存在糾紛的應收賬款金額、應收賬款賬齡及客戶的支付模式。本公司每月審查其呆賬撥備。逾期結餘已獨立審查其可收取性。賬目結餘於使用所有收款途徑無果，且潛在收回可能性極低時自撥備扣除。本公司並無就其客戶承擔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信貸風險。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確定。在製品及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生產成本及按正常經營能力分攤的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去合理預測的完成、銷售及運輸成本。陳舊及多餘存貨的賬面值根據過往及預期需求撇減至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列賬。

製造活動應佔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撥充資本作為存貨一部分，並於存貨出售時確認為銷售成本。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成本(包括預付款項及進度款)首先撥充資本作為在建工程，並於開始計算折舊及此等資產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狀態時，轉撥至彼等各自的資產類別。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按直線法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內計算。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30年
機器及設備	10年
傢私、裝置、辦公設備及汽車	5-10年

當項目報廢或以其他方式出售，收入就賬面淨值與按此收取的所得款項之差額予以扣除或計入。日常保養及維修計入所產生之開支，且替換及改良將於餘下可使用年內撥充資本及攤銷。

權益法投資

倘本公司有能力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擁有控制權，則於被投資者之投資按權益法入賬。當本公司擁有20%至50%投票權股份權益時，一般視為發揮重大影響，於釐定權益會計法是否適用時，已考慮諸如出席董事會及參與政策制定過程等其他因素。根據權益會計法，本公司佔被投資者經營業績計入本公司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入(開支)。遞延稅項就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務基準之間的差異(如有)計提撥備。本公司釐定被投資者賬面值及資產淨值相關權益之間的差異，並構成投資的超額部分。投資的超額部分分配至本公司的被投資者相關資產及權益法商譽。分配至相關資產之超額部分於適用的可使用年期攤銷或折舊。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法商譽分別為1,252,387美元及1,179,637美元，當中並無攤銷或進行減值測試，而權益法投資則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反映投資之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本公司於確定現有投資價值為非暫時性下跌時確認虧損。評估及確定指定權益投資減值是否為非暫時性的過程須作出重大判斷。確定減值是否為非暫時性時，管理層已考慮本公司是否有能力及有意向繼續投資直至價值恢復，及證明投資賬面值可恢復的證據是否多於反面證據。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遵守補助金附帶之條件及收取補助金時方予確認。補貼研發開支的補助金確認為相關研發開支扣減。補貼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成本的補助金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確認為折舊及攤銷扣減。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到之政府補助金為人民幣2,405,210元（約368,093美元），已確認為研發開支扣減。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到之政府補助金為人民幣5,056,361元（約728,874美元），已確認為研發開支扣減。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到有關山東泰邦因子產品新生產設備的政府補助金人民幣15,000,000元（約2,452,864美元），並入賬為遞延收入。該等補助金已於有關資產折舊時予以攤銷。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攤銷補助金分別達222,143美元、410,369美元及118,751美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7,280,600元（約1,188,907美元）的政府補助金已確認為研發開支扣減。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取有關貴州泰邦製造設施技術升級的政府補助金達人民幣18,350,000元（約2,989,215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攤銷補助金分別為271,754美元、276,388美元及297,434美元。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於指定合約期限擁有及使用中國某塊土地的獨家權利。土地使用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計值。攤銷採用直線法於介乎40至50年的權利合約期限內計算。

研發開支

研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分別為6,503,712美元、7,021,992美元及6,024,368美元。該等開支包括本公司內部研發活動產生的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根據資產負債法入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就現有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與彼等各自稅務基準之間的差額、稅務虧損及結轉稅項抵免產生的未來稅務後果進行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使用預期收回或結清臨時差額年度應課稅收入適用之已頒佈稅率進行計量。稅率變動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於包含頒佈日期期間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倘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部分或全部很有可能不會變現，則就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作出估值撥備。

本公司僅於所得稅情況很大可能會持續時，方會確認有關情況的影響。已確認所得稅情況按最大金額（變現的可能性為50%以上）進行計量。確認或計量變動於有關判斷變動發生期間反映。本公司將利息開支及罰款未確認稅項利益相關利息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僱員福利計劃

根據相關中國法規，本公司須就中國省市級政府組織的各項定額供款計劃作出供款。就每名中國僱員作出的供款比率介乎地方社會保障局所釐定標準薪酬基準的25%至43%。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成本分別為3,763,276美元、3,258,629美元及2,981,962美元。

除上述供款外，本公司並無就該等計劃相關的僱員福利款項承擔其他義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根據獎勵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股權工具獎勵所換取的已接受僱員服務成本，並於僱員須提供服務以換取獎勵期間（一般為歸屬期間）確認該成本。就分級歸屬獎勵而言，本公司於換取整項獎勵之所需服務期間按直線法確認薪酬成本，惟於任何日期的累計已確認薪酬成本須最少相等於該日歸屬的獎勵授出日期價值部分。

年期耐用資產

年期耐用資產（包括須予攤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所購買的無形資產）於有事件或情況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倘情況需要年期耐用資產或資產組合進行可能減值測試，本公司會首先比較該資產或資產組合預期將產生的未折現現金流量與其賬面值。倘年期耐用資產或資產組合的賬面值無法按未折現現金流量基準收回，將就賬面值超過公平值部分進行減值確認。公平值乃透過折現現金流量模式、所報市場價值及獨立第三方估值（如認為必要）等多種估值技術進行釐定。

每股盈利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乃使用兩級法按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收入淨額除以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根據兩級法，收入淨額按普通股及其他參與證券於未分派盈利的參與權利於彼等之間進行分配。本公司未歸屬股份被視為參與證券，乃由於該等證券的持有人按普通股股東相同基準享有股息。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收入淨額（經就攤薄普通股等價物的影響進行調整）（如有）除以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攤薄普通股等價物。倘有關影響具有反攤薄作用，潛在攤薄證券不計入每股攤薄盈利計算中。

分部呈報

本公司擁有一個經營分部，即人血漿產品分部。本公司絕大部分業務經營及客戶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理資料。

或然事項

於正常營業過程中，本公司存在或然損失，如其業務產生的法律程序及申索，當中涵蓋多項事宜，包括(其中包括)政府調查及稅項事宜。應計或然損失於可能產生負債，且損失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時進行確認。倘合理釐定有可能而非極可能出現不利結果，或倘未能合理估計虧損金額，則會作出披露。就或然損失產生的法律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近期公佈會計準則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客戶合約收入(議題606)(「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當中修訂有關收入確認的現有會計準則。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乃基於規管收入(產品轉讓予客戶時，實體預期有權收取的金額)確認之原則。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初始生效日期規定本公司於其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開始時採納準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4號：客戶合約收入(議題606)一延遲生效日期，並將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的生效日期延遲一年，並允許最早可於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之初始生效日期提早採納。新收入準則可於所呈列之各個過往期間追溯應用(「全面追溯法」)，或追溯截至採納日期止確認之累計影響(「經調整追溯法」)。於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後，本公司計劃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應用經調整追溯法。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前完成評估，其結論為採納新指引不會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構成影響，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1號：簡化存貨計量(「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1號」)，以免除過往之存貨計量分析，並要求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計量大部分存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去合理預測的完成、銷售及運輸成本。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1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的中期期間前瞻生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1號，其結論為採納新指引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02號：租賃(議題842)(「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02號」)，當中修改承租人和出租人的租賃會計，通過由承租人根據之前的會計準則及租賃安排對該等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披露主要資料，從而增加租賃會計處理的透明度及可比性。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02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年報期間及該等年度的中期期間對公眾公司有效。有關準則允許提早採納。本公司正評估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02號對其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5號：若干現金收入和現金付款的分類，當中處理八個特定現金流量問題及為此提供意見，旨在減少現有的實踐差異。該準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及該等財政年度的中期期間對公眾公司有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對綜合財務報表提早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5號，採納新準則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6號：所得稅(議題740)：實體內資產(存貨除外)轉移。該準則規定企業於轉讓發生時確認實體內轉讓資產(存貨除外)之所得稅後果。當期指引禁止公司確認實體內資產轉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直至資產售予外部人士。該準則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及該等報告期間的中期期間對公眾公司有效。本公司已對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6號，採納新準則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按可追溯基準採納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會計準則最新版本(「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7號：資產負債表遞延稅項分類(議題740)。該最新版本要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須分類為非流動。由於採納該指引，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已納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即期遞延所得稅資產4,625,996美元重新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採納該指引並無對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任何影響。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採納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09號：僱員股份付款會計處理的改進。該準則簡化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若干會計處理，包括確認超額稅溢利及虧絀、獎項之分類及現金流量表中的分類。由於採納該指引，本公司按前瞻性基準選擇採納有關所得稅之變動，從而確認以股份為基礎薪酬的超額稅溢利及虧絀，作為所得稅開支之獨立項目，而該項目過往入賬列為額外繳足股本。此外，本公司選擇前瞻性地應用現金流量表中有關分類之變動，將以股份為基礎薪酬的超額稅溢利從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入賬為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超額稅溢利為621,381美元，採納該準則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澄清業務定義。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改變了業務的定義，以協助實體評估一系列轉移資產及活動是否屬於業務。倘絕大部分公平值集中於單一資產或一組類似資產，則所收購之一系列資產並不屬於業務。倘不符合上述準則，實體將評估該系列資產是否符合業務之要求，即業務最少包括一項投入及實質流程，且兩者共同為創造輸出作出重大貢獻。釐定一系列資產是否構成業務乃重要一步，原因為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方式明顯有別於資產收購。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的中期期間有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對採納期間發生之任何交易前瞻性地應用。有關準則允許提早採納，包括於財務報表尚未刊發或尚未可供刊發之中期或年報期間採納。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收購天新福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管理層之結論為，對有關交易屬於業務合併之結論將不會產生任何影響(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附註3—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應收賬款	77,858,266	34,452,392
減：呆賬撥備	(590,991)	(533,596)
總計	<u>77,267,275</u>	<u>33,918,796</u>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呆賬撥備—應收賬款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期初結餘	533,596	443,624	433,948
撥備	23,783	123,239	34,902
外幣換算調整	33,612	(33,267)	(25,226)
期末結餘	<u>590,991</u>	<u>533,596</u>	<u>443,624</u>

附註4—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指其他應收款項10,412,739美元及預付款項4,886,604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指其他應收款項10,117,032美元及預付款項2,921,069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呆賬撥備—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期初結餘	4,671,896	4,924,063	5,207,840
撥備	—	65,341	788
外幣換算調整	288,124	(317,508)	(284,565)
期末結餘	<u>4,960,020</u>	<u>4,671,896</u>	<u>4,924,063</u>

附註5—存貨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包含以下各項：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原材料	107,651,325	80,781,903
在製品	42,202,306	24,994,839
製成品	<u>59,717,204</u>	<u>50,635,932</u>
總計	<u>209,570,835</u>	<u>156,412,674</u>

原材料主要包括從本公司血漿回收站收集的人體血漿。在製品指生產過程中的中間產品。製成品主要包括血漿產品。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陳舊存貨賬面值撇減至估計可變現淨值的撥備分別為零、256,862美元及76,587美元，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入賬為銷售成本。

附註6—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含以下各項：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樓宇	41,669,081	34,131,032
機器及設備	41,102,242	52,467,764
傢俬、裝置、辦公設備及汽車	<u>9,980,062</u>	<u>7,843,567</u>
物業、廠房及設備總額	92,751,385	94,442,363
累計折舊	<u>(33,862,836)</u>	<u>(39,315,01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總額	58,888,549	55,127,352
在建工程	105,226,787	61,825,47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u>2,697,413</u>	<u>15,139,10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u><u>166,812,749</u></u>	<u><u>132,091,923</u></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計劃開展新設施營運，本公司出售山東泰邦舊有設施之若干機器及設備，並產生出售虧損3,228,845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分別為293,098美元及3,024,830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折舊開支分別為11,691,731美元、11,962,983美元及8,179,376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利息開支資本化為在建工程。

附註7—權益法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權益法投資指於西安回天血液製品有限責任公司（「回天」）的35%股權投資。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山東泰邦與回天股權擁有人之一（「賣方」）訂立股權購買協議，以收購回天35%股權。

附註8—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公司與新疆德源及新疆德源之控股股東訂立合作協議。根據協議，貴州泰邦同意向新疆德源提供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約45,912,000美元）之計息貸款，年利率為6厘。貸款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期，並由德源股東於新疆德源之58.02%權益質押作擔保。利息將於各季度最後一個月的第20日支付。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州泰邦已確認及收取利息收入2,514,936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州泰邦已確認2,661,700美元及收取1,985,767美元現金，當中被自新疆德源購買血漿之應付賬款675,933美元所抵銷。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州泰邦已計提及已收利息收入為496,170美元。

附註9—短期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本公司自中國銀行(泰山支行)獲得一年期無擔保貸款人民幣60,000,000元(約8,715,000美元)，按年利率4.5675厘計息。貸款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到期，且利息將於每月的第21日支付。於二零一七年五月，本公司於到期日前償還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本公司自中國光大銀行獲得一年期無擔保貸款人民幣98,000,000元(約14,465,780美元)，按年利率4.35厘計息。貸款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且利息將於每月的第20日支付。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本公司於到期日前償還貸款。

附註10—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包含以下各項：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應付一名潛在投資者款項 ⁽¹⁾	8,679,073	7,941,013
應付薪金及花紅	19,770,025	16,740,846
應計銷售推廣費	19,346,659	4,391,160
應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²⁾	—	7,952,467
應付工程款項	9,135,810	5,364,441
其他應付稅項	2,891,714	1,918,248
客戶墊款	2,425,975	3,976,832
已收按金	6,662,705	4,640,244
其他	6,915,903	6,872,894
總計	<u>75,827,864</u>	<u>59,798,145</u>

(1)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一名潛在投資者款項包括已收一名潛在投資者之按金分別為5,227,846美元及4,924,164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按金的相關利息加罰款總額分別為3,451,227美元及3,016,849美元。

(2)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及七月，山東泰邦宣派現金股息分別為人民幣220,000,000元(約31,955,000美元)及人民幣200,000,000元(約29,994,000美元)，當中人民幣37,928,000元(約5,509,042美元)及人民幣34,480,000元(約5,170,966美元)為應付一名非控股權益股東股息。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所有應付股息結餘已悉數支付予該非控股權益股東。

附註11—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分別提交所得稅報稅表。

美利堅合眾國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最初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根據德克薩斯州法例註冊成立為 Shepherd Food Equipment, Inc.。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日，Shepherd Food Equipment, Inc.將企業名稱更改為 Shepherd Food Equipment, Inc. Acquisition Corp. (或稱 Shepherd)。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Shepherd與一間德克薩斯州企業 GRC Holdings, Inc. (或稱 GRC) 合併，Shepherd 為存續公司。合併之存續企業採納 GRC 之註冊成立章程及細則，並將企業名稱更改為 GRC Holdings, Inc.。轉換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生效，據此，GRC 轉換為特拉華州企業，並將企業名稱更改為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更改註冊成立地點至開曼群島後，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 合併及併入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而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成為存續公司。

就美國聯邦所得稅而言，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繼續為美國企業，於二零一七年須按漸進稅率繳納最高 35% 之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

《減稅與就業法案》(「稅法」)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實施。稅法為美國國內稅收法帶來重大變化，例如透過多種方式修改美國企業之徵稅制度，包括限制利息扣減、降低美國企業所得稅率、禁止若干過往獲准作出的減免、更改資本開支的支銷方式、採納屬地徵稅體系的元素、評估美資外國企業未分派盈利及溢利的匯回稅或「過路稅」，並引入若干稅基侵蝕防範條文。本公司就視作匯回美國之累計盈利錄得匯回稅開支約 40.3 百萬美元。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起的八年期間支付視作匯回開支。

作為暫定金額 40.3 百萬美元的匯回稅為本公司就稅法對所得稅影響之合理估計，惟本公司需要更多資料進行編製、分析及計算，因此若干所得稅影響之會計處理尚未完成。

美國稅務改革對本公司之實際影響可能有別於管理層的估計，於取得、編製或分析其他資料時，管理層或會根據對美國稅務部於未來實施法規或指引的檢討結果，以及本公司日後可能採取的具體行動而修訂暫定金額。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無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

英屬處女群島

泰邦生物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律，泰邦生物無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此外，於泰邦生物派付股息時，無須預扣英屬處女群島稅項。

香港

泰邦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泰邦控股」)(前稱為「羅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且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 16.5% 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泰邦控股並無於香港賺取任何收入。香港公司派付股息無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中國

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繳納所得稅。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山東泰邦接獲山東省政府通知，告知授予其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此證書賦權山東泰邦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三年期間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山東泰邦續新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有權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三年期間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0%。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的財稅[2011]58號，貴州泰邦為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合資格企業，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追溯生效。

按司法權區劃分的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虧損)組成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中國(香港除外)	171,787,763	170,830,607	147,580,488
美國	(28,866,395)	(19,408,283)	(11,711,102)
英屬處女群島	3,488,680	2,498,629	(1,336,183)
香港	(2,280)	(1,712)	565,228
總計	<u>146,407,768</u>	<u>153,919,241</u>	<u>135,098,431</u>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所得稅開支及遞延所得稅利益：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67,424,325	28,132,361	21,163,258
遞延所得稅利益	<u>(3,252,516)</u>	<u>(3,006,541)</u>	<u>(170,345)</u>
所得稅開支總額	<u>64,171,809</u>	<u>25,125,820</u>	<u>20,992,913</u>

基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呈報的所得稅開支及除所得稅前盈利，實際所得稅稅率有別於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25%，乃由於：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百分比)		
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	25.0%	25.0%	25.0%
不可扣除開支：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3.7%	—	1.3%
其他	1.1%	1.6%	0.1%
稅率差異	(0.9)%	(3.6)%	—
中國優惠稅率影響	(11.1)%	(10.9)%	(10.5)%
研發開支花紅扣減	(1.5)%	(1.5)%	(1.5)%
估值撥備變動	(0.6)%	5.3%	1.3%
匯回稅	29.4%	—	—
權益法投資稅項影響	(0.6)%	0.4%	(0.2)%
行使購股權產生的超額稅溢利	(0.7)%	—	—
實際所得稅稅率	<u>43.8%</u>	<u>16.3%</u>	<u>15.5%</u>

由於本公司大部分綜合除稅前盈利來自中國，因此已採用中國稅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及負債稅基與財務報表基準之間的重大暫時性差額產生遞延稅項，主要與以下各項有關：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產生自以下各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應計開支	6,558,359	3,954,375
— 遞延收入	258,255	275,687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0,006	257,55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6,918	138,384
— 稅項虧損結轉	<u>5,031,657</u>	<u>27,783,051</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3,205,195	32,409,047
減：估值撥備	<u>(5,031,657)</u>	<u>(26,629,179)</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8,173,538</u>	<u>5,779,868</u>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產生自以下各項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無形資產	(148,467)	(235,217)
—權益法投資	—	(1,153,872)
—股息預扣稅	<u>(6,085,290)</u>	<u>(6,085,2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6,233,757)</u>	<u>(7,474,379)</u>
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		
遞延所得稅資產，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u>8,173,538</u>	<u>4,625,996</u>
遞延所得稅負債，計入其他負債	<u>(6,233,757)</u>	<u>(6,320,507)</u>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變現性時，管理層考慮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否很可能不會變現。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最終變現乃視乎於該等暫時性差異可扣減及結轉稅項虧損獲動用期間所產生的未來應課稅收入而定。管理層於作出該評估時會考慮遞延所得稅負債預定撥回（包括可結轉期間的影響）、預計未來應課稅收入及稅務規劃策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轉稅項虧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達5,031,657美元，為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結轉稅項虧損。就中國所得稅而言，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結轉稅項虧損為20,126,629美元，其中5,019,226美元、5,048,268美元、4,416,172美元、4,878,108美元及764,855美元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到期（倘未動用）。鑒於彼等累計虧損狀況，管理層確定變現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能性很小，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作出全數估值撥備5,031,657美元及6,139,906美元。

就美國聯邦所得稅而言，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BP之結轉稅項虧損為零。由於就視作匯回美國之累計盈利產生匯回稅，CBP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全部結轉稅項虧損。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估值撥備之變動：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期初結餘	26,629,179	8,160,611	6,661,139
年內添置(扣減)	(21,927,117)	18,676,456	1,703,771
外幣換算調整	<u>329,595</u>	<u>(207,888)</u>	<u>(204,299)</u>
期末結餘	<u>5,031,657</u>	<u>26,629,179</u>	<u>8,160,611</u>

根據現行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非中國居民企業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從中國居民企業收到的累計盈利相關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除非獲稅務條約或類似安排減免。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產生之未分派盈利相關股息豁免繳納有關預扣稅。此外，本公司自其海外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須按34%繳納美國聯邦所得稅，減任何合資格外國稅項抵免。根據股息政策，本公司已就未分派盈利74百萬美元(山東泰邦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分派盈利總額的約50%)撥備遞延所得稅負債7,351,023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山東泰邦錄得已分派盈利，導致泰邦生物科技(山東)有限公司向泰邦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出股息分派達人民幣82,760,000元(約11,929,854美元)，其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撥回遞延所得稅負債達1,265,733美元。由於本公司計劃及有意將其盈利再投資於中國業務，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餘下的未分派盈利總計550.0百萬美元計提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未確認稅項利益，因此，並無累計未確認稅項利益相關利息或罰款。本公司預期，未確認稅項利益金額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本公司及其各間中國附屬公司分別於美國及中國上報所得稅。本公司須於二零零七年開始的稅務年度由稅務機關評估其美國聯邦所得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稅收徵收管理法，倘因納稅人或預扣稅款代理人的計算錯誤導致稅收支付不足，訴訟時效為三年。倘稅收支付不足款項超過人民幣100,000元(約15,304美元)，訴訟時效將根據該等情況延長至五年。倘發生轉讓定價問題，訴訟時效為十年。倘漏稅，則概無訴訟時效。於二零一二年開始的稅務年度，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報稅文件可由中國稅務機關審查。

附註12—購股權及未歸屬股份

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董事會採納China Biologic二零零八年股權獎勵計劃(「二零零八年計劃」)。二零零八年計劃規定授出購股權、股票增值權利、表現單位、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表現股份。本公司普通股中合共五百萬股股份可根據二零零八年計劃發行。根據行使購股權將予發行的股份每股行使價將不低於授出日期每股股份的公平市值，惟倘授予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有類別股票的合併投票權總額10%以上之人士的獎勵購股權，則行使價將不低於授出日期每股股份公平市值的110%。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後，概無根據二零零八年計劃授出獎勵，惟之前授出任何獎勵的期限可延長至該日期後。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期限為10年。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或僱員獲授購股權以購買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活動概要如下：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加權平均餘 下合約年期	合共固有 價值 美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發行在外	1,432,454	10.16	6.53	81,753,119
已授出	—	—		
已行使	(780,557)	9.92		(68,089,712)
已沒收及屆滿	—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在外	651,897	10.44	5.24	86,064,461
已授出	—	—		
已行使	(337,406)	10.55		(35,180,367)
已沒收及屆滿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在外	314,491	10.32	3.84	30,568,083
已授出	—	—		
已行使	(85,242)	10.18		(7,868,258)
已沒收及屆滿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在外	<u>229,249</u>	10.37	2.61	15,168,27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歸屬	229,249	10.37	2.61	15,168,27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行使	229,249	10.37	2.61	15,168,276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中錄得股份薪酬開支為零、649,203美元及1,117,994美元。

未歸屬股份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歸屬股份已授予若干董事及僱員（統稱為「參與人」）。根據本公司與參與人之間訂立之未歸屬股份授出協議，參與人將就未歸屬股份享有股東的一切權利。授予董事之未歸屬股份一般於一或兩年內予以歸屬。授予僱員之未歸屬股份一般於四年內予以歸屬。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歸屬股份活動概要如下：

	未歸屬股份 數目	授出日期 之加權平均 公平值 美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發行在外	552,125	37.78
已授出	313,100	120.62
已歸屬	(188,625)	34.78
已沒收	<u>(7,500)</u>	<u>28.80</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	669,100	77.49
已授出	511,200	119.75
已歸屬	(255,150)	66.04
已沒收	<u>(12,500)</u>	<u>66.74</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	912,650	104.51
已授出	356,150	89.94
已歸屬	(353,694)	91.32
已沒收	<u>(1,080)</u>	<u>98.20</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	<u>914,026</u>	<u>103.95</u>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中錄得股份薪酬開支33,903,283美元、23,756,308美元及10,996,278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未歸屬股份之股份薪酬開支約79,691,474美元乃於約2.65年之加權平均期內確認。

附註13—法定儲備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之除稅後利潤的最少10%轉撥至其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儲備結餘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儲備的累計結餘分別為34,513,788美元及34,508,737美元。

附註14—公平值計量

管理層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對有關結算日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進行估計：

短期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一即期、應付賬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一短期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原因為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附註15—銷售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產品類型劃分之銷售額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類白蛋白	132,498,791	133,712,663	111,422,258
免疫球蛋白產品：			
人類靜脈注射免疫球蛋白	117,511,797	117,891,410	125,136,104
其他免疫球蛋白產品	50,147,328	40,105,561	22,518,554
胎盤多肽	49,199,288	32,178,681	27,194,800
其他	21,049,636	17,281,111	10,186,186
總計	<u>370,406,840</u>	<u>341,169,426</u>	<u>296,457,902</u>

附註16—承擔及或然事項

承擔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租賃未履行承擔約為1.3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未履行承擔約為12.9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八年購買血漿之未履行承擔約為8.7百萬美元。

附註17—每股盈利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			
收入淨額	67,943,035	104,779,307	89,042,703
分配予參與未歸屬股份之盈利	<u>(2,188,633)</u>	<u>(2,987,429)</u>	<u>(2,070,762)</u>
用作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收入淨額	<u>65,754,402</u>	<u>101,791,878</u>	<u>86,971,941</u>
用作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 均股數	27,361,561	26,848,445	25,599,153
購股權之攤薄影響	<u>244,062</u>	<u>400,699</u>	<u>968,213</u>
用作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 均股數	<u>27,605,623</u>	<u>27,249,144</u>	<u>26,567,366</u>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	2.40	3.79	3.40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	2.38	3.74	3.27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時並無排除潛在發行在外普通股。

附註18—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母公司)

下表僅呈列母公司之簡明未經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現金	4,708,801	11,539,131
定期存款	3,000,000	—
預付款項及預付開支	<u>87,070</u>	<u>85,879</u>
流動資產總值	7,795,871	11,625,0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45	211
投資附屬公司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u>634,245,590</u>	<u>454,309,702</u>
資產總值	<u><u>642,041,606</u></u>	<u><u>465,934,923</u></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559,211	3,734,334
應付所得稅—即期	<u>3,223,229</u>	<u>—</u>
流動負債總額	6,782,440	3,734,334
應付所得稅—非即期	<u>37,067,138</u>	<u>—</u>
負債總額	<u>43,849,578</u>	<u>3,734,334</u>
股東權益總額	<u>598,192,028</u>	<u>462,200,589</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u>642,041,606</u></u>	<u><u>465,934,923</u></u>

簡明全面收益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於附屬公司收入之權益	137,099,797	124,187,590	100,753,805
一般及行政開支	(28,879,890)	(19,408,283)	(10,693,991)
其他收入(開支)	<u>13,495</u>	<u>—</u>	<u>(1,017,111)</u>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108,233,402	104,779,307	89,042,703
所得稅開支	<u>40,290,367</u>	<u>—</u>	<u>—</u>
收入淨額	<u><u>67,943,035</u></u>	<u><u>104,779,307</u></u>	<u><u>89,042,703</u></u>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30,330)	(2,400,188)	(3,904,03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00,000)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15,192,269
現金(減少)增加淨額	(6,830,330)	(2,400,188)	11,288,231
年初現金	11,539,131	13,939,319	2,651,088
年末現金	4,708,801	11,539,131	13,939,319

附註19—普通股之後續發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按每股105.00美元之價格完成後續發行3,450,000股普通股，減包銷折扣及佣金以及發行費用。於此次二零一五年六月後續發行過程中，本公司出售805,000股股份（包括因包銷商行使彼等購股權自本公司購買額外股份而出售之105,000股股份）及若干售股股東出售2,645,000股股份（包括因包銷商行使彼等購股權自有關售股股東購買額外股份而出售之345,000股股份）。本公司自此次發行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80.6百萬美元（經扣除本公司應付之包銷折扣及佣金以及發行費用）。本公司並無自售股股東收到任何銷售股份之所得款項。

附註20—貴州泰邦兩名前非控股權益股東撤出資本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貴州泰邦完成必要之法律及行政程序，據此，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協議，持有貴州泰邦合共15.3%股權之兩名前任少數股東撤回彼等各自於貴州泰邦之資本供款，代價總額為人民幣415,000,000元（約59,822,250美元）。

附註21—一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與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普华和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訂立正式協議，以收購天新福（北京）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天新福」）的80%權益，代價為5,521,000股CBP普通股。天新福為醫療器械企業，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於收購前，其由普华和顺及一名第三方各自擁有80%及20%權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收購。

該項交易將根據會計準則編典議題805：業務合併以收購法入賬。由於本公司正釐定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有關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尚未完成。

(2) 下文為摘錄自CBPO二零一八年年報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有關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880,559	219,336,848
定期存款		537,478,040	22,895,200
短期投資		76,048,594	—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	4	125,115,842	77,267,275
應收貸款—流動	10	—	45,912,000
存貨	6	243,295,512	209,570,83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扣除呆賬撥備)	5	<u>36,369,275</u>	<u>18,139,453</u>
流動資產總值		1,357,187,822	593,121,6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7	178,327,361	166,812,749
無形資產淨額	8	53,258,871	536,338
土地使用權淨額		32,204,342	24,853,163
權益法投資		15,428,028	14,903,908
權益證券投資預付款項	9	10,812,893	—
應收貸款—非流動	10	39,942,591	—
商譽	3	313,588,803	—
其他非流動資產		<u>9,227,970</u>	<u>8,829,648</u>
資產總值		<u><u>2,009,978,681</u></u>	<u><u>809,057,417</u></u>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404,642	7,548,909
應付所得稅	12	11,010,347	14,258,5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1	<u>99,933,793</u>	<u>75,827,864</u>
流動負債總額		122,348,782	97,635,317
遞延收入		2,824,212	3,476,877
非即期應付所得稅	12	26,899,038	37,067,138
其他負債		<u>13,203,485</u>	<u>6,553,088</u>
負債總額		<u>165,275,517</u>	<u>144,732,420</u>
股東權益			
普通股：			
面值0.0001美元；			
法定100,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			
41,616,320股及29,866,545股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股份分別			
為39,361,616股及27,611,841股股份			
		4,162	2,987
額外繳足股本		1,189,698,494	140,230,395
庫存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254,704股			
股份，按成本計		(56,425,094)	(56,425,094)
保留盈利		634,482,738	506,426,436
累計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45,710,701)</u>	<u>7,957,304</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權益總額		1,722,049,599	598,192,028
非控股權益		<u>122,653,565</u>	<u>66,132,969</u>
股東權益總額		<u>1,844,703,164</u>	<u>664,324,997</u>
承擔及或然事項	17	<u>—</u>	<u>—</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u>2,009,978,681</u></u>	<u><u>809,057,417</u></u>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銷售額	16	466,877,569	370,406,840	341,169,426
銷售成本		<u>146,787,236</u>	<u>125,517,021</u>	<u>124,034,448</u>
毛利		320,090,333	244,889,819	217,134,978
經營開支				
銷售開支		95,575,830	34,843,935	11,679,242
一般及行政開支		68,817,340	67,683,667	54,519,122
研發開支		<u>9,524,412</u>	<u>6,503,712</u>	<u>7,021,992</u>
經營收入		146,172,751	135,858,505	143,914,622
其他收入(開支)				
權益法被投資者收入 之權益		2,368,995	3,509,071	2,519,201
利息收入		13,706,750	7,623,624	7,815,780
利息開支		(338,136)	(583,432)	(254,471)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	(75,891)
其他收入淨額		<u>4,092,935</u>	<u>—</u>	<u>—</u>
其他收入淨額總額		<u>19,830,544</u>	<u>10,549,263</u>	<u>10,004,619</u>
除所得稅開支前收入		166,003,295	146,407,768	153,919,241
所得稅開支	12	<u>18,036,180</u>	<u>64,171,809</u>	<u>25,125,820</u>
收入淨額		147,967,115	82,235,959	128,793,421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收入 淨額		<u>19,910,813</u>	<u>14,292,924</u>	<u>24,014,114</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收入淨額		<u>128,056,302</u>	<u>67,943,035</u>	<u>104,779,307</u>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每股普通股盈利：	18			
基本		<u>3.54</u>	<u>2.40</u>	<u>3.79</u>
攤薄		<u>3.53</u>	<u>2.38</u>	<u>3.74</u>
用作計算的加權				
平均股數：	18			
基本		<u>35,304,294</u>	<u>27,361,561</u>	<u>26,848,445</u>
攤薄		<u>35,432,959</u>	<u>27,605,623</u>	<u>27,249,144</u>
收入淨額		147,967,115	82,235,959	128,793,42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外幣換算調整				
(扣除零所得稅)		<u>(60,783,829)</u>	<u>36,861,394</u>	<u>(31,303,262)</u>
全面收益		87,183,286	119,097,353	97,490,159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				
收益		<u>12,794,989</u>	<u>17,876,743</u>	<u>19,026,592</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全面收益		<u>74,388,297</u>	<u>101,220,610</u>	<u>78,463,567</u>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權益變動表

	普通股		額外 繳足股本 美元	庫存股份 美元	保留盈利 美元	累計 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美元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美元	權益總額 美元
	股份數目	面值 美元					美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8,835,053	2,884	105,079,845	(56,425,094)	333,704,094	(18,605)	382,343,124	84,618,675	466,961,799
收入淨額	—	—	—	—	104,779,307	—	104,779,307	24,014,114	128,793,421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26,315,740)	(26,315,740)	(4,987,522)	(31,303,262)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東的股息	—	—	—	—	—	—	—	(10,901,312)	(10,901,31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24,405,511	—	—	—	24,405,511	—	24,405,511
行使購股權產生的超額稅溢利	—	—	2,299,316	—	—	—	2,299,316	314,515	2,613,831
注資產生的非控股權益調整	—	—	513,397	—	—	—	513,397	(513,397)	—
非控股權益股東撤資	—	—	(30,397,196)	—	—	1,014,074	(29,383,122)	(33,608,839)	(62,991,961)
就以下原因而發行的普通股：									
— 行使購股權	337,406	34	3,558,762	—	—	—	3,558,796	—	3,558,796
— 歸屬受限制股份	255,150	25	(25)	—	—	—	—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29,427,609</u>	<u>2,943</u>	<u>105,459,610</u>	<u>(56,425,094)</u>	<u>438,483,401</u>	<u>(25,320,271)</u>	<u>462,200,589</u>	<u>58,936,234</u>	<u>521,136,823</u>
收入淨額	—	—	—	—	67,943,035	—	67,943,035	14,292,924	82,235,95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33,277,575	33,277,575	3,583,819	36,861,394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東的股息	—	—	—	—	—	—	—	(10,680,008)	(10,680,00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33,903,283	—	—	—	33,903,283	—	33,903,283
就以下原因而發行的普通股：									
— 行使購股權	85,242	9	867,537	—	—	—	867,546	—	867,546
— 歸屬受限制股份	353,694	35	(35)	—	—	—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29,866,545</u>	<u>2,987</u>	<u>140,230,395</u>	<u>(56,425,094)</u>	<u>506,426,436</u>	<u>7,957,304</u>	<u>598,192,028</u>	<u>66,132,969</u>	<u>664,324,997</u>
收入淨額	—	—	—	—	128,056,302	—	128,056,302	19,910,813	147,967,115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53,668,005)	(53,668,005)	(7,115,824)	(60,783,829)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東的股息	—	—	—	—	—	—	—	(10,145,395)	(10,145,39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23,130,570	—	—	—	23,130,570	—	23,130,570
於私人配售中發行普通股	5,850,000	585	590,264,415	—	—	—	590,265,000	—	590,265,000
向普華和順發行普通股以換取天新福的 80%權益(附註3)	5,521,000	552	434,888,618	—	—	—	434,889,170	53,871,002	488,760,172
就以下原因而發行的普通股：									
— 行使購股權	121,945	12	1,184,522	—	—	—	1,184,534	—	1,184,534
— 歸屬受限制股份	256,830	26	(26)	—	—	—	—	—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41,616,320</u>	<u>4,162</u>	<u>1,189,698,494</u>	<u>(56,425,094)</u>	<u>634,482,738</u>	<u>(45,710,701)</u>	<u>1,722,049,599</u>	<u>122,653,565</u>	<u>1,844,703,164</u>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入淨額	147,967,115	82,235,959	128,793,421
經營活動所得收入淨額與現金淨額			
對賬之調整：			
折舊	13,809,041	11,691,731	11,962,983
攤銷	9,416,310	1,216,959	775,0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01,000	3,228,845	293,098
呆賬撥備—應收賬款淨額	655,148	23,783	123,239
呆賬撥備—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	96,267	—	65,34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2,671,528	—	1,225,200
陳舊存貨撇減	—	—	256,862
遞延所得稅利益	(4,159,890)	(3,252,516)	(3,006,54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3,130,570	33,903,283	24,405,511
權益法被投資者收入之權益	(2,368,995)	(3,509,071)	(2,519,201)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	75,891
以股份為基礎薪酬安排產生的 超額稅溢利	—	—	(2,613,831)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扣除收購天新福的影響：			
應收賬款	(53,879,876)	(39,918,939)	(10,971,773)
存貨	(42,594,485)	(42,078,261)	(40,077,38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9,387,783)	(1,777,783)	1,946,800
應付賬款	8,140,553	977,152	2,966,885
應付所得稅	(3,575,544)	6,047,808	6,022,1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3,693,979	16,821,694	4,221,669
遞延收入	(504,886)	(493,897)	(686,757)
非即期應付所得稅	(10,168,100)	37,067,138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03,941,952</u>	<u>102,183,885</u>	<u>123,258,611</u>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購天新福取得的現金	97,702,278	—	—
購買定期存款	(1,871,773,012)	(22,669,000)	—
定期存款到期所得款項	1,349,949,821	—	—
購買短期投資	(855,074,467)	—	—
短期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767,654,706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31,743,146)	(37,504,440)	(49,371,318)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付款	(4,973,244)	(786,691)	(1,635,891)
土地使用權相關付款及 按金退款	—	—	10,297,8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 使用權所得款項	124,560	64,914	393,019
貸款予第三方	—	—	(12,332,718)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	128,654
權益證券投資預付款項	(10,812,893)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558,945,397)</u>	<u>(60,895,217)</u>	<u>(52,520,361)</u>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184,534	867,546	3,558,796
短期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23,009,280	—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	(23,412,060)	—
銀行貸款擔保存款到期	—	—	37,756,405
以股份為基礎薪酬安排產生的 超額稅溢利	—	—	2,613,831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權益股東 之股息	(10,145,395)	(18,789,151)	(7,921,952)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590,265,000	—	—
就潛在股份回購向投資銀行 預付款項	(10,000,000)	—	—
就非控股權益股東撤資而支付予 彼等之款項	—	—	(58,091,01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571,304,139</u>	<u>(18,324,385)</u>	<u>(22,083,938)</u>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外幣匯率變動對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243,017	12,607,032	(9,826,6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19,543,711	35,571,315	38,827,64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336,848	183,765,533	144,937,89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880,559	219,336,848	183,765,533
現金流量補充資料			
已付所得稅現金	35,449,581	24,691,429	22,210,476
已付利息開支現金	—	252,353	84,664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計入應付款項之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	3,687,742	7,548,964	4,912,937
應收貸款抵銷應付賬款	3,784,297	—	5,848,400
收購天新福所收購及所承擔非現金 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337,186,892	—	—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1—業務概覽及重大集中及風險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CBP」)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公司」) 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從事生物製藥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的生物製藥產品包括血漿產品及胎盤多肽。所有生物製藥產品均為注射形式的處方藥。本公司的血漿產品主要為人類白蛋白及人類靜脈注射免疫球蛋白 (「IVIG」)。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擁有及經營血漿回收站，自各捐獻者購買及收集血漿。血漿經過一系列分餾程序加工成為成品。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收購天新福 (北京) 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天新福」) 的80%權益。天新福為醫療器械企業，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包括人工硬腦膜及硬脊膜產品，該等產品以膠原萃取物為主要原材料，並用於腦部及脊椎手術。

本公司所有血漿產品在出售予客戶前須經政府批准。本公司直接或透過中國分銷商主要向醫院及接種中心銷售其產品。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繼任者」) 根據其與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 (「前身」) 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協議及合併計劃 (「合併協議」) 於註冊地合併後繼承前身之權益。根據合併協議，前身與繼任者合併並整合到繼任者，繼任者為存續公司，且前身普通股之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轉化為收取繼任者一股普通股之權利。繼任者之綜合財務報表為前身財務報表之延續，反映前身於註冊地合併前之資產及負債、保留盈利及其他權益結餘。權益架構已按照合併協議訂立之轉換比率重列，以反映繼任者之股份數目。

現金集中

本公司於金融機構持有現金結餘，該等款項可能不時超過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為其美國銀行賬戶設立之保險限額，或超過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為其香港銀行賬戶設立之保險限額，或超過中國人民銀行為其中國銀行賬戶所設立之保險限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現金與存款總額 (包括現金及等價物、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 分別達951,336,787美元及241,761,593美元，其中3,227,530美元及2,577,139美元有保險。本公司並無就未受保障之銀行存款承受任何損失，且並不認為其就銀行賬戶所持現金承受任何重大風險。

銷售集中

本公司的兩種主要生物製藥產品為人類白蛋白及IVIG。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類白蛋白分別佔銷售總額的32.0%、35.8%及39.2%。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VIG分別佔銷售總額的24.3%、31.7%及34.6%。本公司預期未來銷售額將主要來自銷售該兩項產品。倘人類白蛋白及IVIG市場需求在日後無法保持或人類白蛋白及IVIG價格下降，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絕大部分客戶位於中國。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客戶單獨構成銷售額的10%或以上。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單一客戶分別佔應收賬款的10%或以上。本公司對其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並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購買集中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供應商（即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德源」））（見附註10）構成購買總額的10%或以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個別供應商佔應付賬款的10%或以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慶三大偉業醫療用品有限公司佔應付賬款的10%以上。

附註2—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原則及呈列基準

隨附之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普遍接納之會計準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當中載有本公司及CBP直接或間接擁有控股財務權益的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有公司間結餘及交易事項已於綜合後對銷。

採用估計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假設將影響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或有資產及負債披露，以及報告期間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的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須作出有關估計及假設的重大項目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具有明確年期的無形資產之可用年期、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的可收回性、股份報酬獎勵及短期投資、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及所承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的公平值釐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貨的可變現性、無形資產的可回收性、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及權益法投資，以及所得稅不確定性及其他或然事項應計款項。當前經濟環境加深了該等估計及假設的內在不確定性程度。

外幣換算

隨附之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該等實體的本地及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各期末生效之當時匯率換算。收入及開支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換算調整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收入確認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當有證據顯示已作出安排、交貨已完成及客戶擁有所有權並承擔損失的風險、銷售價固定或可釐定以及有望收回有關應收款項時確認收入。所有銷售均須本公司簽訂合約或購買訂單，以指定價格、數量及產品規格。客戶收到產品時視為貨物送達，亦視為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已轉移。交貨證明為已簽署的客戶確認書。本公司的銷售協議並未規定客戶有退貨權，除非產品有缺陷，則本公司允許換貨或退還產品。於所呈報期間，退回的有缺陷產品數目並不重大。收入指扣除增值稅（增值稅）後的已售產品發票額。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採納會計準則編典議題606：客戶合約收入(「議題606」)的新指引，以取代會計準則編典議題605：收入確認的收入確認規定。議題606要求本公司於所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有關金額須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貨物或服務有權收取的代價。

本公司向醫院、接種中心及分銷商銷售生物製藥及生物材料產品。所有銷售均須本公司簽訂合約或購買訂單，以指定價格、數量及產品規格。本公司於履行其履約責任(即向客戶轉移所承諾產品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有關金額反映本公司預期就交換產品有權收取的代價，惟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例如增值稅)。產品交付至客戶的處所，且由客戶簽署確認書以作證明時，即屬產品控制權轉移。產品的售價於經簽署的合約或購買訂單中列明。於產品交付予客戶，並經客戶簽署確認書後，本公司即擁有無條件權利悉數收取支付的售價。客戶須於慣常的付款期內付款，期限通常為六個月以內。倘本公司擁有無條件權利於轉讓產品予客戶前收取付款，則確認客戶墊款(合約負債)，並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利用估值技術，盡可能採用可觀察輸入數據，且盡可能減少採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本公司根據市場參與者用於為主要或有利市場的資產或負債釐定價格的假設釐定公平值。考慮市場參與者於公平值計量所用的假設時，下列可觀察與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間的公平值層級被分為以下等級之一：

- 第一級輸入數據：於計量日期，實體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輸入數據：除第一級報價外，大致上於資產或負債整段年期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 第三級輸入數據：倘無法獲得可觀察輸入數據，則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以顧及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只有少量(如有)市場活動的情況。

公平值層級內的資產或負債公平值計量等級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任何輸入數據的最低層級。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定期存款。本公司認為於購買時原定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所有高流動性投資均屬於現金等價物。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地區銀行存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158,739,504	214,157,592
香港	3,936,815	—
美國	<u>175,133,834</u>	<u>4,708,801</u>
總計	<u><u>337,810,153</u></u>	<u><u>218,866,393</u></u>

短期投資

本公司的短期投資指於購買時原定到期日為一年以下的銀行金融產品。本公司選擇以公平值計量短期投資，以於盈利中更準確反映市場及經濟事件。短期投資損益於全面收益表中計入其他收入淨額。

應收賬款及呆賬撥備

本公司於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應收賬款。倘只須待時間過去，代價便會到期支付，即屬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應收賬款按發票金額入賬，且不計息。貿易應收款項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本公司為其應收賬款組合內在估計虧損計提呆賬撥備。在確定所需撥備時，管理層考慮過往虧損、客戶財務狀況、存在糾紛的應收賬款金額、應收賬款賬齡及客戶的支付模式。本公司每月審查其呆賬撥備。逾期結餘已獨立審查其可收取性。賬目結餘於使用所有收款途徑無果，且潛在收回可能性極低時自撥備扣除。本公司並無就其客戶承擔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信貸風險。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確定。在製品及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生產成本及按正常經營能力分攤的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去合理預測的完成、銷售及運輸成本。陳舊及多餘存貨的賬面值根據過往及預期需求撇減至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列賬。

製造活動應佔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撥充資本作為存貨一部分，並於存貨出售時確認為銷售成本。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成本(包括預付款項及進度款)首先撥充資本作為在建工程，並於開始計算折舊及此等資產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狀態時，轉撥至彼等各自的資產類別。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按直線法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算。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20–45年
機器及設備	10年
傢私、裝置、辦公設備及汽車	5–10年

當項目報廢或以其他方式出售，收入就賬面淨值與按此收取的所得款項之差額予以扣除或計入。日常保養及維修計入所產生之開支，且替換及改良將於餘下可使用年期內撥充資本及攤銷。

業務合併

根據會計準則編典議題805(「會計準則編典805」)：業務合併，本公司以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收購方須於收購日期確認所收購及所承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以及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並按截至當日的公平值計量。收購的轉讓代價為於交換日期所獲得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所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以及截至收購日期的或然代價及所有合約或然事項的總額。收購直接產生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i)非控股權益購買價及公平值總額超過(ii)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部分入賬為商譽。

商譽

商譽指收購價格總額超過所收購及所承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的部分。本公司不會攤銷商譽，惟會每年最少一次於報告單位層級測試減值，並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以致報告單位的公平值可能減少至低於賬面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於評估商譽減值時，本公司選擇首先評估定性因素，例如於上次減值評估後發生的重大事件以及預期及活動變化，以釐定商譽是否已經減值。倘定性評估顯示報告單位的公平值可能低於賬面值，則會進行定量公平值測試，以釐定報告單位的公平值是否超過賬面值。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簡化商譽減值測試，以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測試。該指引免除商譽減值測試的第二步，即於業務合併時按照商譽計算的相同方式估計商譽隱含公平值的規定。

概無就任何呈報年度確認商譽減值。

權益法投資

倘本公司有能力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擁有控制權，則於被投資者之投資按權益法入賬。當本公司擁有20%至50%投票權股份權益時，一般視為發揮重大影響，於釐定權益會計法是否適用時，已考慮諸如出席董事會及參與政策制定過程等其他因素。根據權益會計法，本公司佔被投資者經營業績計入本公司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入(開支)。遞延稅項就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務基準之間的差異(如有)計提撥備。本公司釐定被投資者賬面值及資產淨值相關權益之間的差異，並構成投資的超額部分。投資的超額部分分配至本公司的被投資者相關資產及權益法商譽。分配至相關資產之超額部分於適用的可使用年期攤銷或折舊。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法商譽分別為1,192,320美元及1,252,387美元，當中並無攤銷或進行減值測試，而權益法投資則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反映投資之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本公司於確定現有投資價值為非暫時性下跌時確認虧損。評估及確定指定權益投資減值是否為非暫時性的過程須作出重大判斷。確定減值是否為非暫

時性時，管理層已考慮本公司是否有能力及有意向繼續投資直至價值恢復，及證明投資賬面值可恢復的證據是否多於反面證據。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權益法投資指其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所收購的西安回天血液製品有限責任公司(「回天」)35%權益投資。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遵守補助金附帶之條件及收取補助金時方予確認。補貼研發開支的補助金確認為相關研發開支扣減。補貼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成本的補助金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確認為折舊及攤銷扣減。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到之政府補助金為人民幣4,387,300元(約704,795美元)、人民幣2,405,210元(約368,093美元)及人民幣5,056,361元(約728,874美元)，已確認為研發開支扣減。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取有關貴州泰邦製造設施技術升級的政府補助金達人民幣18,350,000元(約2,989,215美元)，並入賬為遞延收入。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攤銷補助金分別為277,801美元、271,754美元及276,388美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到有關山東泰邦因子產品新生產設備的政府補助金人民幣15,000,000元(約2,452,864美元)，並入賬為遞延收入。該等補助金已於有關資產折舊時予以攤銷。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攤銷補助金分別達277,085美元、222,143美元及410,369美元。

無形資產

由於無法可靠地釐定具有明確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之經濟利益模式，因此有關資產於各自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本公司的可攤銷無形資產包括許可證及牌照、客戶關係、技術專業知識及其他，各類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許可證及牌照	5-10年
客戶關係	7年
技術專業知識	3-12年
其他	5-10年

估計可使用年期為估計無形資產直接或間接對本公司未來現金流量作出貢獻的期間。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發展中研發資產入賬為無限期的無形資產，直至相關研發活動完成或終止。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於指定合約期限擁有及使用中國某塊土地的獨家權利。土地使用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計值。攤銷採用直線法於介乎40至50年的權利合約期限內計算。

研發開支

研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分別為9,524,412美元、6,503,712美元及7,021,992美元。該等開支包括本公司內部研發活動產生的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根據資產負債法入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就現有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與彼等各自稅務基準之間的差額、稅務虧損及結轉稅項抵免產生的未來稅務後果進行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使用預期收回或結清臨時差額年度應課稅收入適用之已頒佈稅率進行計量。稅率變動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於包含頒佈日期期間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倘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部分或全部很有可能不會變現，則就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作出估值撥備。

本公司僅於所得稅情況很大可能會持續時，方會確認有關情況的影響。已確認所得稅情況按最大金額（變現的可能性為50%以上）進行計量。確認或計量變動於有關判斷變動發生期間反映。本公司將利息開支及罰款未確認稅項利益相關利息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僱員福利計劃

根據相關中國法規，本公司須就中國省市級政府組織的各項定額供款計劃作出供款。就每名中國僱員作出的供款比率介乎地方社會保障局所釐定標準薪酬基準的25%至43%。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成本分別為5,581,682美元、3,763,276美元及3,258,629美元。

除上述供款外，本公司並無就該等計劃相關的僱員福利款項承擔其他義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根據獎勵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股權工具獎勵所換取的已接受僱員服務成本，並於僱員須提供服務以換取獎勵期間（一般為歸屬期間）確認該成本。就分級歸屬獎勵而言，本公司於換取整項獎勵之所需服務期間按直線法確認薪酬成本，惟於任何日期的累計已確認薪酬成本須最少相等於該日歸屬的獎勵授出日期價值部分。

年期耐用資產減值

年期耐用資產（包括須予攤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於有事件或情況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倘情況需要年期耐用資產或資產組合進行可能減值測試，本公司會首先比較該資產或資產組合預期將產生的未折現現金流量與其賬面值。倘年期耐用資產

或資產組合的賬面值無法按未折現現金流量基準收回，將就賬面值超過公平值部分進行減值確認。公平值乃透過折現現金流量模式、所報市場價值及獨立第三方估值(如認為必要)等多種估值技術進行釐定。

每股盈利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乃使用兩級法按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收入淨額除以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根據兩級法，收入淨額按普通股及其他參與證券於未分派盈利的參與權利於彼等之間進行分配。本公司未歸屬股份被視為參與證券，乃由於該等證券的持有人按普通股股東相同基準享有股息。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收入淨額(經就攤薄普通股等價物的影響進行調整)(如有)除以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攤薄普通股等價物。倘有關影響具有反攤薄作用，潛在攤薄證券不計入每股攤薄盈利計算中。

分部呈報

本公司以管理層方針釐定可呈報經營分部。於釐定本公司的可呈報經營分部時，管理層方針考慮主要營運決策者作出有關分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營運決策時使用的內部報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附註3所述的業務合併後，本公司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呈報經營分部分類為(i)生物製藥產品及(ii)生物材料產品。目前，生物製藥產品包括血漿產品及胎盤多肽。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擁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生物製藥產品分部)，當中包括血漿產品及胎盤多肽。

本公司絕大部分業務經營及客戶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理資料。

或然事項

於正常營業過程中，本公司存在或然損失，如其業務產生的法律程序及申索，當中涵蓋多項事宜，包括(其中包括)政府調查及稅項事宜。應計或然損失於可能產生負債，且損失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時進行確認。倘合理釐定有可能而非極可能出現不利結果，或倘未能合理估計虧損金額，則會作出披露。就或然損失產生的法律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近期公佈會計準則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客戶合約收入(議題606)(「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當中修訂有關收入確認的現有會計準則。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乃基於規管收入(產品轉讓予客戶時，實體預期有權收取的金額)確認之原則。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初始生效日期規定本公司於其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開始時採納準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4號：客戶合約收入(議題606)－延遲生效日期，並將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的生效日期延遲一年，並允許最早可於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之初始生效日期提早採納。新收入準則可於所呈列之各個過往期間追溯應用(「全面追溯法」)，或追溯截至採納日期止確認之累計影響(「經調整追溯法」)。於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後，本公司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

合約應用經調整追溯法。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報告期間業績根據新收入確認規定呈列，過往期間金額不予調整，並繼續根據會計準則編典605呈報。採納新收入準則並無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產生影響。根據議題606呈報的業績與根據過往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呈報的業績相比並無變化。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1號：簡化存貨計量（「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1號」），以免除過往之存貨計量分析，並要求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計量大部份存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去合理預測的完成、銷售及運輸成本。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1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的中期期間前瞻生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1號，其結論為採納新指引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02號：租賃（議題842）（「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02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1號：租賃（議題842）：針對性改善（「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1號」）。該指引修改承租人和出租人的租賃會計，通過由承租人根據之前的會計準則及租賃安排對該等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披露主要資料，從而增加租賃會計處理的透明度及可比性。該指引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年報期間及該等年度的中期期間對公眾公司有效。有關準則允許提早採納。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報表期間以經調整追溯過渡法採納指引，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過渡條款，以繼續就二零一九年前的期間應用會計準則編典840項下的過往指引。有關採納方針將導致採納首年的資產負債表呈列不可與過往期間作比較。於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後，本公司將就經營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約2.0百萬美元及1.9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5號：若干現金收入和現金付款的分類（「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5號」），當中處理八個特定現金流量問題及為此提供意見，旨在減少現有的實踐差異。該準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及該等財政年度的中期期間對公眾公司有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對綜合財務報表提早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5號，採納新準則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6號：所得稅（議題740）：實體內資產（存貨除外）轉移（「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6號」）。該準則規定企業於轉讓發生時確認實體內轉讓資產（存貨除外）之所得稅後果。當期指引禁止公司確認實體內資產轉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直至資產售予外部人士。該準則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及該等報告期間的中期期間對公眾公司有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對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6號，採納新準則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按可追溯基準採納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的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7號：資產負債表遞延稅項分類（議題740）。該最新版本要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須分類為非流動。由於採納該指引，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已納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即期遞延所得稅資產4,625,996美元重新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採納該指引並無對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任何影響。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採納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的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09號：僱員股份付款會計處理的改進。該準則簡化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若干會計處理，包括確認超額稅溢利及虧蝕、獎項之分類及現金流量表中的分類。由於採納該指引，本公司按前瞻性基準選擇採納有關所得稅之變動，從而確認以股份為基礎薪酬的超額稅溢利及虧蝕，作為所得稅開支之獨立項目，而該項目過往入賬列為額外繳足股本。此外，本公司選擇前瞻性地應用現金流量表中有關分類之變動，

將以股份為基礎薪酬的超額稅溢利從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入賬為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超額稅溢利為621,381美元，採納該準則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澄清業務定義（「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該準則改變了業務的定義，以協助實體評估一系列轉移資產及活動是否屬於業務。倘絕大部分公平值集中於單一資產或一組類似資產，則所收購之一系列資產並不屬於業務。倘不符合上述準則，實體將評估該系列資產是否符合業務之要求，即業務最少包括一項投入及實質流程，且兩者共同為創造輸出作出重大貢獻。釐定一系列資產是否構成業務乃重要一步，原因為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方式明顯有別於資產收購。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的中期期間有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對採納期間發生之任何交易前瞻應用。有關準則允許提早採納，包括於財務報表尚未刊發或尚未可供刊發之中期或年報期間採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收購天新福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見附註3）。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無形資產—商譽及其他（議題350）：簡化商譽減值測試（「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透過免除商譽減值測試的第二步，從而簡化商譽的後續計量。在根據第二步推算商譽的隱含公平值時，過往實體需要實施程序，以釐定於減值測試日期資產及負債（包括未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再實施釐定業務合併中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公平值可能需要的流程。於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後，實體應比較報告單位的公平值與賬面值，以進行商譽減值測試，並就報告單位賬面值超過公平值的部分確認減值開支（如必要），而有關開支不得超過獲分配的商譽總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的中期期間有效，並允許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後進行的中期或年度商譽減值測試提早採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提早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公平值計量（議題820）：披露框架—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變動（「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更改公平值計量的若干披露規定，包括(i)就合理預期不可輸入數據會於報告日期出現差異的情況，澄清使用該等數據而產生計量不確定性的相關描述性披露；(ii)加入若干定量披露，包括(a)就報告期間末的經常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披露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期內未變現收益及虧損變動及(b)披露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範圍及加權平均值；及(iii)免除若干公平值計量披露規定，包括(a)公平值層級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的轉移金額及原因；(b)公平值層級各級別之間的轉移時機政策及(c)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估值過程。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的修訂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及該等財政年度的中期期間對所有實體有效。本公司獲准於生效日期前提早採納任何已移除或修訂的披露及押後採納額外披露。本公司正評估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的披露規定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且不預期將產生重大影響。

附註3—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與普華和順集團公司（「普華和順」，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訂立正式協議，以收購天新福（北京）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天新福」）的80%權益，代價為5,521,000股CBP普通股。天新福為醫療器械企業，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於收購前，其由普華和順及一名第三方各自擁有80%及20%權益。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收購。

該項交易根據會計準則編典議題805：業務合併以收購法入賬。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起，天新福的經營業績已計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天新福銷售總額及收入淨額分別為44.7百萬美元及16.4百萬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收購日期就天新福確認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金額。非控股權益指非本公司持有的20%權益之公平值：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702,278
應收賬款	312,832
存貨	2,745,771
其他流動資產	283,8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22,447
土地使用權	4,135,141
無形資產	63,725,85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0,334
流動負債	(6,129,4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382,902)
非控股權益公平值	(53,871,002)
商譽	<u>329,364,009</u>
購買代價總額	<u><u>434,889,170</u></u>

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技術專業知識及發展中研發資產。客戶關係及技術專業知識的公平值分別為54,956,664美元及7,514,256美元，分別於7年及3至12年期間以直線法攤銷。發展中研發資產的公平值為1,254,937美元，於相關研發活動完成或終止前入賬為無限期資產。

於天新福的非控股權益估計公平值由獨立估值師按折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

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主要來自本公司及天新福合併業務及整合勞動力後預期產生的協同效應及經濟規模。預期並無商譽可用作扣減所得稅。

截至收購日期，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商譽有182百萬美元獲分配至生物材料產品分部，147百萬美元獲分配至生物製藥產品分部。期內商譽匯兌差額為15,775,206美元。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下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資料呈列方式，乃假設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完成，並計及收購會計調整。編製該等備考業績僅供比較用途，不擬說明假設收購於所示日期實際進行時的經營業績，亦不反映未來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銷售額	412,248,989
收入淨額	100,749,486

附註4—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應收賬款	126,352,173	77,858,266
減：呆賬撥備	<u>(1,236,331)</u>	<u>(590,991)</u>
總計	<u>125,115,842</u>	<u>77,267,275</u>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呆賬撥備—應收賬款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期初結餘	590,991	533,596	443,624
撥備	655,148	23,783	123,239
外幣換算調整	<u>(9,808)</u>	<u>33,612</u>	<u>(33,267)</u>
期末結餘	<u>1,236,331</u>	<u>590,991</u>	<u>533,596</u>

附註5—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指其他應收款項15,897,405美元、就股份回購計劃向投資銀行預付款項10,000,000美元及其他預付款項9,081,680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宣佈進行股份回購計劃，該計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批准。根據股份回購計劃，CBP可於批准日期後六個月回購最高價值達100百萬美元的股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指其他應收款項10,412,739美元及預付款項4,886,604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呆賬撥備一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期初結餘	4,960,020	4,671,896	4,924,063
撥備	96,267	—	65,341
外幣換算調整	(273,194)	288,124	(317,508)
期末結餘	<u>4,783,093</u>	<u>4,960,020</u>	<u>4,671,896</u>

附註6—存貨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包含以下各項：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原材料	124,408,741	107,651,325
在製品	57,457,153	42,202,306
製成品	<u>61,429,618</u>	<u>59,717,204</u>
總計	<u>243,295,512</u>	<u>209,570,835</u>

原材料主要包括從本公司血漿站收集的人體血漿。在製品指生產過程中的中間產品。製成品主要包括血漿產品。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陳舊存貨賬面值撇減至估計可變現淨值的撥備分別為零、零及256,862美元，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入賬為銷售成本。

附註7—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含以下各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樓宇	86,923,161	41,669,081
機器及設備	111,797,936	41,102,242
傢俬、裝置、辦公設備及汽車	11,670,963	9,980,062
在建工程	<u>7,713,523</u>	<u>105,226,787</u>
物業、廠房及設備總額	218,105,583	197,978,172
累計折舊	(42,447,406)	(33,862,8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u>(2,060,844)</u>	<u>—</u>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總額	173,597,333	164,115,33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u>4,730,028</u>	<u>2,697,413</u>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u><u>178,327,361</u></u>	<u><u>166,812,749</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計劃開展新設施營運，本公司出售山東泰邦舊有設施之若干機器及設備，並產生出售虧損分別達到1,001,000美元及3,228,845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為293,098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折舊開支分別為13,809,041美元、11,691,731美元及11,962,983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利息開支資本化為在建工程。

附註8—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許可證及牌照	4,579,081	4,809,764
客戶關係	52,320,870	—
技術專業知識	7,153,870	—
發展中研發資產	1,194,740	—
其他	<u>1,041,652</u>	<u>542,997</u>
無形資產總值	66,290,213	5,352,761
累計攤銷	<u>(13,031,342)</u>	<u>(4,816,423)</u>
無形資產淨額總額	<u><u>53,258,871</u></u>	<u><u>536,338</u></u>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銷開支分別為8,742,607美元、497,344美元及570,288美元。

未來五年各年的無形資產估計年度攤銷開支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額 美元
二零一九年	8,115,855
二零二零年	8,108,251
二零二一年	8,107,674
二零二二年	8,103,936
二零二三年	8,040,120
總計	<u>40,475,836</u>

附註9—關連人士交易

私人配售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i)與其兩名董事David Hui Li先生及周凡先生的聯屬人士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Centurium」)及Double Double Holdings Limited(「DD」)訂立股份購買協議；(ii)與本公司最大股東普華和順(其董事代表為張月娥女士)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及(iii)與兩名第三方投資者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按每股購買價100.9美元分別發行及銷售3,050,000股、800,000股及2,000,000股CBP普通股，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590百萬美元。交易已獲得本公司董事會安排兩名獨立董事成立的特別委員會批准。同日，CBP根據各自的股份購買協議向Centurium及兩名第三方投資者分別發行1,800,000股普通股及2,00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DD將股份購買協議項下的權利及責任讓渡予Centurium，其後CBP向Centurium額外發行1,25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CBP向普華和順發行800,000股普通股。

權益證券投資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北京泰杰偉業科技有限公司(「泰杰偉業」)當時的最大股東Smart Step Investments Limited(「Smart Step」)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自Smart Step購買泰杰偉業的約11.55%權益，現金代價為10,812,893美元。根據股份轉讓協議，本公司有權要求Smart Step贖回泰杰偉業全部或部分已轉讓權益，贖回價為初始購買價格另加每年6%的複合利息。該等權利可由本公司於交易完成日期後第三週年的六個月內行使。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支付100%現金代價。交易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完成。

泰杰偉業為介入性產品製造商。Smart Step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董事張月娥女士的母親。

附註10—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公司與新疆德源及新疆德源之控股股東(「德源股東」)訂立合作協議。根據協議，(i)新疆德源同意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前的未來三年向貴州泰邦分批出售不少於500噸原料血漿；及(ii)貴州泰邦同意向新疆德源提供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約43,710,000美元)之計息貸款，年利率為6厘。貸款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期，並由德源股東於新疆德源之58.02%權益質押作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本公司將與新疆德源及德源股東訂立的合作協議延長三年，以額外購買最少500噸原料血漿，並將貸款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該筆貸款由德源股東於新疆德源的58.02%權益質押作擔保。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貸款本金3,784,297美元已被自新疆德源購買血漿的應付賬款相同金額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州泰邦已確認利息收入2,904,886美元、2,514,936美元及2,661,700美元，並已收取現金695,757美元、2,514,936美元及1,985,767美元，當中2,062,426美元、零及675,933美元已被自新疆德源購買血漿的應付賬款相同金額所抵銷。

附註11—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包含以下各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應付一名潛在投資者款項 ⁽¹⁾	8,574,254	8,679,073
應付Guizhou Eakan Investing Corp. 款項 ⁽²⁾	2,121,392	2,228,262
應付薪金及花紅	23,543,535	19,770,025
應計銷售推廣費	29,401,827	19,346,659
應付工程款項	8,181,773	9,135,810
其他應付稅項	1,456,184	2,891,714
客戶墊款 ⁽³⁾	9,101,834	2,425,975
已收按金	7,463,172	4,434,443
其他	<u>10,089,822</u>	<u>6,915,903</u>
總計	<u>99,933,793</u>	<u>75,827,864</u>

(1)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一名潛在投資者款項包括已收潛在投資者之按金分別達4,977,112美元及5,227,846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按金的相關利息加罰款總額分別為3,597,142美元及3,451,227美元。

(2)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州泰邦應付Guizhou Eakan Investing Corp. 款項分別約為2,121,392美元及2,228,262美元。本公司借入該筆免息墊款以作貴州泰邦的營運資金用途。有關結餘須按要求償還。見附註17。

(3) 客戶墊款變動主要指年內已收現金減已確認為銷售額的金額。

附註12—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分別提交所得稅申報表。

美利堅合眾國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 最初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根據德克薩斯州法例註冊成立為Shepherd Food Equipment, Inc.。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日，Shepherd Food Equipment, Inc. 將企業名稱更改為Shepherd Food Equipment, Inc. Acquisition Corp. (或稱Shepherd)。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Shepherd與一間德克薩斯州註冊成立企業GRC Holdings, Inc. (或稱GRC) 合併，Shepherd為存續公司。合

併之存續企業採納GRC之註冊成立章程及細則，並將企業名稱更改為GRC Holdings, Inc.。轉換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生效，據此，GRC轉換為特拉華州註冊成立企業，並將企業名稱更改為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更改註冊成立地點至開曼群島後，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合併及併入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而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成為存續公司。

就美國聯邦所得稅而言，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繼續為美國企業，於二零一七年須按漸進稅率繳納最高35%之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

《減稅與就業法案》(「稅法」)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實施。該稅法為美國國內稅收法帶來重大變化，例如透過多種方式修改美國企業之徵稅制度，包括限制利息扣減、降低美國企業所得稅率、禁止若干過往獲准作出的減免、更改資本開支的支銷方式、採納屬地徵稅體系的元素、評估美資外國企業未分派盈利及溢利的匯回稅或「過路稅」，並引入若干稅基侵蝕防範條文。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就視作匯回美國之累計盈利錄得暫定匯回稅開支約40.3百萬美元。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起的八年期間支付視作匯回開支。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本公司向美國稅務當局支付的匯回稅達到3,250,000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根據美國財政部及國稅局頒佈的額外實施指引，本公司透過撥回應付所得稅及所得稅開支7.5百萬美元調整暫定金額。稅法的所得稅影響會計處理已告完成。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無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

英屬處女群島

泰邦生物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律，泰邦生物無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此外，於泰邦生物派發股息時，無須預扣英屬處女群島稅項。

香港

泰邦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泰邦控股」)(前稱為「羅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且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泰邦控股並無於香港賺取任何收入。

Health Forward Holdings Limited(「Health Forward」)於香港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須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Health Forward並無於香港賺取任何收入。

香港公司派付股息無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中國

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繳納所得稅。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山東泰邦接獲山東省政府通知，告知授予其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此證書賦權山東泰邦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三年期間享受優惠所得稅率15%。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山東泰邦續新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有權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三年期間享受優惠所得稅率15%。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的財稅[2011]58號，貴州泰邦為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合資格企業，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追溯生效。

於二零零九年，天新福獲北京市政府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其資格的最近續期日為二零一八年，有關資格賦權天新福自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三年期間享受優惠所得稅率15%。

按司法權區劃分的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虧損)組成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中國(香港除外)	175,225,854	171,787,763	170,830,607
美國	(11,303,223)	(28,866,395)	(19,408,283)
英屬處女群島	2,341,136	3,488,680	2,498,629
香港	(260,472)	(2,280)	(1,712)
總計	<u>166,003,295</u>	<u>146,407,768</u>	<u>153,919,241</u>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所得稅開支及遞延所得稅(利益)/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中國	29,715,744	27,133,958	28,132,361
即期所得稅開支—美國	(7,519,674)	40,290,367	—
遞延所得稅利益—中國	(4,657,379)	(3,252,516)	(3,006,541)
遞延所得稅開支—美國	497,489	—	—
所得稅開支總額	<u>18,036,180</u>	<u>64,171,809</u>	<u>25,125,820</u>

基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呈報的所得稅開支及除所得稅前盈利，實際所得稅稅率有別於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25%，乃由於：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百分比)		
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	25.0%	25.0%	25.0%
不可扣除開支：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4%	3.7%	—
其他	0.9%	1.1%	1.6%
稅率差異	(0.5)%	(0.9)%	(3.6)%
中國優惠稅率影響	(9.0)%	(11.1)%	(10.9)%
研發開支花紅扣減	(2.3)%	(1.5)%	(1.5)%
估值撥備變動	0.4%	(0.6)%	5.3%
匯回稅	(4.5)%	29.4%	—
權益法投資稅項影響	0.3%	(0.6)%	0.4%
行使購股權產生的超額稅溢利	(0.8)%	(0.7)%	—
實際所得稅稅率	<u>10.9%</u>	<u>43.8%</u>	<u>16.3%</u>

由於本公司大部分綜合除稅前盈利來自中國，因此已採用中國稅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及負債稅基與財務報表基準之間的重大暫時性差額產生遞延稅項，主要與以下各項有關：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產生自以下各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應計開支	7,587,118	6,558,359
— 遞延收入	213,086	258,25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49,033	1,210,006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8,607	146,918
— 稅項虧損結轉	<u>4,300,813</u>	<u>5,031,657</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3,408,657	13,205,195
減：估值撥備	<u>(4,300,813)</u>	<u>(5,031,657)</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9,107,844</u>	<u>8,173,538</u>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產生自以下各項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636)	—
—無形資產	(7,947,786)	(148,467)
—土地使用權	(552,602)	—
—權益法投資	(497,489)	—
—股息預扣稅	<u>(3,774,778)</u>	<u>(6,085,2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2,902,291)</u>	<u>(6,233,757)</u>
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		
遞延所得稅資產，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u>9,107,844</u>	<u>8,173,538</u>
遞延所得稅負債，計入其他負債	<u>(12,902,291)</u>	<u>(6,233,757)</u>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變現性時，管理層考慮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否很可能不會變現。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最終變現乃視乎於該等暫時性差異可扣減及結轉稅項虧損獲動用期間所產生的未來應課稅收入而定。管理層於作出該評估時會考慮遞延所得稅負債預定撥回（包括可結轉期間的影響）、預計未來應課稅收入及稅務規劃策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轉稅項虧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達4,300,813美元，為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結轉稅項虧損。就中國所得稅而言，該等中國附屬公司之結轉稅項虧損為18,526,347美元，其中4,806,145美元、4,204,366美元、4,644,148美元、728,172美元及4,143,516美元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到期（倘未動用）。鑒於彼等累計虧損狀況，管理層確定變現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能性很小，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作出全數估值撥備4,300,813美元及5,031,657美元。

就美國聯邦所得稅而言，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BP之結轉稅項虧損為零。由於就視作匯回美國之累計盈利產生匯回稅，CBP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全部結轉稅項虧損。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估值撥備之變動：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期初結餘	5,031,657	26,629,179	8,160,611
年內添置(扣減)	(507,897)	(21,927,117)	18,676,456
外幣換算調整	<u>(222,947)</u>	<u>329,595</u>	<u>(207,888)</u>
期末結餘	<u>4,300,813</u>	<u>5,031,657</u>	<u>26,629,179</u>

根據現行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非中國居民企業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從中國居民企業收到的累計盈利相關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除非獲稅務條約或類似安排減免。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產生之未分派盈利相關股息豁免繳納有關預扣稅。此外，本公司自其海外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須繳納美國聯邦所得稅，減任何合資格外國稅項抵免。根據股息政策，本公司已就未分派盈利74百萬美元(山東泰邦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分派盈利總額的約50%)撥備遞延所得稅負債7,351,023美元。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山東泰邦錄得已分派盈利，導致泰邦生物科技(山東)有限公司向泰邦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出股息分派分別達人民幣148,760,000元(約21,674,332美元)、零及人民幣82,760,000元(約11,929,854美元)，其後，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付遞延所得稅負債達2,310,512美元、零及1,265,733美元。由於本公司計劃及有意將其盈利再投資於中國業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餘下的未分派盈利總計613.6百萬美元計提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未確認稅項利益，因此，並無累計未確認稅項利益相關利息或罰款。本公司預期，未確認稅項利益金額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本公司及其各間中國附屬公司分別於美國及中國上報所得稅。本公司須於二零零七年開始的稅務年度由稅務機關評估其美國聯邦所得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稅收徵收管理法，倘因納稅人或預扣稅款代理人的計算錯誤導致稅收支付不足，訴訟時效為三年。倘稅收支付不足款項超過人民幣100,000元(約14,570美元)，訴訟時效將根據該等情況延長至五年。倘發生轉讓定價問題，訴訟時效為十年。倘漏稅，則概無訴訟時效。於二零一二年開始的稅務年度，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報稅文件可由中國稅務機關審查。

附註13—購股權及未歸屬股份

購股權

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起，董事會採納China Biologic二零零八年股權獎勵計劃(「二零零八年計劃」)。二零零八年計劃規定授出購股權、股票增值權利、表現單位、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表現股份。本公司普通股中合共五百萬股股份可根據二零零八年計劃發行。根據行使購股權將予發行的股份每股行使價將不低於授出日期每股股份的公平市值，惟倘授予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有類別股票的合併投票權總額10%以上之人士的獎勵購股權，則行使價將不低於授出日期每股股份公平市值的110%。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期限為10年。二零零八年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到期，根據二零零八年計劃保留的所有普通股均已授出。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或僱員獲授購股權以購買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活動概要如下：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加權平均餘 下合約年期	合共固有 價值 美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發行在外	651,897	10.44	5.24	86,064,461
已授出	—	—		
已行使	(337,406)	10.55		(35,180,367)
已沒收及屆滿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在外	314,491	10.32	3.84	30,568,083
已授出	—	—		
已行使	(85,242)	10.18		(7,868,258)
已沒收及屆滿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在外	229,249	10.37	2.61	15,168,276
已授出	—	—		
已行使	(121,945)	9.71		(9,137,231)
已沒收及屆滿	—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在外	<u>107,304</u>	11.13	2.28	7,570,68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歸屬	107,304	11.13	2.28	7,570,68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行使	107,304	11.13	2.28	7,570,681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中錄得股份薪酬開支為零、零及649,203美元。

未歸屬股份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歸屬股份已授予若干董事及僱員(統稱為「參與人」)。根據本公司與參與人之間訂立之未歸屬股份授出協議，參與人將就未歸屬股份享有股東的一切權利。授予董事之未歸屬股份一般於一或兩年內予以歸屬。授予僱員之未歸屬股份一般於四年內予以歸屬。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歸屬股份活動概要如下：

	未歸屬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之 加權平均公平值 美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發行在外	669,100	77.49
已授出	511,200	119.75
已歸屬	(255,150)	66.04
已沒收	(12,500)	66.7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	912,650	104.51
已授出	356,150	89.94
已歸屬	(353,694)	91.32
已沒收	(1,080)	98.2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	914,026	103.95
已授出	333,620	79.23
已歸屬	(256,830)	100.91
已沒收	(385,425)	98.8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	605,391	94.85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中錄得股份薪酬開支23,130,570美元、33,903,283美元及23,756,308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未歸屬股份之股份薪酬開支約44,891,282美元乃於約2.32年之加權平均期內確認。

附註14—法定儲備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之除稅後利潤的最少10%轉撥至其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儲備結餘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儲備基金撥備分別為18,844,626美元、5,051美元及348,583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儲備的累計結餘分別為53,358,414美元及34,513,788美元。

附註15—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短期投資、應收賬款、應收貸款—流動、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非流動、應付賬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管理層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對有關結算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進行估計：

金融工具公平值

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應收賬款、應收貸款—即期、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原因為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應收貸款—非流動—應收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公平值乃根據借款人相似借款的遞增借款利率按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作出估計。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選擇以公平值計量短期投資。本公司以實際利息法及發行銀行提供的年度化回報率輸入數據為短期投資估值。視乎投資金額及年期，年度化回報率可能介乎3.00%至4.65%。本公司將採用有關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分類為第二級。

附註16—銷售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產品類型劃分之銷售額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血漿產品：			
人類白蛋白	149,369,846	132,498,791	133,712,663
免疫球蛋白產品：			
人類靜脈注射免疫球蛋白	113,490,790	117,511,797	117,891,410
其他免疫球蛋白產品	59,470,912	50,147,328	40,105,561
其他	31,677,439	21,049,636	17,281,111
胎盤多肽	68,157,257	49,199,288	32,178,681
	<u>422,166,244</u>	<u>370,406,840</u>	<u>341,169,426</u>
生物製藥產品			
人工硬腦膜	40,644,561	—	—
其他	4,066,764	—	—
	<u>44,711,325</u>	<u>—</u>	<u>—</u>
生物材料產品			
總計	<u>466,877,569</u>	<u>370,406,840</u>	<u>341,169,426</u>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渠道劃分之銷售額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血漿產品：			
分銷商	174,698,620	126,381,596	120,297,097
醫院及接種中心	<u>179,310,367</u>	<u>194,825,956</u>	<u>188,693,648</u>
	354,008,987	321,207,552	308,990,745
胎盤多肽：			
分銷商	<u>68,157,257</u>	<u>49,199,288</u>	<u>32,178,681</u>
生物製藥產品總計	<u>422,166,244</u>	<u>370,406,840</u>	<u>341,169,426</u>
生物材料產品：			
分銷商	42,717,750	—	—
醫院	<u>1,993,575</u>	<u>—</u>	<u>—</u>
生物材料產品總計	<u>44,711,325</u>	<u>—</u>	<u>—</u>
總計	<u><u>466,877,569</u></u>	<u><u>370,406,840</u></u>	<u><u>341,169,426</u></u>

附註17—承擔及或然事項

承擔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租賃未履行承擔約為2,129,052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未履行承擔約為10,238,706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買血漿之未履行承擔約為58,234,770美元。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重大合約責任：

合約責任	到期付款				
	一年以內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經營租賃承擔	848,731	938,551	167,378	4,095	4,095
購買血漿承擔 ⁽¹⁾	14,018,867	27,925,833	16,290,070	—	—
資本承擔	<u>9,214,835</u>	<u>1,023,871</u>	<u>—</u>	<u>—</u>	<u>—</u>
總計	<u>24,082,433</u>	<u>29,888,255</u>	<u>16,457,448</u>	<u>4,095</u>	<u>4,095</u>

(1) 見附註10。

法律訴訟

中國法律訴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名人士對貴州泰邦及貴州泰邦前非控股股東之一的聯屬實體Guizhou Eakan Investing Corp. (「Guizhou Eakan」) 提出訴訟，要求償還人民幣14,560,000元(約2,121,392美元)及相關資金佔用費約人民幣37,141,600元(約5,411,531美元)。原告人指稱，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與Guizhou Eakan訂立協議，據此提供人民幣14,560,000元以供Guizhou Eakan滿足貴州泰邦的貸款要求。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上海浦東新區人民法院審理訴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法院因並無司法權而駁回起訴，並將案件轉交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一審法院」)審理。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審法院審理案件，截至報告日期尚未作出裁決。

本公司並不預期原告人勝訴，惟本公司不能保證最終判決將有利於貴州泰邦。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州泰邦的資產負債表確認應付Guizhou Eakan款項為人民幣14,560,000元(約2,121,392美元)。

開曼法律訴訟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前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高小英先生於開曼群島大法院(「法院」)對本公司提出訴訟，主要尋求(a)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公佈的私人配售無效及失效；(b)頒令要求本公司還原及／或廢除根據私人配售進行的任何交易；及(c)頒佈禁令以防止本公司向參與私人配售的實體進一步發行股份。私人配售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完成。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本公司向法院申請駁回高先生的訴訟，理由包括高先生缺乏理據提出訴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法院批准本公司的申請，並駁回高先生的訴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法院頒佈許可，批准高先生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判決提出上訴。根據開曼群島上訴法院規例，高先生須於獲頒上訴許可的14天內提交上訴通知書。截至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接獲上訴通知書或有關該項訴訟的任何其他文件。

附註18—每股盈利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收入淨額	128,056,302	67,943,035	104,779,307
分配予參與未歸屬股份之盈利	<u>(3,072,170)</u>	<u>(2,188,633)</u>	<u>(2,987,429)</u>
用作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之收入淨額	<u>124,984,132</u>	<u>65,754,402</u>	<u>101,791,878</u>
用作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 之加權平均股數	35,304,294	27,361,561	26,848,445
購股權之攤薄影響	<u>128,665</u>	<u>244,062</u>	<u>400,699</u>
用作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 之加權平均股數	<u>35,432,959</u>	<u>27,605,623</u>	<u>27,249,144</u>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	3.54	2.40	3.79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	3.53	2.38	3.74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時並無排除潛在發行在外普通股。

附註19—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母公司)

下表僅呈列母公司之簡明未經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現金	175,133,834	4,708,801
定期存款	430,000,000	3,000,000
預付款項及預付開支	<u>12,140,443</u>	<u>87,070</u>
流動資產總值	617,274,277	7,795,8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88	145
投資附屬公司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u>1,139,337,487</u>	<u>634,245,590</u>
資產總值	<u><u>1,756,611,852</u></u>	<u><u>642,041,606</u></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4,544,071	3,559,211
應付所得稅—即期	<u>2,621,655</u>	<u>3,223,229</u>
流動負債總額	7,165,726	6,782,440
應付所得稅—非即期	26,899,038	37,067,138
其他負債	<u>497,489</u>	<u>—</u>
負債總額	<u>34,562,253</u>	<u>43,849,578</u>
股東權益總額	<u>1,722,049,599</u>	<u>598,192,028</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u>1,756,611,852</u></u>	<u><u>642,041,606</u></u>

簡明全面收益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於附屬公司收入之權益	132,337,339	137,099,797	124,187,59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575,019)	(28,879,890)	(19,408,283)
其他收入	<u>5,271,797</u>	<u>13,495</u>	<u>—</u>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121,034,117	108,233,402	104,779,307
所得稅(利益)/開支	<u>(7,022,185)</u>	<u>40,290,367</u>	<u>—</u>
收入淨額	<u><u>128,056,302</u></u>	<u><u>67,943,035</u></u>	<u><u>104,779,307</u></u>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211,606)	(3,830,330)	(2,400,1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04,812,895)	(3,000,000)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81,449,534	—	—
現金增加(減少)淨額	170,425,033	(6,830,330)	(2,400,188)
年初現金	4,708,801	11,539,131	13,939,319
年末現金	175,133,834	4,708,801	11,539,131

附註20—貴州泰邦兩名前非控股權益股東撤出資本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貴州泰邦完成必要之法律及行政程序，據此，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協議，持有貴州泰邦合共15.3%股權之兩名前任少數股東撤回彼等各自於貴州泰邦之資本供款，代價總額為人民幣415,000,000元(約58,091,018美元)。

附註21—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經營分部與所銷售產品類型相同，其產生收入的產品與內部組織的報告架構相符。誠如附註3所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收購天新福，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呈報分部為生物製藥產品及生物材料產品。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擁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生物製藥產品分部)，當中包括血漿產品及胎盤多肽。

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報告分部層面的財務資料，以作出有關分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本公司概無分部間收入交易，故此僅產生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分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用者相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生物製藥產品 美元	生物材料產品 美元	總計 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額	422,166,244	44,711,325	466,877,569
銷售成本	<u>141,683,089</u>	<u>5,104,147</u>	<u>146,787,236</u>
毛利	280,483,155	39,607,178	320,090,333
經營收入	128,980,355	17,192,396	146,172,751
收入淨額	131,561,108	16,406,007	147,967,115
權益法被投資者收入之權益	2,368,995	—	2,368,995
利息收入	13,704,954	1,796	13,706,75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3,130,570	—	23,130,570
折舊及攤銷	13,902,507	9,322,844	23,225,351
所得稅開支	15,353,208	2,682,972	18,036,180
分部資產	2,095,996,321	348,885,628	2,444,881,949
資本開支	35,245,016	1,471,374	36,716,390
權益法投資	15,428,028	—	15,428,028

分部資產與綜合資產總值對賬：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資產總值	2,444,881,949
公司間投資結餘對銷	<u>(434,903,268)</u>
綜合資產總值	<u>2,009,978,681</u>

由於本公司絕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且本公司絕大部分年期耐用資產均位於中國，故此並無呈列地理資料。此外，來自本公司註冊國家開曼群島的收入及年期耐用資產並不重大。

附註22一期後事項

中國法律訴訟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另一名自稱貴州泰邦戰略投資者的人士對貴州泰邦提出訴訟，要求向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市監局」，前稱為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地方分局登記其聲稱擁有的貴州泰邦權益。原告人指稱，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與貴州泰邦訂立股權購買協議，據此其向貴州泰邦支付人民幣11,200,000元（約1,631,840美元），以換取貴州泰邦的約4.71%權益。

原告人與貴州泰邦預訂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交換證據。本公司並不預期原告人勝訴，惟本公司不能保證最終判決將有利於貴州泰邦。

延長先前宣佈的股份回購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將本公司先前授權的100百萬美元股份回購計劃延長六個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不時按當時市價於公開市場、透過市場外的磋商交易、大手交易或其他法例允許的方式回購股份。任何購買的時間及水平將取決於市場狀況、股份的成交價及其他因素，並須遵守適用法例下有關回購量、價格及時間的限制。

(3) 下文為摘錄自CBPO二零一九年年報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有關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750,425	338,880,559
定期存款		497,676,069	537,478,040
短期投資		267,830,790	76,048,594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	4	100,270,436	125,115,842
存貨	6	250,728,260	243,295,51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	<u>21,469,418</u>	<u>36,369,275</u>
流動資產總值		1,299,725,398	1,357,187,8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7	177,596,563	178,327,361
無形資產淨額	8	44,068,061	53,258,871
土地使用權淨額	11	28,458,944	32,204,342
權益法投資		16,725,513	15,428,028
權益證券投資預付款項		—	10,812,893
長期權益投資	9	10,812,893	—
應收貸款	10	35,642,340	39,942,591
商譽	3	308,509,397	313,588,8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	<u>16,319,388</u>	<u>9,227,970</u>
資產總值		<u><u>1,937,858,497</u></u>	<u><u>2,009,978,681</u></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6,262,256	11,404,642
應付所得稅	13	13,303,085	11,010,3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2	<u>99,743,350</u>	<u>99,933,793</u>
流動負債總額		119,308,691	122,348,782
遞延收入		2,300,428	2,824,212
非即期應付所得稅	13	24,905,728	26,899,038
其他負債	11	<u>16,491,793</u>	<u>13,203,485</u>
負債總額		<u>163,006,640</u>	<u>165,275,517</u>
股東權益			
普通股：			
面值0.0001美元；			
法定100,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			
41,910,701股及41,616,320股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股份分別			
為38,459,769股及39,361,616股股份			
		4,191	4,162
額外繳足股本		1,158,274,206	1,189,698,494
庫存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3,450,932股			
及2,254,704股股份，按成本計		(167,432,883)	(56,425,094)
保留盈利		773,290,486	634,482,738
累計其他全面虧損		<u>(68,421,408)</u>	<u>(45,710,701)</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權益總額		1,695,714,592	1,722,049,599
非控股權益		<u>79,137,265</u>	<u>122,653,565</u>
股東權益總額		<u>1,774,851,857</u>	<u>1,844,703,164</u>
承擔及或然事項	19	<u>—</u>	<u>—</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1,937,858,497</u>	<u>2,009,978,681</u>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銷售額	18	503,744,922	466,877,569	370,406,840
銷售成本		<u>174,666,544</u>	<u>146,787,236</u>	<u>125,517,021</u>
毛利		329,078,378	320,090,333	244,889,819
經營開支				
銷售開支		80,319,448	95,575,830	34,843,935
一般及行政開支		73,376,457	68,817,340	67,683,667
研發開支		<u>11,734,590</u>	<u>9,524,412</u>	<u>6,503,712</u>
經營收入		163,647,883	146,172,751	135,858,505
其他收入(開支)				
權益法被投資者收入 之權益		1,587,067	2,368,995	3,509,071
利息收入		21,322,239	13,706,750	7,623,624
利息開支		(557,597)	(338,136)	(583,432)
其他收入淨額		<u>5,494,119</u>	<u>4,092,935</u>	<u>—</u>
其他收入淨額總額		<u>27,845,828</u>	<u>19,830,544</u>	<u>10,549,263</u>
除所得稅開支前收入		191,493,711	166,003,295	146,407,768
所得稅開支	13	<u>28,098,525</u>	<u>18,036,180</u>	<u>64,171,809</u>
收入淨額		163,395,186	147,967,115	82,235,959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收入 淨額		<u>24,587,438</u>	<u>19,910,813</u>	<u>14,292,924</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收入淨額		<u><u>138,807,748</u></u>	<u><u>128,056,302</u></u>	<u><u>67,943,035</u></u>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每股普通股盈利：				
基本	20	<u>3.55</u>	<u>3.54</u>	<u>2.40</u>
攤薄		<u>3.53</u>	<u>3.53</u>	<u>2.38</u>
用作計算的加權 平均股數：				
基本	20	<u>38,657,553</u>	<u>35,304,294</u>	<u>27,361,561</u>
攤薄		<u>38,897,964</u>	<u>35,432,959</u>	<u>27,605,623</u>
收入淨額		163,395,186	147,967,115	82,235,95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外幣換算調整 (扣除零所得稅)		<u>(20,376,586)</u>	<u>(60,783,829)</u>	<u>36,861,394</u>
全面收益		143,018,600	87,183,286	119,097,353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 收益		<u>21,694,640</u>	<u>12,794,989</u>	<u>17,876,743</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全面收益		<u>121,323,960</u>	<u>74,388,297</u>	<u>101,220,610</u>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權益變動表

	普通股		額外 繳足股本 美元	庫存股份 美元	保留盈利 美元	累計 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美元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權益 美元	非控股權益 美元	權益總額 美元
	股份數目	面值 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9,427,609	2,943	105,459,610	(56,425,094)	438,483,401	(25,320,271)	462,200,589	58,936,234	521,136,823
收入淨額	—	—	—	—	67,943,035	—	67,943,035	14,292,924	82,235,95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33,277,575	33,277,575	3,583,819	36,861,394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東的股息	—	—	—	—	—	—	—	(10,680,008)	(10,680,00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33,903,283	—	—	—	33,903,283	—	33,903,283
就以下原因而發行的普通股：									
一 行使購股權	85,242	9	867,537	—	—	—	867,546	—	867,546
一 歸屬受限制股份	353,694	35	(35)	—	—	—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9,866,545	2,987	140,230,395	(56,425,094)	506,426,436	7,957,304	598,192,028	66,132,969	664,324,997
收入淨額	—	—	—	—	128,056,302	—	128,056,302	19,910,813	147,967,115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53,668,005)	(53,668,005)	(7,115,824)	(60,783,829)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東的股息	—	—	—	—	—	—	—	(10,145,395)	(10,145,39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23,130,570	—	—	—	23,130,570	—	23,130,570
於私人配售中發行普通股	5,850,000	585	590,264,415	—	—	—	590,265,000	—	590,265,000
向普華和順發行普通股以換取天新福的 80%權益(附註3)	5,521,000	552	434,888,618	—	—	—	434,889,170	53,871,002	488,760,172
就以下原因而發行的普通股：									
一 行使購股權	121,945	12	1,184,522	—	—	—	1,184,534	—	1,184,534
一 歸屬受限制股份	256,830	26	(26)	—	—	—	—	—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1,616,320	4,162	1,189,698,494	(56,425,094)	634,482,738	(45,710,701)	1,722,049,599	122,653,565	1,844,703,164
收入淨額	—	—	—	—	138,807,748	—	138,807,748	24,587,438	163,395,186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17,483,788)	(17,483,788)	(2,892,798)	(20,376,586)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東的股息	—	—	—	—	—	—	—	(10,124,707)	(10,124,70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26,600,015	—	—	—	26,600,015	—	26,600,015
股份回購	—	—	—	(111,007,789)	—	—	(111,007,789)	—	(111,007,789)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58,636,048)	—	—	(5,226,919)	(63,862,967)	(55,086,233)	(118,949,200)
就以下原因而發行的普通股：									
一 行使購股權	49,900	5	611,769	—	—	—	611,774	—	611,774
一 歸屬受限制股份	244,481	24	(24)	—	—	—	—	—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1,910,701	4,191	1,158,274,206	(167,432,883)	773,290,486	(68,421,408)	1,695,714,592	79,137,265	1,774,851,857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入淨額	163,395,186	147,967,115	82,235,959
經營活動所得收入淨額與現金淨額			
對賬之調整：			
折舊	16,517,254	13,809,041	11,691,731
攤銷	9,723,617	9,416,310	1,216,9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97,504	1,001,000	3,228,845
短期投資公平值變動	350,816	—	—
呆賬(撥回)/撥備—應收賬款	(77,624)	655,148	23,783
呆賬(撥回)/撥備—預付款項 及其他應收款項	(24,959)	96,267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	2,671,528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3,379,600	—	—
遞延所得稅利益	(2,437,244)	(4,159,890)	(3,252,51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6,600,015	23,130,570	33,903,283
權益法被投資者收入之權益	(1,587,067)	(2,368,995)	(3,509,071)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扣除收購天新福的影響：			
應收賬款	22,132,899	(53,879,876)	(39,918,939)
存貨	(14,848,008)	(42,594,485)	(42,078,26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403,945	(9,387,783)	(1,777,783)
應付賬款	(1,298,670)	8,140,553	977,152
應付所得稅	2,499,525	(3,575,544)	6,047,8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792,697	23,693,979	16,821,694
遞延收入	(483,833)	(504,886)	(493,897)
非即期應付所得稅	(1,993,310)	(10,168,100)	37,067,13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29,342,343	103,941,952	102,183,885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購天新福取得的現金	—	97,702,278	—
購買定期存款	(1,682,444,149)	(1,871,773,012)	(22,669,000)
定期存款到期所得款項	1,718,265,827	1,349,949,821	—
購買短期投資	(924,056,075)	(855,074,467)	—
短期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727,962,833	767,654,706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24,287,087)	(31,743,146)	(37,504,440)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付款	(149,010)	(4,973,244)	(786,6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 使用權所得款項	4,563,433	124,560	64,914
權益證券投資預付款項	—	(10,812,893)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80,144,228)</u>	<u>(558,945,397)</u>	<u>(60,895,217)</u>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611,774	1,184,534	867,546
短期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	23,009,280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	—	(23,412,060)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 權益股東之股息	(10,124,707)	(10,145,395)	(18,789,151)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	590,265,000	—
就潛在股份回購向投資銀行 預付款項	—	(10,000,000)	—
就股份回購向投資銀行付款	(110,042,776)	—	—
就股份回購向投資銀行預付款項退款	9,034,987	—	—
收購非控股權益	(118,949,200)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229,469,922)</u>	<u>571,304,139</u>	<u>(18,324,385)</u>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外幣匯率變動對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u>3,141,673</u>	<u>3,243,017</u>	<u>12,607,03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u>(177,130,134)</u>	<u>119,543,711</u>	<u>35,571,315</u>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38,880,559</u>	<u>219,336,848</u>	<u>183,765,533</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61,750,425</u>	<u>338,880,559</u>	<u>219,336,848</u>
現金流量補充資料			
已付所得稅現金	30,358,013	35,449,581	24,691,429
已付利息開支現金	—	—	252,353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計入應付款項之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	3,154,835	3,687,742	7,548,964
應收貸款抵銷應付賬款	3,716,055	3,784,297	—
動用向投資銀行預付款項回 購股份	111,007,789	—	—
收購天新福所收購及所承擔非現金 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	337,186,892	—

見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1—業務概覽及重大集中及風險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CBP」)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公司」) 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從事生物製藥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的生物製藥產品包括血漿產品及胎盤多肽。所有生物製藥產品均為注射形式的處方藥。本公司的血漿產品主要為人類白蛋白及人類靜脈注射免疫球蛋白 (「IVIG」)。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擁有及經營血漿回收站，自各捐獻者購買及收集血漿。血漿經過一系列分餾程序加工成為成品。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收購天新福 (北京) 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天新福」) 的 80% 權益。天新福為醫療器械企業，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包括人工硬腦膜及硬脊膜產品，該等產品以膠原萃取物為主要原材料，並用於腦部及脊椎手術。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泰邦生物科技 (山東) 有限公司與福建平潭大鈺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及新餘永碩管理諮詢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從該等賣家分別收購天新福的 15% 及 5% 權益，現金代價總額為 118.9 百萬美元，故此，天新福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所有血漿產品在出售予客戶前須經政府批准。本公司直接或透過中國分銷商主要向醫院及接種中心銷售其產品。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繼任者」) 根據其與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 (「前身」) 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協議及合併計劃 (「合併協議」) 於註冊地合併後繼承前身之權益。根據合併協議，前身與繼任者合併並整合到繼任者，繼任者為存續公司，且前身普通股之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轉化為收取繼任者一股普通股之權利。繼任者之綜合財務報表為前身財務報表之延續，反映前身於註冊地合併前之資產及負債、保留盈利及其他權益結餘。權益架構已按照合併協議訂立之轉換比率重列，以反映繼任者之股份數目。

現金集中

本公司於金融機構持有現金結餘，該等款項可能不時超過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為其美國銀行賬戶設立之保險限額，或超過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為其香港銀行賬戶設立之保險限額，或超過中國人民銀行為其中國銀行賬戶所設立之保險限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現金與存款總額 (包括現金及等價物、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 分別達 925,817,723 美元及 951,336,787 美元，其中 2,661,396 美元及 3,227,530 美元有保險。本公司並無就未受保障之銀行存款承受任何損失，且並不認為其就銀行賬戶所持現金承受任何重大風險。

銷售集中

本公司的兩種主要生物製藥產品為人類白蛋白及IVIG。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類白蛋白分別佔銷售總額的37.3%、32.0%及35.8%。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VIG分別佔銷售總額的23.2%、24.3%及31.7%。本公司預期未來銷售額將主要來自銷售該兩項產品。倘人類白蛋白及IVIG市場需求在日後無法保持或人類白蛋白及IVIG價格下降，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絕大部分客戶位於中國。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客戶單獨構成銷售額的10%或以上。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單一客戶分別佔應收賬款的10%或以上。本公司對其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並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購買集中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供應商(即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德源」))(見附註10)構成購買總額的10%或以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慶三大偉業醫療用品有限公司佔應付賬款的10%以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個別供應商佔應付賬款的10%或以上。

附註2—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原則及呈列基準

隨附之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普遍接納之會計準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當中載有本公司及CBP直接或間接擁有控股財務權益的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有公司間結餘及交易事項已於綜合後對銷。

採用估計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假設將影響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或有資產及負債披露，以及報告期間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的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須作出有關估計及假設的重大項目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具有明確年期的無形資產之可用年期、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的可收回性、股份報酬獎勵及短期投資、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及所承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的公平值釐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貨的可變現性、無形資產的可回收性、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及權益法投資，以及所得稅不確定性及其他或然事項應計款項。當前經濟環境加深了該等估計及假設的內在不確定性程度。

外幣換算

隨附之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該等實體的本地及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各期末生效之當時匯率換算。收入及開支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換算調整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收入確認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當有證據顯示已作出安排、交貨已完成及客戶擁有所有權並承擔損失的風險、銷售價固定或可釐定以及有望收回有關應收款項時確認收入。所有銷售均須本公司簽訂合約或購買訂單，以指定價格、數量及產品規格。客戶收到產品時視為貨物送達，亦視為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已轉移。交貨證明為已簽署的客戶確認書。本公司的銷售協議並未規定客戶有退貨權，除非產品有缺陷，則本公司允許換貨或退還產品。於所呈報期間，退回的有缺陷產品數目並不重大。收入指扣除增值稅(增值稅)後的已售產品發票額。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採納會計準則編典議題606：客戶合約收入的新指引(「議題606」)，以取代會計準則編典議題605：收入確認的收入確認規定。議題606要求本公司於所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有關金額須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貨物或服務有權收取的代價。

本公司向醫院、接種中心及分銷商銷售生物製藥及生物材料產品。所有銷售均須本公司簽訂合約或購買訂單，以指定價格、數量及產品規格。本公司於履行其履約責任(即向客戶轉移所承諾產品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有關金額反映本公司預期就交換產品有權收取的代價，惟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例如增值稅)。產品交付至客戶的處所，且由客戶簽署確認書以作證明時，即屬產品控制權轉移。產品的售價於經簽署的合約或購買訂單中列明。於產品交付予客戶，並經客戶簽署確認書後，本公司即擁有無條件權利悉數收取支付的售價。客戶須於慣常的付款期內付款，期限通常為六個月以內。倘本公司擁有無條件權利於轉讓產品予客戶前收取付款，則確認客戶墊款(合約負債)，並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利用估值技術，盡可能採用可觀察輸入數據，且盡可能減少採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本公司根據市場參與者用於為主要或有利市場的資產或負債釐定價格的假設釐定公平值。考慮市場參與者於公平值計量所用的假設時，下列可觀察與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間的公平值層級被分為以下等級之一：

- 第一級輸入數據：於計量日期，實體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輸入數據：除第一級報價外，大致上於資產或負債整段年期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 第三級輸入數據：倘無法獲得可觀察輸入數據，則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以顧及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只有少量(如有)市場活動的情況。

公平值層級內的資產或負債公平值計量等級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任何輸入數據的最低層級。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定期存款。本公司認為於購買時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且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所有高流動性投資均屬於現金等價物。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地區銀行存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78,412,035	158,739,504
香港	1,153,006	3,936,815
美國	<u>80,745,824</u>	<u>175,133,834</u>
總計	<u>160,310,865</u>	<u>337,810,153</u>

定期存款

本公司的定期存款指於購買時原定到期日為一年以下的銀行金融產品，其本金受到保障，到期時利息按與本公司訂立的協議所載息率計算。所賺取的利息於全面收益表中入賬為利息收入。

短期投資

本公司的短期投資指於購買時期限為一年以下的銀行金融產品，其不能輕易轉換為現金，並按浮動息率計息。本公司選擇以公平值計量短期投資。短期投資的投資收入及公平值變動於全面收益表中入賬為其他收入淨額。

應收賬款及呆賬撥備

本公司於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應收賬款。倘只須待時間過去，代價便會到期支付，即屬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應收賬款按發票金額入賬，且不計息。貿易應收款項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本公司為其應收賬款組合內在估計虧損計提呆賬撥備。在確定所需撥備時，管理層考慮過往虧損、客戶財務狀況、存在糾紛的應收賬款金額、應收賬款賬齡及客戶的支付模式。本公司每月審查其呆賬撥備。逾期結餘已獨立審查其可收取性。賬目結餘於使用所有收款途徑無果，且潛在收回可能性極低時自撥備扣除。本公司並無就其客戶承擔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信貸風險。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確定。在製品及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生產成本及按正常經營能力分攤的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去合理預測的完成、銷售及運輸成本。陳舊及多餘存貨的賬面值根據過往及預期需求撇減至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

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成本(包括預付款項及進度款)首先撥充資本作為在建工程，並於開始計算折舊及此等資產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狀態時，轉撥至彼等各自的資產類別。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按直線法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算。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20–45年
機器及設備	10年
傢私、裝置、辦公設備及汽車	5–10年

當項目報廢或以其他方式出售，收入就賬面淨值與按此收取的所得款項之差額予以扣除或計入。日常保養及維修計入所產生之開支，且替換及改良將於餘下可使用年期內撥充資本及攤銷。

業務合併

根據會計準則編典議題805(「會計準則編典805」)：業務合併，本公司以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收購方須於收購日期確認所收購及所承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以及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並按截至當日的公平值計量。收購的轉讓代價為於交換日期所獲得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所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以及截至收購日期的或然代價及所有合約或然事項的總額。收購直接產生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i)非控股權益購買價及公平值總額超過(ii)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部分入賬為商譽。

商譽

商譽指收購價格總額超過所收購及所承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的部分。本公司不會攤銷商譽，惟會每年最少一次於報告單位層級測試減值，並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以致報告單位的公平值可能減少至低於賬面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於評估商譽減值時，本公司選擇首先評估定性因素，例如於上次減值評估後發生的重大事件以及預期及活動變化，以釐定商譽是否已經減值。倘定性評估顯示報告單位的公平值可能低於賬面值，則會進行定量公平值測試，以釐定報告單位的公平值是否超過賬面值。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簡化商譽減值測試，以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測試。該指引免除商譽減值測試的第二步，即於業務合併時按照商譽計算的相同方式估計商譽隱含公平值的規定。根據新修訂，本公司的商譽減值檢討涉及下列步驟：1)定性評估—評估定性因素，以釐定報告單位的公平值是否可能低於賬面值(包括商譽)。本公司所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宏觀經濟狀況、行業及市場考慮因素、成本因素、財務表現或該報告單位的特定事件。倘或於本公司認為報告單位的公平值可能低於賬面值(包括商譽)時，本公司將採取定量方法；2)定量方法—本公司比較報告單位的公平值與賬面值以進行定量公平值測試，減值開支按報告單位賬面值超過公平值的金額計量，惟所確認虧損不得超過報告單位獲分配的商譽總額。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僅進行定性評估，並釐定各報告單位的公平值不大可能低於賬面值。概無就任何呈報年度確認商譽減值。

租賃

本公司為多項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承租人，主要租賃倉庫及辦公室。

於採納會計準則編典842前，經營租賃並非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惟附帶固定遞增付款及／或免租期的租金開支於租期按直線法確認。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根據會計準則編典議題842：租賃將租賃入賬。本公司於合約開始時釐定有關安排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就經營租賃而言，租賃負債最初及其後按租賃開始日期的未付租賃付款現值計量。

主要估計及判斷包括本公司如何釐定(1)將未付租賃付款折現至現值的折現率、(2)租期及(3)租賃付款。

- 會計準則編典842要求承租人採用租賃的隱含利率折現未付租賃付款，或倘未能輕易釐定有關比率，則採用遞增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無法得知出租人對相關租賃資產的估計剩餘價值或其遞延初步直接成本金額，故此無法釐定租賃的隱含利率。取而代之，本公司採用遞增借款利率作為租賃的折現率。本公司的租賃遞增借款利率為根據類似條款按抵押基準借入租賃付款相同金額所需支付的利率。由於本公司一般不會按抵押基準借款，其採用不具抵押借款所須支付的利率作為輸入數據，以計算適當的遞增借款利率，並就租賃付款金額、租期，以及價值等同於租賃中未付租賃付款的指定具體抵押品對該利率的影響作出調整。
- 本公司所有租賃的租期包括租賃的不可撤銷年期，另加本公司合理確定可行使以選擇延長（或不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或延長（或不終止）出租人所控制租賃的選擇權之任何附加年期。
-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以下各項：
 - 固定付款，包括租期內結欠的實質固定付款（包括於租期本公司行使終止權而結欠的終止罰款）；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租賃開始日期的指數或比率計量；
 - 本公司所提供剩餘價值擔保項下的預期應付金額；及
 - 本公司購買相關資產選擇權的行使價（如本公司合理確定可行使選擇權）。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並按於租賃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調整，另加任何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就經營租賃而言，使用權資產其後於整個租期按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另加初始直接成本，加上(減去)任何預付(應計)租賃付款，減已收租賃優惠的未攤銷結餘計量。租賃付款的租賃開支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於發生事件、活動或情況以供評估租賃協議的付款時，本公司確認與其租賃有關的可變租賃付款。可變租賃付款於本公司的綜合收益表呈列為與固定租賃付款(經營租賃)所產生開支相同的經營開支項目。

經營及融資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按減值虧損定期減少。本公司採納會計準則編典分議題360-10：物業、廠房及設備一概覽的年期耐用資產減值指引，以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倘已減值，則釐定將予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

本公司監察需要重新評估租賃的事件或情況變化。倘重新評估導致需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對相關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除非有關做法將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少於零。於有關情況下，導致使用權資產結餘跌至負數的調整金額於損益入賬。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為其他非流動資產。經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長期部分獨立呈列為其他負債。

根據本公司選用的會計政策，其(i)不會確認短期租賃(原定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的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及(ii)合併設施租賃的租賃及非租賃部分，其主要有關經營租賃的附帶開支，例如公共空間維護開支及管理費。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融資租賃。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於指定合約期限擁有及使用中國某塊土地的獨家權利。土地使用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計值。攤銷採用直線法於介乎40至50年的權利合約期限內計算。

權益法投資

倘本公司有能力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擁有控制權，則於被投資者之投資按權益法入賬。當本公司擁有20%至50%投票權股份權益時，一般視為發揮重大影響，於釐定權益會計法是否適用時，已考慮諸如出席董事會及參與政策制定過程等其他因素。根據權益會計法，本公司佔被投資者經營業績計入本公司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入(開支)。遞延稅項就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務基準之間的差異(如有)計提撥備。本公司釐定被投資者賬面值及資產淨值相關權益之間的差異，並構成投資的超額部分。投資的超額部分分配至本公司的被投資者相關資產及權益法商譽。分配至相關資產之超額部分於適用的可使用年期攤銷或折舊。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法商譽分別為1,173,008美元及1,192,320美元，當中並無攤銷或進行減值測試，而權益法投資則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反映投資之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本公司於確定現有投資價值為非暫時性下跌時確

認虧損。評估及確定指定權益投資減值是否為非暫時性的過程須作出重大判斷。確定減值是否為非暫時性時，管理層已考慮本公司是否有能力及有意向繼續投資直至價值恢復，及證明投資賬面值可恢復的證據是否多於反面證據。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權益法投資指其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所收購的西安回天血液製品有限責任公司（「回天」）35%權益投資。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遵守補助金附帶之條件及收取補助金時方予確認。補貼研發開支的補助金確認為相關研發開支扣減。補貼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的補助金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確認為折舊及攤銷扣減。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到之政府補助金為人民幣8,468,100元（約1,225,147美元）、人民幣4,387,300元（約704,795美元）及人民幣2,405,210元（約368,093美元），已確認為研發開支扣減。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取有關貴州泰邦製造設施技術升級的政府補助金達人民幣18,350,000元（約2,989,215美元），並入賬為遞延收入。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攤銷補助金分別為266,217美元、277,801美元及271,754美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到有關山東泰邦因子產品新生產設備的政府補助金人民幣15,000,000元（約2,452,864美元），並入賬為遞延收入。該等補助金已於有關資產折舊時予以攤銷。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攤銷補助金分別達217,616美元、277,085美元及222,143美元。

無形資產

由於無法可靠地釐定具有明確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之經濟利益模式，因此有關資產於各自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本公司的可攤銷無形資產包括許可證及牌照、客戶關係、技術專業知識及其他，各類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許可證及牌照	5–10年
客戶關係	7年
技術專業知識	3–12年
其他	5–10年

估計可使用年期為估計無形資產直接或間接對本公司未來現金流量作出貢獻的期間。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發展中研發資產入賬為無限期的無形資產，直至相關研發活動完成或終止。

研發開支

研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分別為11,734,590美元、9,524,412美元及6,503,712美元。該等開支包括本公司內部研發活動產生的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根據資產負債法入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就現有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與彼等各自稅務基準之間的差額、稅務虧損及結轉稅項抵免產生的未來稅務後果進行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使用預期收回或結清臨時差額年度應課稅收入適用之已頒佈稅率進行計量。稅率變動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於包含頒佈日期期間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倘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部分或全部很有可能不會變現，則就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作出估值撥備。

本公司僅於所得稅情況很大可能會持續時，方會確認有關情況的影響。已確認所得稅情況按最大金額（變現的可能性為50%以上）進行計量。確認或計量變動於有關判斷變動發生期間反映。本公司將利息開支及罰款未確認稅項利益相關利息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僱員福利計劃

根據相關中國法規，本公司須就中國省市級政府組織的各項定額供款計劃作出供款。就每名中國僱員作出的供款比率介乎地方社會保障局所釐定標準薪酬基準的25%至43%。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成本分別為5,941,209美元、5,581,682美元及3,763,276美元。

除上述供款外，本公司並無就該等計劃相關的僱員福利款項承擔其他義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根據獎勵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股權工具獎勵所換取的已接受僱員服務成本，並於僱員須提供服務以換取獎勵期間（一般為歸屬期間）確認該成本。就分級歸屬獎勵而言，本公司於換取整項獎勵之所需服務期間按直線法確認薪酬成本，惟於任何日期的累計已確認薪酬成本須最少相等於該日歸屬的獎勵授出日期價值部分。

年期耐用資產減值

年期耐用資產（包括須予攤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於有事件或情況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倘情況需要年期耐用資產或資產組合進行可能減值測試，本公司會首先比較該資產或資產組合預期將產生的未折現現金流量與其賬面值。倘年期耐用資產或資產組合的賬面值無法按未折現現金流量基準收回，將就賬面值超過公平值部分進行減值確認。公平值乃透過折現現金流量模式、所報市場價值及獨立第三方估值（如認為必要）等多種估值技術進行釐定。

每股盈利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乃使用兩級法按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收入淨額除以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根據兩級法，收入淨額按普通股及其他參與證券於未分派盈利的參與權利於彼等之間進行分配。本公司未歸屬股份被視為參與證券，乃由於該等證券的持有人按普通股股東相同基準享有股

息。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收入淨額(經就攤薄普通股等價物的影響進行調整)(如有)除以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攤薄普通股等價物。倘有關影響具有反攤薄作用，潛在攤薄證券不計入每股攤薄盈利計算中。

分部呈報

本公司以管理層方針釐定可呈報經營分部。於釐定本公司的可呈報經營分部時，管理層方針考慮主要營運決策者作出有關分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營運決策時使用的內部報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附註3所述的業務合併後，本公司將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呈報經營分部分類為(i)生物製藥產品及(ii)生物材料產品。目前，生物製藥產品包括血漿產品及胎盤多肽。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擁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生物製藥產品分部)，當中包括血漿產品及胎盤多肽。

本公司絕大部分業務經營及客戶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理資料。

或然事項

於正常營業過程中，本公司存在或然損失，如其業務產生的法律程序及申索，當中涵蓋多項事宜，包括(其中包括)政府調查及稅項事宜。應計或然損失於可能產生負債，且損失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時進行確認。倘合理釐定有可能而非極可能出現不利結果，或倘未能合理估計虧損金額，則會作出披露。就或然損失產生的法律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近期公佈會計準則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客戶合約收入(議題606)(「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當中修訂有關收入確認的現有會計準則。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乃基於規管收入(產品轉讓予客戶時，實體預期有權收取的金額)確認之原則。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初始生效日期規定本公司於其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開始時採納準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5-14號：客戶合約收入(議題606)－延遲生效日期，並將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的生效日期延遲一年，並允許最早可於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之初始生效日期提早採納。新收入準則可於所呈列之各個過往期間追溯應用(「全面追溯法」)，或追溯截至採納日期止確認之累計影響(「經調整追溯法」)。於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4-09號後，本公司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應用經調整追溯法。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報告期間業績根據新收入確認規定呈列，過往期間金額不予調整，並繼續根據會計準則編典605呈報。採納新收入準則並無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產生影響。根據議題606呈報的業績與根據過往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呈報的業績相比並無變化。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02號：租賃(議題842)(「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02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1號：租賃(議題842)：針對性改善(「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1號」)。該指引修改承租人和出租人的租賃會計，通過由承租人根據之前的會計準則及租賃安排對該等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披露主要資料，從而增加租賃會計處理的透明度及可比性。該指引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年報期間及該等年度的中期期間對公眾公司有效。有關準則允許提早採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報表期間以經調整追溯過渡法採納指引，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過渡條款，以繼續就二零一九年前的期間應用會計準則編典840項下的過往指引。有關採納方針將導致採納首年的資產負債表呈列不可與過往期間作比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澄清業務定義（「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該準則改變了業務的定義，以協助實體評估一系列轉移資產及活動是否屬於業務。倘絕大部分公平值集中於單一資產或一組類似資產，則所收購之一系列資產並不屬於業務。倘不符合上述準則，實體將評估該系列資產是否符合業務之要求，即業務最少包括一項投入及實質流程，且兩者共同為創造輸出作出重大貢獻。釐定一系列資產是否構成業務乃重要一步，原因為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方式明顯有別於資產收購。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的中期期間有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對採納期間發生之任何交易前瞻性地應用。有關準則允許提早採納，包括於財務報表尚未刊發或尚未可供刊發之中期或年報期間採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收購天新福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1號（附註3）。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無形資產—商譽及其他（議題350）：簡化商譽減值測試（「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透過免除商譽減值測試的第二步，從而簡化商譽的後續計量。在根據第二步推算商譽的隱含公平值時，過往實體需要實施程序，以釐定於減值測試日期資產及負債（包括未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再實施釐定業務合併中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公平值可能需要的流程。於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後，實體應比較報告單位的公平值與賬面值，以進行商譽減值測試，並就報告單位賬面值超過公平值的部分確認減值開支（如必要），而有關開支不得超過獲分配的商譽總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的中期期間有效，並允許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後進行的中期或年度商譽減值測試提早採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提早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7-04號。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公平值計量（議題820）：披露框架—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變動（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更改公平值計量的若干披露規定，包括(i)就合理預期不可輸入數據會於報告日期出現差異的情況，澄清使用該等數據而產生計量不確定性的相關描述性披露；(ii)加入若干定量披露，包括(a)就報告期間末的經常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披露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期內未變現收益及虧損變動及(b)披露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範圍及加權平均值；及(iii)免除若干公平值計量披露規定，包括(a)公平值層級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的轉移金額及原因；(b)公平值層級各級別之間的轉移時機政策及(c)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估值過程。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的修訂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及該等財政年度的中期期間對所有實體有效。本公司獲准於生效日期前提早採納任何已移除或修訂的披露及押後採納額外披露。本公司正評估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8-13號的披露規定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且不預期將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04號：議題326金融工具—信貸虧損、議題815衍生工具及套期，以及議題825金融工具的匯編改進（「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04號」）。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04號包括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信貸虧損過渡資源小組會議後發佈的匯編改進，以及最新版本第2016-13號（金融工具—信貸虧損（議題326）：金融工具信貸虧損計量）等匯編改進。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04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及該等財政年度的中期期間有效。根據本公司的投資組合構成、現有市況及過往信貸虧損活動，預期採納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6-13號及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04號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12號：所得稅（議題740）：簡化所得稅會計方式（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12號）（「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12號」）。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12號刪除確認投資遞延稅項、進行期內分配及計算中期所得稅的若干例外情況。該會計準則最新版本亦加入減少若干領域複雜性的指引，包括確認商譽的遞延稅項及將稅項分配

至綜合集團的成員公司。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12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及該等財政年度的中期期間有效，並允許提早採納。本公司正評估會計準則最新版本第2019-12號的披露規定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且不預期將產生重大影響。

附註3—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與普華和順集團公司（「普華和順」，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訂立正式協議，以收購天新福的80%權益，代價為5,521,000股CBP普通股。天新福為醫療器械企業，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於收購前，其由普華和順及一名第三方各自擁有80%及20%權益。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收購。

該項交易根據會計準則編典議題805：業務合併以收購法入賬。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起，天新福的經營業績已計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天新福銷售總額及收入淨額分別為44.7百萬美元及16.4百萬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收購日期就天新福確認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金額。非控股權益指非本公司持有的20%權益之公平值：

	截至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702,278
應收賬款	312,832
存貨	2,745,771
其他流動資產	283,8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22,447
土地使用權	4,135,141
無形資產	63,725,85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0,334
流動負債	(6,129,4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382,902)
非控股權益公平值	(53,871,002)
商譽	<u>329,364,009</u>
購買代價總額	<u>434,889,170</u>

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技術專業知識及發展中研發資產。客戶關係及技術專業知識的公平值分別為54,956,664美元及7,514,256美元，分別於7年及3至12年期間以直線法攤銷。發展中研發資產的公平值為1,254,937美元，於相關研發活動完成或終止前入賬為無限期資產。

於天新福的非控股權益估計公平值由獨立估值師按折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

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主要來自本公司及天新福合併業務及整合勞動力後預期產生的協同效應及經濟規模。預期並無商譽可用作扣減所得稅。

截至收購日期，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商譽有182百萬美元獲分配至生物材料產品分部，147百萬美元獲分配至生物製藥產品分部。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賬面值分別為313,588,803美元及308,509,397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商譽匯兌差額分別為15,775,206美元及5,079,406美元。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下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資料呈列方式，乃假設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完成，並計及收購會計調整。編製該等備考業績僅供比較用途，不擬說明假設收購於所示日期實際進行時的經營業績，亦不反映未來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銷售額	412,248,989
收入淨額	100,749,486

附註4—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應收賬款	101,379,309	126,352,173
減：呆賬撥備	<u>(1,108,873)</u>	<u>(1,236,331)</u>
總計	<u>100,270,436</u>	<u>125,115,842</u>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呆賬撥備—應收賬款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期初結餘	1,236,331	590,991	533,596
撥備	—	655,148	23,783
撥回撥備	(77,624)	—	—
外幣換算調整	<u>(49,834)</u>	<u>(9,808)</u>	<u>33,612</u>
期末結餘	<u>1,108,873</u>	<u>1,236,331</u>	<u>590,991</u>

附註5—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指其他應收款項12,595,296美元及預付款項7,181,729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指其他應收款項15,897,405美元、就股份回購計劃向投資銀行預付款項10,000,000美元及其他預付款項9,081,680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呆賬撥備—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期初結餘	4,783,093	4,960,020	4,671,896
撥備	—	96,267	—
撥回撥備	(24,959)	—	—
外幣換算調整	(45,331)	(273,194)	288,124
期末結餘	<u>4,712,803</u>	<u>4,783,093</u>	<u>4,960,020</u>

附註6—存貨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包含以下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原材料	106,799,042	124,408,741
在製品	75,439,226	57,457,153
製成品	<u>68,489,992</u>	<u>61,429,618</u>
總計	<u>250,728,260</u>	<u>243,295,512</u>

原材料主要包括從本公司血漿回收站收集的人體血漿。在製品指生產過程中的中間產品。製成品主要包括血漿產品。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存貨賬面值撇減至估計可變現淨值的撥備分別為3,379,600美元、零及零，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入賬為銷售成本。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自新疆德源購買約19噸原料血漿。由於未能取得其後的隔離措施資料，有關原料無法符合中國政府的基本規定，故此預期將會過期且無法用於生產。因此，管理層已將該等原料血漿全數撇減，其估計可變現淨值為零。

附註7—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含以下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樓宇	87,496,197	86,923,161
機器及設備	124,893,555	111,797,936
傢俬、裝置、辦公設備及汽車	12,616,722	11,670,963
在建工程	<u>10,960,485</u>	<u>7,713,523</u>
物業、廠房及設備總額	235,966,959	218,105,583
累計折舊	(58,459,783)	(42,447,4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u>(2,045,875)</u>	<u>(2,060,844)</u>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總額	175,461,301	173,597,333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u>2,135,262</u>	<u>4,730,028</u>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u><u>177,596,563</u></u>	<u><u>178,327,361</u></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為297,504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計劃開展新設施營運，本公司出售山東泰邦舊有設施之若干機器及設備，並產生出售虧損分別為1,001,000美元及3,228,845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折舊開支分別為16,517,254美元、13,809,041美元及11,691,731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利息開支資本化為在建工程。

附註8—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許可證及牌照	4,275,567	4,579,081
客戶關係	51,473,394	52,320,870
技術專業知識	7,037,994	7,153,870
發展中研發資產	751,102	1,194,740
其他	<u>983,526</u>	<u>1,041,652</u>
無形資產總值	64,521,583	66,290,213
累計攤銷	<u>(20,453,522)</u>	<u>(13,031,342)</u>
無形資產淨額總額	<u><u>44,068,061</u></u>	<u><u>53,258,871</u></u>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銷開支分別為8,116,160美元、8,742,607美元及497,344美元。

未來五年各年的無形資產估計年度攤銷開支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額 美元
二零二零年	7,998,798
二零二一年	7,987,360
二零二二年	7,983,682
二零二三年	7,925,391
二零二四年	7,860,769
總計	<u>39,756,000</u>

附註9—關連人士交易

私人配售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i)與其兩名董事David Hui Li先生及周凡先生的當時聯屬人士兼David Hui Li先生的現時聯屬人士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Centurium」)及Double Double Holdings Limited(「DD」)訂立股份購買協議；(ii)與本公司當時最大股東普華和順(其董事代表為張月娥女士)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及(iii)與兩名第三方投資者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按每股購買價100.9美元分別發行及銷售3,050,000股、800,000股及2,000,000股CBP普通股，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590百萬美元。交易已獲得本公司董事會安排兩名獨立董事成立的特別委員會批准。同日，CBP根據各自的股份購買協議向Centurium及兩名第三方投資者分別發行1,800,000股普通股及2,00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DD將股份購買協議項下的權利及責任讓渡予Centurium，其後CBP向Centurium額外發行1,25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CBP向普華和順發行800,000股普通股。

長期權益投資

本公司難以釐定公平值的投資按會計準則編典議題321：投資—權益證券所界定的另類計量方法計量，即以成本減去減值入賬，並按照同一發行商相同或類似投資於有序交易中的可觀察價格變動向上或向下調整。減值及／或可觀察價格變動產生的任何調整將入賬至綜合全面收益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北京泰杰偉業科技有限公司(「泰杰偉業」)當時的最大股東Smart Step Investments Limited(「Smart Step」)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自Smart Step購買泰杰偉業的約11.55%權益，現金代價為10,812,893美元。根據股份轉讓協議，本公司有權(「賣出選擇權」)要求Smart Step贖回泰杰偉業全部或部分已轉讓權益，贖回價為初始購買價格另加每年6%的複合利息。該賣出選擇權可由本公司於交易完成日期後第三週年的六個月內行使。有關投資及賣出選擇權乃根據會計準則編典321入賬。本公司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賣出選擇權。按照交易完成時的相對公平值，投資及賣出選擇權的賬面值分別為10.0百萬美元及0.8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支付100%現金代價。交易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完成。

泰杰偉業為介入性產品製造商。Smart Step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董事張月娥女士的母親。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確認減值虧損。

收購天新福的餘下20%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泰邦生物科技(山東)有限公司與福建平潭大鈺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新餘永碩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從該等賣家分別收購天新福的15%及5%權益，現金代價總額為118.9百萬美元(「天新福交易」)。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本公司已收購天新福的80%權益。於天新福交易完成後，天新福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福建平潭大鈺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大鈺資本的聯屬人士，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其實益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股本的約25.2%，於天新福交易時，其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兩名董事周凡先生及David Hui Li先生的聯屬人士。

根據會計準則編典810，天新福交易入賬為權益投資，並透過扣減非控股權益賬面值55.1百萬美元予以確認。已付現金(118.9百萬美元)超出非控股權益賬面值部分的63.8百萬美元確認為額外繳足股本減少。此外，非控股權益分佔累計其他全面收益透過相應增加額外繳足股本以作出5.2百萬美元的調整。

附註10—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公司與新疆德源及新疆德源之控股股東(「德源股東」)訂立合作協議。根據協議，(i)新疆德源同意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前的未來三年向貴州泰邦分批出售不少於500噸原料血漿；及(ii)貴州泰邦同意向新疆德源提供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約43,002,000美元)之計息貸款，年利率為6厘。貸款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期，並由德源股東於新疆德源之58.02%權益質押作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本公司將與新疆德源及德源股東訂立的合作協議延長三年，以額外購買最少500噸原料血漿，並將貸款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該筆貸款由德源股東於新疆德源的58.02%權益質押作擔保。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貸款本金分別3,716,055美元及3,784,297美元已被自新疆德源購買血漿的應付賬款相同金額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州泰邦已確認利息收入2,162,210美元、2,904,886美元及2,514,936美元，並已收取現金零、695,757美元及2,514,936美元，當中2,308,913美元、2,062,426美元及零已被自新疆德源購買血漿的應付賬款相同金額所抵銷。

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新疆德源大幅減少交付予本公司的血漿量，原因為新疆德源出現經營現金短缺及就購買血漿的付款安排與本公司出現分歧。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正與新疆德源磋商，以求解決分歧。考慮到應收貸款金額、合作協議項下德源股東質押的權益公平值，以及新疆德源變現資產及償還債項的能力，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就應收貸款計提撥備。

附註11—租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七項土地、倉庫及辦公室經營租賃，剩餘年期將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六四年屆滿，加權平均剩餘租賃年期為13.44年。本公司的多項現有租賃具有公平值

重續權，概無租賃被視為合理肯定可行使或包含於最短租賃年期內。計算租賃負債所用的加權平均折現率為4.75%。折現率反映估計遞增借款利率，當中包括評估信貸評級，以釐定於類似經濟環境下，本公司根據類似條款以抵押基準借入租賃付款相同金額所需支付的利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租金開支為906,67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資產概無可變租賃成本或分租收入。

議題842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其他非流動資產	5,566,0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172,158
其他負債	<u>4,372,418</u>
租賃負債總額	<u><u>5,544,576</u></u>

有關租賃的現金流量補充資料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就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金額已付現金 經營現金流量	827,089
交換租賃責任取得的使用權資產	5,566,09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經營租賃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未來未折現現金流量：

	金額 美元
二零二零年	1,410,155
二零二一年	1,207,870
二零二二年	1,211,943
其後	<u>2,468,904</u>
總計	6,298,872
折現因素	<u>(754,296)</u>
租賃負債	5,544,576
於12個月內到期的金額	<u>1,172,158</u>
非即期租賃負債	<u><u>4,372,418</u></u>

誠如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早前披露，根據過往的租賃準則（議題840），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年度的未來最低年度租賃付款及總額如下：

	金額 美元
二零一九年	848,731
二零二零年	938,551
二零二一年	167,378
二零二二年	4,095
其後	<u>170,297</u>
最低付款總額	<u><u>2,129,052</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租金開支約為807,088美元。

附註12—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包含以下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應付一名潛在投資者款項 ⁽¹⁾	8,723,540	8,574,254
應付Guizhou Eakan Investing Corp. 款項 ⁽²⁾	2,087,030	2,121,392
應付薪金及花紅	26,439,393	23,543,535
應計銷售推廣費	32,335,868	29,401,827
應付工程款項	3,591,000	8,181,773
其他應付稅項	1,802,797	1,456,184
客戶墊款 ⁽³⁾	7,631,941	9,101,834
已收按金	3,120,134	7,463,172
租賃負債—即期	1,172,158	—
其他	<u>12,839,489</u>	<u>10,089,822</u>
總計	<u><u>99,743,350</u></u>	<u><u>99,933,793</u></u>

(1)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一名潛在投資者款項包括已收一名潛在投資者之按金分別為4,896,494美元及4,977,112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按金的相關利息加罰款總額分別為3,827,046美元及3,597,142美元。

(2)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州泰邦應付Guizhou Eakan Investing Corp. 款項分別約為2,087,030美元及2,121,392美元。本公司借入該筆免息墊款以作貴州泰邦的營運資金用途。有關結餘須按要求償還。見附註19。

(3) 客戶墊款變動主要指年內已收現金減已確認為銷售額的金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客戶墊款確認為銷售額。

附註13—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分別提交所得稅報稅表。

美利堅合眾國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最初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根據德克薩斯州法例註冊成立為Shepherd Food Equipment, Inc.。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日，Shepherd Food Equipment, Inc.將企業名稱更改為Shepherd Food Equipment, Inc. Acquisition Corp.(或稱Shepherd)。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Shepherd與一間德克薩斯州企業GRC Holdings, Inc.(或稱GRC)合併，Shepherd為存續公司。合併之存續企業採納GRC之註冊成立章程及細則，並將企業名稱更改為GRC Holdings, Inc.。轉換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生效，據此，GRC轉換為特拉華州企業，並將企業名稱更改為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更改註冊成立地點至開曼群島後，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合併及併入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而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成為存續公司。

就美國聯邦所得稅而言，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繼續為美國企業，於二零一七年須按漸進稅率繳納最高35%之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

《減稅與就業法案》(「稅法」)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實施。稅法為美國國內稅收法帶來重大變化，例如透過多種方式修改美國企業之徵稅制度，包括限制利息扣減、降低美國企業所得稅率、禁止若干過往獲准作出的減免、更改資本開支的支銷方式、採納屬地徵稅體系的元素、評估美資外國企業未分派盈利及溢利的匯回稅或「過路稅」，並引入若干稅基侵蝕防範條文。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就視作匯回美國之累計盈利錄得暫定匯回稅開支約40.3百萬美元。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起的八年期間支付視作匯回開支。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本公司向美國稅務當局支付的匯回稅為1,993,310美元及3,250,000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根據美國財政部及國稅局頒佈的額外實施指引，本公司透過撥回應付所得稅及所得稅開支7.5百萬美元調整暫定金額。稅法的所得稅影響會計處理已告完成。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以綜合基準提交美國聯邦所得稅報稅表，稅率為21%。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無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

英屬處女群島

泰邦生物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律，泰邦生物無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此外，於泰邦生物派付股息時，無須預扣英屬處女群島稅項。

香港

泰邦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泰邦控股」)(前稱為「羅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且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泰邦控股並無於香港賺取任何收入。

Health Forward Holdings Limited (「Health Forward」) 於香港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須按 16.5% 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Health Forward 並無於香港賺取任何收入。

香港公司派付股息無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中國

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為 25%。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須按 25% 繳納所得稅。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山東泰邦接獲山東省政府通知，告知授予其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此證書賦權山東泰邦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三年期間享有優惠所得稅率 15%。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山東泰邦續新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有權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三年期間享有優惠所得稅率 15%。於有關證書到期時，山東泰邦將申請再次延長資格三年，年期為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二年。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的財稅[2011]58 號，貴州泰邦為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合資格企業，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 15%，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追溯生效。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貴州泰邦接獲貴州省政府通知，告知授予其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此證書賦權貴州泰邦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三年期間享有優惠所得稅率 15%。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貴州泰邦續新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有權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三年期間享有優惠所得稅率 15%。於有關證書到期時，貴州泰邦將申請再次延長資格三年，年期為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零九年，天新福獲北京市政府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其資格的最近續期日為二零一八年，有關資格賦權天新福自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三年期間享有優惠所得稅率 15%。

按司法權區劃分的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虧損)組成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中國(香港除外)	202,870,388	175,225,854	171,787,763
美國	(12,932,509)	(11,303,223)	(28,866,395)
英屬處女群島	1,563,160	2,341,136	3,488,680
香港	(7,328)	(260,472)	(2,280)
總計	<u>191,493,711</u>	<u>166,003,295</u>	<u>146,407,768</u>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所得稅開支及遞延所得稅(利益)/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中國	30,228,726	29,715,744	27,133,958
即期所得稅開支—美國	307,043	(7,519,674)	40,290,367
遞延所得稅利益—中國	(2,770,534)	(4,657,379)	(3,252,516)
遞延所得稅開支—美國	333,290	497,489	—
所得稅開支總額	<u>28,098,525</u>	<u>18,036,180</u>	<u>64,171,809</u>

基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呈報的所得稅開支及除所得稅前盈利，實際所得稅稅率有別於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25%，乃由於：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百分比)		
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	25.0%	25.0%	25.0%
不可扣除開支：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8%	1.4%	3.7%
其他	0.4%	0.9%	1.1%
稅率差異	(0.3)%	(0.5)%	(0.9)%
中國優惠稅率影響	(9.4)%	(9.0)%	(11.1)%
研發開支花紅扣減	(2.4)%	(2.3)%	(1.5)%
估值撥備變動	0.0%	0.4%	(0.6)%
匯回稅	—	(4.5)%	29.4%
權益法投資稅項影響	0.2%	0.3%	(0.6)%
行使購股權產生的超額稅溢利	(0.6)%	(0.8)%	(0.7)%
實際所得稅稅率	<u>14.7%</u>	<u>10.9%</u>	<u>43.8%</u>

由於本公司大部分綜合除稅前盈利來自中國，因此已採用中國稅率。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及負債稅基與財務報表基準之間的重大暫時性差額產生遞延稅項，主要與以下各項有關：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產生自以下各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應計開支	8,982,660	7,587,118
— 遞延收入	177,383	213,086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9,536	1,149,033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0,440	158,607
— 稅項虧損結轉	<u>3,120,172</u>	<u>4,300,813</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3,550,191	13,408,657
減：估值撥備	<u>(3,120,172)</u>	<u>(4,300,813)</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u>10,430,019</u></u>	<u><u>9,107,844</u></u>
產生自以下各項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677)	(129,636)
— 無形資產	(6,575,677)	(7,947,786)
— 土地使用權	(529,090)	(552,602)
— 權益法投資	(830,779)	(497,489)
— 股息預扣稅	<u>(3,774,778)</u>	<u>(3,774,7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11,826,001)</u></u>	<u><u>(12,902,291)</u></u>
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		
遞延所得稅資產，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u><u>10,430,019</u></u>	<u><u>9,107,844</u></u>
遞延所得稅負債，計入其他負債	<u><u>(11,826,001)</u></u>	<u><u>(12,902,291)</u></u>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變現性時，管理層考慮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否很可能不會變現。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最終變現乃視乎於該等暫時性差異可扣減及結轉稅項虧損獲動用期間所產生的未來應課稅收入而定。管理層於作出該評估時會考慮遞延所得稅負債預定撥回（包括可結轉期間的影響）、預計未來應課稅收入及稅務規劃策略。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轉稅項虧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達3,120,172美元，為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結轉稅項虧損。就中國所得稅而言，該等中國附屬公司之結轉稅項虧損為14,696,748美元，其中4,136,265美元、4,568,923美元、716,377美元、4,076,401美元及1,198,782美元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到期（倘未動用）。鑒於彼等累計虧損狀況，管理層確定變現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能性很小，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作出全數估值撥備3,120,172美元及4,300,813美元。

就美國聯邦所得稅而言，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BP之結轉稅項虧損為零。由於就視作匯回美國之累計盈利產生匯回稅，CBP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全部結轉稅項虧損。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估值撥備之變動：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期初結餘	4,300,813	5,031,657	26,629,179
年內添置(扣減)	(1,123,767)	(507,897)	(21,927,117)
外幣換算調整	(56,874)	(222,947)	329,595
期末結餘	<u>3,120,172</u>	<u>4,300,813</u>	<u>5,031,657</u>

根據現行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非中國居民企業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從中國居民企業收到的累計盈利相關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除非獲稅務條約或類似安排減免。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產生之未分派盈利相關股息豁免繳納有關預扣稅。此外，本公司自其海外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須繳納美國聯邦所得稅，減任何合資格外國稅項抵免。根據股息政策，本公司已就未分派盈利74百萬美元(山東泰邦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分派盈利總額的約50%)撥備遞延所得稅負債7,351,023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泰邦生物科技(山東)有限公司向泰邦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出股息分派達人民幣148,760,000元(約21,674,332美元)，遞延所得稅負債結餘減少2,310,512美元。由於本公司計劃及有意將其盈利再投資於中國業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餘下的未分派盈利總計806.2百萬美元計提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未確認稅項利益，因此，並無累計未確認稅項利益相關利息或罰款。本公司預期，未確認稅項利益金額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本公司及其各間中國附屬公司分別於美國及中國上報所得稅。本公司須於二零零七年開始的稅務年度由稅務機關評估其美國聯邦所得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稅收徵收管理法，倘因納稅人或預扣稅款代理人的計算錯誤導致稅收支付不足，訴訟時效為三年。倘稅收支付不足款項超過人民幣100,000元(約14,334美元)，訴訟時效將根據該等情況延長至五年。倘發生轉讓定價問題，訴訟時效為十年。倘漏稅，則概無訴訟時效。於二零一三年開始的稅務年度，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報稅文件可由中國稅務機關審查。

附註14—購股權及未歸屬股份

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董事會採納China Biologic二零零八年股權獎勵計劃(「二零零八年計劃」)。二零零八年計劃規定授出購股權、股票增值權利、表現單位、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表現股份。本公司普通股中合共五百萬股股份可根據二零零八年計劃發行。根據行使購股權將予發行的股份每股行使價將不低於授出日期每股股份的公平市值，惟倘授予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

有類別股票的合併投票權總額10%以上之人士的獎勵購股權，則行使價將不低於授出日期每股股份公平市值的110%。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期限為10年。二零零八年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到期，根據二零零八年計劃保留的所有普通股均已授出。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或僱員獲授購股權以購買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活動概要如下：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加權平均餘 下合約年期	合共固有 價值 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發行在外	314,491	10.32	3.84	30,568,083
已授出	—	—		
已行使	(85,242)	10.18		(7,868,258)
已沒收及屆滿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在外	229,249	10.37	2.61	15,168,276
已授出	—	—		
已行使	(121,945)	9.71		(9,137,231)
已沒收及屆滿	—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在外	107,304	11.13	2.28	7,570,681
已授出	—	—		
已行使	(49,900)	12.26		(3,910,884)
已沒收及屆滿	—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在外	<u>57,404</u>	10.14	1.93	4,106,62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歸屬	57,404	10.14	1.93	4,106,62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行使	57,404	10.14	1.93	4,106,623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中錄得有關購股權的股份薪酬開支。

未歸屬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歸屬股份已授予若干董事及僱員(統稱為「參與人」)。根據本公司與參與人之間訂立之未歸屬股份授出協議，參與人將就未歸屬股份享有股東的一切權利。授予董事之未歸屬股份一般於一或兩年內予以歸屬。授予僱員之未歸屬股份一般於四年內予以歸屬。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歸屬股份活動概要如下：

	未歸屬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之 加權平均公平值 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發行在外	912,650	104.51
已授出	356,150	89.94
已歸屬	(353,694)	91.32
已沒收	(1,080)	98.2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	914,026	103.95
已授出	333,620	79.23
已歸屬	(256,830)	100.91
已沒收	(385,425)	98.8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	605,391	94.85
已授出	—	—
已歸屬	(244,481)	100.93
已沒收	(6,300)	96.71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	354,610	90.63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中錄得有關未歸屬股份的股份薪酬開支22,317,649美元、23,130,570美元及33,903,283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未歸屬股份之股份薪酬開支約21,964,345美元乃於約1.72年之加權平均期內確認。

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董事會採納China Biologic二零一九年股權獎勵計劃（「二零一九年計劃」）。二零一九年計劃規定授出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股票增值權利及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根據二零一九年計劃，最多1,650,000股股份可予發行。有關股份可為本公司法定及未發行股份，或現時持有或其後收購的股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予若干董事及僱員（統稱「參與者」）。根據本公司與參與者訂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協議，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前，參與者將不會就此擁有任何股東權利。授予董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一至兩年內歸屬。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四年內歸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受限制股份單位活動概要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授出日期之 加權平均公平值 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發行在外	—	—
已授出	407,786	96.78
已歸屬	—	—
已沒收	—	—
	<u> </u>	<u> </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	<u>407,786</u>	<u>96.78</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中錄得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股份薪酬開支4,282,366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之股份薪酬開支約35,183,796美元乃於約3.50年之加權平均期內確認。

附註15—法定儲備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之除稅後利潤的最少10%轉撥至其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儲備結餘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儲備基金撥備分別為1,393,320美元、18,844,626美元及5,051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儲備的累計結餘分別為54,751,734美元及53,358,414美元。

附註16—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短期投資、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應付賬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管理層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對有關結算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進行估計：

金融工具公平值

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應收賬款、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一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原因為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應收貸款一應收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公平值乃根據借款人相似借款的遞增借款利率按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作出估計。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選擇以公平值計量短期投資。本公司以實際利息法及發行銀行提供的年度化回報率輸入數據為短期投資估值。視乎投資金額及年期，年度化回報率介乎2.80%至4.00%。本公司將採用有關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分類為第二級。

附註17—股份回購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宣佈進行股份回購計劃，該計劃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批准。根據股份回購計劃，CBP可於批准日期後六個月回購最高價值達100百萬美元的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底，本公司完成董事會先前於二零一八年授權的股份回購計劃，並回購合共1,074,376股股份，代價總額為100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再次進行股份回購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於十二個月期間回購最高價值達150百萬美元的股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計劃回購121,852股股份，代價總額為11.0百萬美元。

附註18—銷售額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產品類型劃分之銷售額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血漿產品：			
人類白蛋白	187,835,401	149,369,846	132,498,791
免疫球蛋白產品：			
人類靜脈注射免疫球蛋白	117,147,536	113,490,790	117,511,797
其他免疫球蛋白產品	72,071,759	59,470,912	50,147,328
其他	53,706,467	31,677,439	21,049,636
胎盤多肽	26,977,805	68,157,257	49,199,288
生物製藥產品	457,738,968	422,166,244	370,406,840
人工硬腦膜	42,275,272	40,644,561	—
其他	3,730,682	4,066,764	—
生物材料產品	46,005,954	44,711,325	—
總計	503,744,922	466,877,569	370,406,840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渠道劃分之銷售額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血漿產品：			
分銷商	220,149,266	174,698,620	126,381,596
醫院及接種中心	<u>210,611,897</u>	<u>179,310,367</u>	<u>194,825,956</u>
	430,761,163	354,008,987	321,207,552
胎盤多肽：			
分銷商	<u>26,977,805</u>	<u>68,157,257</u>	<u>49,199,288</u>
	<u>457,738,968</u>	<u>422,166,244</u>	<u>370,406,840</u>
生物製藥產品總計			
生物材料產品			
分銷商	43,774,081	42,717,750	—
醫院	<u>2,231,873</u>	<u>1,993,575</u>	<u>—</u>
	<u>46,005,954</u>	<u>44,711,325</u>	<u>—</u>
生物材料產品總計			
總計	<u><u>503,744,922</u></u>	<u><u>466,877,569</u></u>	<u><u>370,406,840</u></u>

附註19—承擔及或然事項

承擔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未履行承擔約為11,021,364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買血漿之未履行承擔約為33,659,897美元。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重大合約責任：

合約責任	到期付款				
	一年以內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購買血漿承擔 ⁽¹⁾	17,633,688	16,026,209	—	—	—
資本承擔	<u>9,919,228</u>	<u>1,102,136</u>	<u>—</u>	<u>—</u>	<u>—</u>
總計	<u><u>27,552,916</u></u>	<u><u>17,128,345</u></u>	<u><u>—</u></u>	<u><u>—</u></u>	<u><u>—</u></u>

(1) 見附註10。

法律訴訟

中國法律訴訟

一 就貴州泰邦須按要求償還的貸款與個別人士之間的糾紛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名人士對貴州泰邦及貴州泰邦前非控股股東之一的聯屬實體Guizhou Eakan Investing Corp. (「Guizhou Eakan」) 提出訴訟，要求償還人民幣14,560,000元(約2,087,030美元)及相關資金佔用費約人民幣37,141,600元(約5,323,877美元)。原告人指稱，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與Guizhou Eakan訂立協議，據此提供人民幣14,560,000元以供Guizhou Eakan滿足貴州泰邦的貸款要求。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上海浦東新區人民法院審理訴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法院因並無司法權而駁回起訴，並將案件轉交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一審法院」)審理。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原告人申請撤回訴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一審法院批准原告人的申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州泰邦的資產負債表確認應付Guizhou Eakan款項為人民幣14,560,000元(約2,087,030美元)。

一 就注資貴州泰邦與個別人士之間的糾紛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另一名自稱貴州泰邦戰略投資者的人士對貴州泰邦提出訴訟，要求向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市監局」，前稱為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地方分局登記其聲稱擁有的貴州泰邦權益。原告人指稱，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與貴州泰邦訂立股權購買協議，據此其向貴州泰邦支付人民幣11,200,000元(約1,605,408美元)，以換取貴州泰邦的約4.71%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上海市徐匯區人民法院向貴陽大林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發出通知，要求其作為案件的第三方參與訴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原告人申請撤回訴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上海市徐匯區人民法院批准原告人的申請。

一 就天新福的技術合作發展合約與個別人士之間的糾紛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一名人士對天新福提出訴訟，其自稱根據一項技術合作發展合約及其他相關協議，有權取得自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天新福銷售生物材料產品所得溢利的15%。原告人要求天新福支付人民幣10,0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北京市東城區人民法院判處天新福向原告人支付人民幣10,0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天新福向北京知識產權法院提出上訴，因此北京市東城區人民法院頒佈的一審判決尚未執行。由於不大可能會產生負債，且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截至報告日期，概無就該項訴訟計提或然損失。

開曼法律訴訟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前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高小英先生於開曼群島大法院（「法院」）對本公司提出訴訟，主要尋求(a)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公佈的私人配售無效及失效；(b)頒令要求本公司還原及／或廢除根據私人配售進行的任何交易；及(c)頒佈禁令以防止本公司向參與私人配售的實體進一步發行股份。私人配售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完成。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本公司向法院申請駁回高先生的訴訟，理由包括高先生缺乏理據提出訴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法院批准本公司的申請，並駁回高先生的訴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法院頒佈許可，批准高先生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判決提出上訴。根據開曼群島上訴法院規例，高先生須於獲頒上訴許可的14天內提交上訴通知書。截至本報告日期，上訴法院並無有關個案的上訴通知書記錄，且本公司並無接獲上訴通知書或有關該項訴訟的任何其他文件。

附註20—每股盈利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			
收入淨額	138,807,748	128,056,302	67,943,035
分配予參與未歸屬股份之盈利	(1,690,519)	(3,072,170)	(2,188,633)
用作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收入淨額	137,117,229	124,984,132	65,754,402
用作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之加權 平均股數	38,657,553	35,304,294	27,361,561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攤薄影響	240,411	128,665	244,062
用作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之加權 平均股數	38,897,964	35,432,959	27,605,623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	3.55	3.54	2.40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	3.53	3.53	2.38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時並無排除潛在發行在外普通股。

附註21—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母公司)

下表僅呈列母公司之簡明未經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現金	80,745,824	175,133,834
定期存款	432,000,000	430,000,000
預付款項及預付開支	<u>2,443,868</u>	<u>12,140,443</u>
流動資產總值	515,189,692	617,274,2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49	88
投資附屬公司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u>1,214,913,704</u>	<u>1,139,337,487</u>
資產總值	<u><u>1,730,103,445</u></u>	<u><u>1,756,611,852</u></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5,723,648	4,544,071
應付所得稅—即期	<u>2,928,698</u>	<u>2,621,655</u>
流動負債總額	8,652,346	7,165,726
應付所得稅—非即期	24,905,728	26,899,038
其他負債	<u>830,779</u>	<u>497,489</u>
負債總額	<u>34,388,853</u>	<u>34,562,253</u>
股東權益總額	<u>1,695,714,592</u>	<u>1,722,049,599</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u>1,730,103,445</u></u>	<u><u>1,756,611,852</u></u>

簡明全面收益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於附屬公司收入之權益	152,380,590	132,337,339	137,099,797
一般及行政開支	(25,944,997)	(16,575,019)	(28,879,890)
利息收入	<u>13,012,488</u>	<u>5,271,797</u>	<u>13,495</u>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139,448,081	121,034,117	108,233,402
所得稅(利益)/開支	<u>640,333</u>	<u>(7,022,185)</u>	<u>40,290,367</u>
收入淨額	<u><u>138,807,748</u></u>	<u><u>128,056,302</u></u>	<u><u>67,943,035</u></u>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各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008,005	(6,211,606)	(3,830,33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00,000)	(404,812,895)	(3,000,0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00,396,015)	581,449,534	—
現金(減少)／增加淨額	(94,388,010)	170,425,033	(6,830,330)
年初現金	175,133,834	4,708,801	11,539,131
年末現金	80,745,824	175,133,834	4,708,801

附註22—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經營分部與所銷售產品類型相同，其產生收入的產品與內部組織的報告架構相符。誠如附註3所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收購天新福，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呈報分部為生物製藥產品及生物材料產品。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擁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生物製藥產品分部)，當中包括血漿產品及胎盤多肽。

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報告分部層面的財務資料，以作出有關分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本公司概無分部間收入交易，故此僅產生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分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用者相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該日的分部資料如下：

	生物製藥產品	生物材料產品	總計
	美元	美元	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額	457,738,968	46,005,954	503,744,922
銷售成本	170,119,887	4,546,657	174,666,544
毛利	287,619,081	41,459,297	329,078,378
經營收入	146,889,589	16,758,294	163,647,883
收入淨額	138,237,792	25,157,394	163,395,186
權益法被投資者收入之權益	1,587,067	—	1,587,067
利息收入	21,292,269	29,970	21,322,239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6,600,015	—	26,600,015
折舊及攤銷	17,729,392	8,511,479	26,240,871
分部資產	2,195,660,575	368,932,329	2,564,592,904
資本開支	22,966,579	3,826,444	26,793,023
權益法投資	16,725,513	—	16,725,513

	生物製藥產品 美元	生物材料產品 美元	總計 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額	422,166,244	44,711,325	466,877,569
銷售成本	<u>141,683,089</u>	<u>5,104,147</u>	<u>146,787,236</u>
毛利	280,483,155	39,607,178	320,090,333
經營收入	128,980,355	17,192,396	146,172,751
收入淨額	131,561,108	16,406,007	147,967,115
權益法被投資者收入之權益	2,368,995	—	2,368,995
利息收入	13,704,954	1,796	13,706,75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3,130,570	—	23,130,570
折舊及攤銷	13,902,507	9,322,844	23,225,351
所得稅開支	15,353,208	2,682,972	18,036,180
分部資產	2,095,996,321	348,885,628	2,444,881,949
資本開支	35,245,016	1,471,374	36,716,390
權益法投資	15,428,028	—	15,428,028

分部資產與綜合資產總值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分部資產總值	2,564,592,904	2,444,881,949
公司間投資結餘對銷	<u>(626,734,407)</u>	<u>(434,903,268)</u>
綜合資產總值	<u>1,937,858,497</u>	<u>2,009,978,681</u>

由於本公司絕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且本公司絕大部分年期耐用資產均位於中國，故此並無呈列地理資料。此外，來自本公司註冊國家開曼群島的收入及年期耐用資產並不重大。

附註23一期後事項

於一月，中國爆發冠狀病毒，因此本公司已自一月底關閉所有血漿收集站，截至本報告日期，大部分血漿收集站已獲地方政府批准開展血漿收集業務。由於本公司的生產週期機制，血漿原材料收集量減少的影響將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或來年反映。然而，病毒爆發對部分血漿產品的銷售額帶來正面影響。

本公司將繼續監察及調整經營戰略。考慮到情況不斷變化，目前無法合理估計血漿收集量減少、部分血漿產品銷售量增加及相關財務影響。

(4) 下文為摘錄自CBPO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季度報告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未經審核財務報表，有關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5,137,430	161,750,425
定期存款	20,967,792	497,676,069
短期投資	474,864,844	267,830,790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	114,636,338	100,270,436
存貨	225,577,753	250,728,26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u>21,335,033</u>	<u>21,469,418</u>
流動資產總值	1,402,519,190	1,299,725,3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72,368,672	177,596,563
無形資產淨額	39,516,491	44,068,061
土地使用權淨額	28,260,837	28,458,944
權益法投資	15,151,878	16,725,513
長期權益投資	10,812,893	10,812,893
應收貸款	35,122,650	35,642,340
商譽	304,011,108	308,509,397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6,660,772</u>	<u>16,319,388</u>
資產總值	<u><u>2,024,424,491</u></u>	<u><u>1,937,858,497</u></u>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9,354,604	6,262,256
應付所得稅	14,176,278	13,303,0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u>100,370,255</u>	<u>99,743,350</u>
流動負債總額	123,901,137	119,308,691
遞延收入	2,031,352	2,300,428
非即期應付所得稅	22,284,072	24,905,728
其他負債	<u>17,121,948</u>	<u>16,491,793</u>
負債總額	<u><u>165,338,509</u></u>	<u><u>163,006,640</u></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股東權益		
普通股：		
面值0.0001美元；		
法定100,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 42,034,809股及41,910,701股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股份分別 為38,583,877股及38,459,769股股份	4,203	4,191
額外繳足股本	1,172,202,322	1,158,274,206
庫存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3,450,932股股份及3,450,932股股份， 按成本計	(167,432,883)	(167,432,883)
保留盈利	862,356,620	773,290,486
累計其他全面虧損	<u>(87,467,824)</u>	<u>(68,421,408)</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權益總額	1,779,662,438	1,695,714,592
 非控股權益	<u>79,423,544</u>	<u>79,137,265</u>
 股東權益總額	<u>1,859,085,982</u>	<u>1,774,851,857</u>
 承擔及或然事項	<u>—</u>	<u>—</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u>2,024,424,491</u></u>	<u><u>1,937,858,497</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銷售額：				
血漿產品：	111,112,381	135,696,199	273,703,774	265,480,266
人類白蛋白				
免疫球蛋白產品：	42,425,977	48,909,671	83,922,761	105,722,460
人類靜脈注射免疫球蛋白	17,245,114	27,378,416	95,455,143	56,422,596
其他免疫球蛋白產品	20,732,209	19,025,521	34,287,223	32,114,741
其他	12,668,424	15,639,597	29,145,538	25,509,605
胎盤多肽	4,459,116	11,314,880	7,738,081	18,973,870
生物製藥產品	97,530,840	122,268,085	250,548,746	238,743,272
人工硬腦膜	12,954,955	12,567,201	21,999,370	24,881,234
其他	626,586	860,913	1,155,658	1,855,760
生物材料產品	13,581,541	13,428,114	23,155,028	26,736,994
銷售成本	<u>34,738,039</u>	<u>44,793,259</u>	<u>96,340,432</u>	<u>89,033,704</u>
毛利	76,374,342	90,902,940	177,363,342	176,446,562
經營開支				
銷售開支	14,413,905	25,642,174	28,874,015	44,370,43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440,301	14,658,433	33,201,414	35,255,993
研發開支	<u>2,828,602</u>	<u>2,431,379</u>	<u>4,571,144</u>	<u>4,762,204</u>
經營收入	42,691,534	48,170,954	110,716,769	92,057,932
其他收入(開支)				
權益法被投資者(虧損)/收入之權益	(555,499)	851,981	(1,341,679)	1,445,011
利息開支	(73,866)	(125,032)	(178,768)	(188,809)
利息收入	2,687,216	5,920,033	7,216,217	12,445,872
其他收入淨額	<u>2,406,844</u>	<u>1,981,106</u>	<u>4,601,284</u>	<u>3,581,482</u>
其他收入淨額總額	<u>4,464,695</u>	<u>8,628,088</u>	<u>10,297,054</u>	<u>17,283,556</u>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收入	47,156,229	56,799,042	121,013,823	109,341,488
所得稅開支	<u>6,596,604</u>	<u>8,161,639</u>	<u>18,219,525</u>	<u>16,080,081</u>
收入淨額	40,559,625	48,637,403	102,794,298	93,261,407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收入淨額	<u>4,877,900</u>	<u>6,990,249</u>	<u>13,728,164</u>	<u>13,922,146</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收入淨額	<u>35,681,725</u>	<u>41,647,154</u>	<u>89,066,134</u>	<u>79,339,261</u>
每股普通股盈利：				
基本	<u>0.92</u>	<u>1.07</u>	<u>2.29</u>	<u>2.01</u>
攤薄	<u>0.91</u>	<u>1.06</u>	<u>2.27</u>	<u>2.01</u>
用作計算的加權平均股數：				
基本	<u>38,519,992</u>	<u>38,496,323</u>	<u>38,513,676</u>	<u>38,911,830</u>
攤薄	<u>38,962,048</u>	<u>38,586,250</u>	<u>38,964,735</u>	<u>39,003,195</u>
收入淨額	40,559,625	48,637,403	102,794,298	93,261,40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外幣換算調整(扣除零所得稅)	<u>1,059,428</u>	<u>(27,689,871)</u>	<u>(20,122,049)</u>	<u>(3,373,450)</u>
全面收益	41,619,053	20,947,532	82,672,249	89,887,957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	<u>4,936,485</u>	<u>3,369,049</u>	<u>12,652,531</u>	<u>12,121,308</u>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 應佔全面收益	<u>36,682,568</u>	<u>17,578,483</u>	<u>70,019,718</u>	<u>77,766,649</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入淨額	102,794,298	93,261,407
經營活動所得收入淨額與現金淨額對賬之調整：		
折舊	8,264,084	7,983,092
攤銷	4,939,901	4,527,6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096	82,137
短期投資公平值變動	(1,529,697)	(2,288,576)
呆賬撥備—應收賬款	495,274	430,927
撥回呆賬—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897)	(19,560)
遞延所得稅利益	(811,372)	(2,054,34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3,627,693	12,791,884
權益法被投資者虧損／(收入)之權益	1,341,679	(1,445,011)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賬款	(16,872,471)	(15,232,984)
存貨	21,983,643	(3,923,38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370,615	2,687
應付賬款	3,207,773	(4,500,433)
應付所得稅	1,075,245	3,558,3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565,206)	3,297,026
遞延收入	(237,335)	(245,956)
非即期應付所得稅	(2,621,656)	(1,993,31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35,469,667</u>	<u>94,231,658</u>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定期存款	(651,415,200)	(908,002,883)
定期存款到期所得款項	1,127,127,492	920,485,867
購買短期投資	(887,512,817)	(357,025,912)
短期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674,903,547	242,169,50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6,370,158)	(12,731,955)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付款	(682,739)	(2,385,3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u>3,381</u>	<u>1,907</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256,053,506</u>	<u>(117,488,845)</u>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300,435	237,231
就股份回購向投資銀行付款	—	(110,042,776)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權益股東之股息	<u>(7,302,864)</u>	<u>(5,062,353)</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7,002,429)</u>	<u>(114,867,898)</u>
外幣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u>(1,133,739)</u>	<u>1,695,60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u>383,387,005</u>	<u>(136,429,476)</u>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61,750,425</u>	<u>338,880,559</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45,137,430</u>	<u>202,451,083</u>
現金流量補充資料		
已付所得稅現金	20,413,869	16,812,861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計入應付款項之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410,228	2,226,126
應收貸款抵銷應付賬款	—	2,160,070
動用向投資銀行預付款項回購股份	—	110,965,013
過往期間預付款項所收購的土地使用權	—	2,689,467

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計量的對賬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經營收入	42,691,534	48,170,954
非現金的僱員以股份為基礎薪酬	6,696,075	6,485,917
所收購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1,982,058	2,036,171
經調整經營收入—非公認會計準則	51,369,667	56,693,042
本公司應佔收入淨額	35,681,725	41,647,154
非現金的僱員以股份為基礎薪酬	6,073,233	5,630,041
所收購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1,684,749	1,384,596
本公司應佔經調整收入淨額—非公認會計準則	43,439,707	48,661,791
每股攤薄盈利—非公認會計準則	1.11	1.24
用作計算非公認會計準則每股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 股數	38,962,048	38,586,250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經營收入	110,716,769	92,057,932
非現金的僱員以股份為基礎薪酬	13,627,693	12,791,884
所收購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3,971,631	4,091,203
經調整經營收入—非公認會計準則	128,316,093	108,941,019
本公司應佔收入淨額	89,066,134	79,339,261
非現金的僱員以股份為基礎薪酬	12,356,026	11,080,132
所收購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3,375,886	2,782,018
本公司應佔經調整收入淨額—非公認會計準則	104,798,046	93,201,411
每股攤薄盈利—非公認會計準則	2.67	2.36
用作計算非公認會計準則每股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 股數	38,964,735	39,003,195

B. 本公司所採納會計政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CBPO所採納會計政策(美國公認會計準則)之間的差異

誠如「董事會函件—XIII.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所述，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批准，可豁免遵照根據上市規則第14.69(4)(a)(i)條編製CBPO會計師報告之規定。

相反，本通函載有以下文件之副本：

- (a) CBPO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摘錄自該等年度各年之年報(統稱「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
- (b) CBPO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摘錄自上述期間之季度報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

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涵蓋CBPO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及CBPO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業績。

編製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在若干重大方面與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採納之現行會計政策(「本公司政策」)存在差異。倘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現行會計政策(而非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則該等差異將對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產生重大影響，有關詳情連同下列披露載於下文「CBPO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的未經審核經調整財務資料」一節：

- (a) 分別摘錄自遵照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的CBPO綜合營運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與假設本公司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編製的經調整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對照。編製有關對照之過程載於下文「編製基準」及「對賬過程」章節；

- (b) 摘錄自遵照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的CBPO綜合資產負債表，與假設本公司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編製的經調整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對照。編製有關對照之過程亦載於下文「編製基準」及「對賬過程」章節；及
- (c) 對在上文(a)及(b)中列出的重大財務報表項目差異的討論。

以上所述項目統稱為「對賬資料」。

編製基準

於有關期間之對賬資料呈列CBPO「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猶如已按照本公司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而編製，並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過渡條文適用於CBPO的假設而編製。CBPO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過渡日期被視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因此，CBPO已就編製有關期間的對賬資料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所提供的強制性例外及若干選擇性豁免。

對賬過程

對賬資料的編製方式包括對比及分析CBPO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之差異，以及量化差異之相關重大財務影響。

本公司委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的鑒證工作」（「香港鑒證準則第3000號」）就對賬資料進行工作。工作主要包括：

- (i) 比較本通函附錄四所載的CBPO集團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未經調整財務資料與經審核或已審閱財務報表；

- (ii) 比較本通函附錄四所載的CBPO集團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刊發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的本集團會計政策；
- (iii) 審閱本公司董事於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CBPO未經審核經調整財務資料時作出之調整(如有)及支持該等調整之憑證；及
- (iv) 根據本公司政策核對CBPO的未經審核經調整財務資料之運算準確性。

立信德豪之委聘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作出獨立審查。根據香港鑒證準則第3000號進行的工作，範圍有別於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或香港審閱委聘準則進行審核或審閱，因此，立信德豪並未就對賬資料發表審核意見或審閱結論。委聘立信德豪僅旨在供董事就本通函使用，而不宜作其他用途。立信德豪根據所進行工作得出以下結論：

- (i)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未經調整財務資料已妥善摘錄自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
- (ii) 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所載的CBPO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刊發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之間在各重大方面並無任何差異，以致須對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調整，以達致CBPO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的未經審核經調整財務資料；及
- (iii) 根據本公司政策計算的經調整財務資料之算術運算準確無誤。

CBPO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的未經審核經調整財務資料

於有關期間，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及呈列。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與應用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時採納的會計政策所編製者並無重大計量差異，惟以下所載除外：

1—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附註*i*)

2—所得稅(附註*k*)

對賬資料亦包括重新分類調整，以使CBPO過往三年賬冊及CBPO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賬冊的呈列與本公司所呈列者一致。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經審核經調整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收入		370,407	—	—	370,407
銷售成本		(125,517)	—	—	(125,517)
毛利		244,890	—	—	244,890
銷售開支		(34,844)	—	—	(34,844)
行政開支	a, c, j	(67,684)	(8,450)	(639)	(76,773)
研發開支	a	(6,504)	—	(364)	(6,868)
其他收益淨額	a	—	—	1,002	1,002
經營溢利		135,858	(8,450)	(1)	127,407
財務收入		7,624	—	—	7,624
財務成本	c	(583)	—	1	(582)
財務收入淨額		7,041	—	1	7,042
來自聯營投資盈利		3,509	—	—	3,509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6,408	(8,450)	—	137,958
所得稅開支	o	(64,172)	(273)	—	(64,445)
年內溢利		82,236	(8,723)	—	73,513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7,943	(7,244)	—	60,699
非控股權益		14,293	(1,479)	—	12,814
		82,236	(8,723)	—	73,513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經審核經調整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年內溢利		82,236	(8,723)	—	73,513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36,861</u>	<u>—</u>	<u>—</u>	<u>36,861</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36,861</u>	<u>—</u>	<u>—</u>	<u>36,861</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19,097</u>	<u>(8,723)</u>	<u>—</u>	<u>110,374</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101,220	(7,244)	—	93,976
— 非控股權益		<u>17,877</u>	<u>(1,479)</u>	<u>—</u>	<u>16,39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19,097</u>	<u>(8,723)</u>	<u>—</u>	<u>110,374</u>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經審核經調整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4,853	—	—	24,853
物業、廠房及設備	e	166,813	—	(2,698)	164,115
無形資產	f	—	—	536	5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g, o	—	1,054	8,174	9,228
長期預付款項	e	—	—	3,354	3,3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e, f, g	9,366	—	(9,366)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904	—	—	14,904
		<u>215,936</u>	<u>1,054</u>	<u>—</u>	<u>216,990</u>
流動資產					
存貨		209,571	—	—	209,5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d	77,267	—	10,413	87,6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337	—	—	219,33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d, o	18,139	(1,757)	(10,413)	5,969
定期存款		22,895	—	—	22,895
應收貸款		45,912	—	—	45,912
		<u>593,121</u>	<u>(1,757)</u>	<u>—</u>	<u>591,364</u>
資產總值		<u>809,057</u>	<u>(703)</u>	<u>—</u>	<u>808,35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	—	—	3
股份溢價	j	140,230	28,220	—	168,450
庫存股份		(56,425)	—	—	(56,425)
其他儲備		7,958	—	—	7,958
保留盈利	j, k, o	506,426	(23,076)	—	483,350
		<u>598,192</u>	<u>5,144</u>	<u>—</u>	<u>603,336</u>
非控股權益	j, k, o	66,133	(5,847)	—	60,286
權益總額		<u>664,325</u>	<u>(703)</u>	<u>—</u>	<u>663,622</u>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g	—	—	6,234	6,234
遞延收入		3,477	—	—	3,477
長期其他負債	g	6,553	—	(6,234)	319
非即期應付所得稅		<u>37,067</u>	—	—	<u>37,067</u>
		<u>47,097</u>	—	—	<u>47,09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h	7,549	—	75,828	83,3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h	75,828	—	(75,828)	—
即期所得稅負債		<u>14,258</u>	—	—	<u>14,258</u>
		<u>97,635</u>	—	—	<u>97,635</u>
負債總額		<u>144,732</u>	—	—	<u>144,73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809,057</u>	(703)	—	<u>808,354</u>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經審核經調整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收入		466,877	—	—	466,877
銷售成本		(146,787)	—	—	(146,787)
毛利		320,090	—	—	320,090
銷售開支		(95,576)	—	—	(95,576)
行政開支	a, c, j	(68,817)	3,289	(753)	(66,281)
研發開支	a	(9,524)	—	(731)	(10,255)
其他收益淨額	a	—	—	1,502	1,502
經營溢利		146,173	3,289	18	149,480
財務收入	b	13,707	—	6,029	19,736
財務成本	c	(338)	—	(18)	(356)
短期投資公平值變動	b	—	—	384	384
財務收入淨額		13,369	—	6,395	19,764
來自聯營投資盈利		2,369	—	—	2,369
其他收入淨額		4,092	—	(6,413)	(2,321)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6,003	3,289	—	169,292
所得稅開支	o	(18,036)	(457)	—	(17,579)
年內溢利		147,967	3,746	—	151,713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8,056	3,242	—	131,298
非控股權益		19,911	504	—	20,415
		147,967	3,746	—	151,713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經審核經調整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年內溢利		147,967	3,746	—	151,713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n	<u>(60,784)</u>	<u>(2,822)</u>	<u>—</u>	<u>(63,606)</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60,784)</u>	<u>(2,822)</u>	<u>—</u>	<u>(63,606)</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87,183</u>	<u>924</u>	<u>—</u>	<u>88,107</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74,388	985	—	75,373
— 非控股權益		<u>12,795</u>	<u>(61)</u>	<u>—</u>	<u>12,734</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87,183</u>	<u>924</u>	<u>—</u>	<u>88,107</u>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經審核經調整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i>n</i>	32,204	(191)	—	32,0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i>e, n</i>	178,327	(73)	(4,730)	173,524
無形資產	<i>f, n</i>	53,259	(3,057)	—	50,2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i>k, g</i>	—	2,503	9,108	11,611
長期預付款項	<i>e</i>	—	—	15,663	15,663
其他非流動資產	<i>e, f, g</i>	9,228	—	(9,228)	—
權益證券投資預付款項	<i>e</i>	10,813	—	(10,813)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428	—	—	15,428
應收貸款		39,943	—	—	39,943
商譽		313,589	—	—	313,589
		<u>652,791</u>	<u>(818)</u>	<u>—</u>	<u>651,973</u>
流動資產					
存貨		243,296	—	—	243,2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i>d</i>	125,116	—	35,168	160,2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881	—	—	338,881
定期存款		537,478	—	—	537,478
短期投資		76,049	—	—	76,04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i>d, g, k</i>	36,368	(1,200)	(35,168)	—
		<u>1,357,188</u>	<u>(1,200)</u>	<u>—</u>	<u>1,355,988</u>
資產總值		<u>2,009,979</u>	<u>(2,018)</u>	<u>—</u>	<u>2,007,961</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	—	—	4
股份溢價	<i>j</i>	1,189,698	11,923	—	1,201,621
庫存股份		(56,425)	—	—	(56,425)
其他儲備	<i>n</i>	(45,711)	11,994	—	(33,717)
保留盈利	<i>j, k, n</i>	634,483	(20,376)	—	614,107
		<u>1,722,049</u>	<u>3,541</u>	<u>—</u>	<u>1,725,590</u>
非控股權益	<i>j, k, n</i>	122,654	(5,987)	—	116,667
權益總額		<u>1,844,703</u>	<u>(2,446)</u>	<u>—</u>	<u>1,842,257</u>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所得稅		26,899	—	—	26,8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i>g, n</i>	—	(498)	(12,902)	(13,400)
遞延收入		2,825	—	—	2,825
長期其他負債	<i>g</i>	13,203	—	12,902	26,105
		<u>42,927</u>	<u>(498)</u>	<u>—</u>	<u>42,42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i>h</i>	11,405	—	99,934	111,3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i>h</i>	99,934	—	(99,934)	—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010	926	—	11,936
		<u>122,349</u>	<u>926</u>	<u>—</u>	<u>123,275</u>
負債總額		<u>165,276</u>	<u>428</u>	<u>—</u>	<u>165,70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009,979</u>	<u>(2,018)</u>	<u>—</u>	<u>2,007,961</u>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經審核經調整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收入		503,745	—	—	503,745
銷售成本		(174,667)	—	—	(174,667)
毛利		329,078	—	—	329,078
銷售開支		(80,319)	—	—	(80,319)
行政開支	a, c, j, l	(73,376)	2,342	(1,044)	(72,078)
研發開支	a	(11,735)	—	(1,225)	(12,960)
其他收益淨額	a	—	—	2,269	2,269
經營溢利		163,648	2,342	—	165,990
財務收入	b	21,323	—	5,906	27,229
財務成本	c, l	(558)	(179)	—	(7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 值變動	m	—	174	—	174
財務收入淨額		20,765	(5)	5,906	26,666
來自聯營投資盈利		1,587	—	—	1,587
其他收入淨額		5,494	—	(5,906)	(412)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1,494	2,337	—	193,831
所得稅開支	o	(28,099)	(1,315)	—	(29,414)
年內溢利		163,395	1,022	—	164,417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j	138,808	853	—	139,661
非控股權益	j	24,587	169	—	24,756
		163,395	1,022	—	164,417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經審核經調整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年內溢利		163,395	1,022	—	164,417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20,376)	—	—	(20,37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0,376)</u>	<u>—</u>	<u>—</u>	<u>(20,376)</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3,019</u>	<u>1,022</u>	<u>—</u>	<u>144,041</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1,324	853	—	122,177
—非控股權益		<u>21,695</u>	<u>169</u>	<u>—</u>	<u>21,864</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3,019</u>	<u>1,022</u>	<u>—</u>	<u>144,041</u>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經審核經調整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8,459	—	—	28,459
物業、廠房及設備	e	177,597	—	(2,135)	175,462
無形資產	f	44,068	—	—	44,0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g, o	—	2,327	10,430	12,757
長期預付款項	e	—	—	2,458	2,4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e, g	16,319	(5,566)	(10,753)	—
其他投資	m	10,813	174	—	10,98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6,726	—	—	16,726
應收貸款		35,642	—	—	35,642
商譽		308,509	—	—	308,509
使用權資產	l	—	5,390	—	5,390
		<u>638,133</u>	<u>2,325</u>	<u>—</u>	<u>640,458</u>
流動資產					
存貨		250,728	—	—	250,7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d, e	100,270	(74)	19,963	120,1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751	—	—	161,751
定期存款		497,676	—	—	497,676
短期投資		267,831	—	—	267,83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d, o	21,469	(1,506)	(19,963)	—
		<u>1,299,725</u>	<u>(1,580)</u>	<u>—</u>	<u>1,298,145</u>
資產總值		<u>1,937,858</u>	<u>745</u>	<u>—</u>	<u>1,938,603</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	—	—	4
股份溢價	j	1,158,274	15,026	—	1,173,300
庫存股份		(167,433)	—	—	(167,433)
其他儲備		(68,420)	10,260	—	(58,160)
保留盈利	j, k, l, m, o	773,290	(19,682)	—	753,608
		<u>1,695,715</u>	<u>5,604</u>	<u>—</u>	<u>1,701,319</u>
非控股權益	j, k, l, m, o	79,137	(5,275)	—	73,862
權益總額		<u>1,774,852</u>	<u>329</u>	<u>—</u>	<u>1,775,181</u>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所得稅		24,906	—	—	24,906
遞延所得稅負債	<i>g</i>	—	—	11,826	11,826
遞延收入		2,300	—	—	2,300
租賃負債	<i>l</i>	—	4,372	—	4,372
長期其他負債	<i>g</i>	16,492	(4,372)	(11,826)	294
		<u>43,698</u>	<u>—</u>	<u>—</u>	<u>43,69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i>h</i>	6,262	—	98,571	104,8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i>h</i>	99,743	(1,172)	(98,571)	—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303	512	—	13,815
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	1,076	—	1,076
		<u>119,308</u>	<u>416</u>	<u>—</u>	<u>119,724</u>
負債總額		<u>163,006</u>	<u>416</u>	<u>—</u>	<u>163,42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937,858</u>	<u>745</u>	<u>—</u>	<u>1,938,603</u>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未經審核經調整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收入		273,704	—	—	273,704
銷售成本		(96,340)	—	—	(96,340)
毛利		177,364	—	—	177,364
銷售開支		(28,874)	—	—	(28,874)
行政開支	a, c, j	(33,726)	(863)	—	(34,589)
研發開支	a	(4,571)	—	—	(4,571)
其他收益淨額	a, b	524	—	—	524
經營溢利		110,717	(863)	—	109,854
財務收入		7,216	—	—	7,216
財務成本	c	(179)	(125)	—	(304)
其他投資公平值變動		—	—	—	—
短期投資公平值變動	b	—	—	4,601	4,601
財務收入淨額		7,037	(125)	4,601	11,513
來自聯營投資盈利		(1,341)	—	—	(1,341)
其他收入淨額	b	4,601	—	(4,601)	—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1,014	(988)	—	120,026
所得稅開支	o	(18,220)	451	—	(17,769)
年內溢利		102,794	(537)	—	102,257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j	89,066	(452)	—	88,614
非控股權益	j	13,728	(85)	—	13,643
		102,794	(537)	—	102,257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未經審核經調整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年內溢利		102,794	(536)	—	102,258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20,122)	—	—	(20,12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0,122)</u>	<u>—</u>	<u>—</u>	<u>(20,12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82,672</u>	<u>(536)</u>	<u>—</u>	<u>82,136</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70,020	(451)	—	69,569
— 非控股權益		<u>12,652</u>	<u>(85)</u>	<u>—</u>	<u>12,567</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82,672</u>	<u>(536)</u>	<u>—</u>	<u>82,136</u>

根據本公司政策編製之未經審核經調整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e	172,369	—	(2,376)	169,993
無形資產		39,516	—	—	39,5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g, k	—	1,851	11,388	13,239
長期預付款項	e	—	—	2,723	2,7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e, g, l	16,660	(4,925)	(11,735)	—
其他投資		10,813	—	—	10,8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152	—	—	15,152
應收貸款		35,123	—	—	35,123
商譽		304,011	—	—	304,011
使用權資產	l	28,261	4,707	—	32,968
		<u>621,905</u>	<u>1,633</u>	<u>—</u>	<u>623,538</u>
流動資產					
存貨		225,578	—	—	225,57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d, l	114,636	(127)	20,013	134,5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5,137	—	—	545,137
定期存款		20,968	—	—	20,968
短期投資		474,865	—	—	474,86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d, k	21,335	(1,322)	(20,013)	—
		<u>1,402,519</u>	<u>(1,449)</u>	<u>—</u>	<u>1,401,070</u>
資產總值		<u><u>2,024,424</u></u>	<u><u>184</u></u>	<u><u>—</u></u>	<u><u>2,024,608</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	—	—	4
股份溢價	j	1,172,202	4,050	—	1,176,252
庫存股份		(167,433)	—	—	(167,433)
其他儲備		(87,468)	21,557	—	(65,911)
保留盈利	j, k, o	862,357	(20,307)	—	842,050
		<u>1,779,662</u>	<u>5,300</u>	<u>—</u>	<u>1,784,962</u>
非控股權益	j, k, o	79,424	(5,360)	—	74,064
權益總額		<u><u>1,859,086</u></u>	<u><u>(60)</u></u>	<u><u>—</u></u>	<u><u>1,859,026</u></u>

	附註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編製 的未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計量調整 千美元	分類調整 千美元	根據本 公司政策 編製的經 調整財務 資料 千美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所得稅		22,284	—	—	22,2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i>g</i>	—	—	12,011	12,011
遞延收入		2,031	—	—	2,031
租賃負債	<i>l</i>	—	3,812	—	3,812
長期其他負債	<i>g, l</i>	17,122	(3,812)	(12,011)	1,299
		<u>41,437</u>	<u>—</u>	<u>—</u>	<u>41,43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i>h</i>	9,355	—	99,291	108,6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i>h</i>	100,370	(1,079)	(99,291)	—
即期所得稅負債		14,176	407	—	14,583
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	916	—	916
		<u>123,901</u>	<u>244</u>	<u>—</u>	<u>124,145</u>
負債總額		<u>165,338</u>	<u>244</u>	<u>—</u>	<u>165,58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024,424</u>	<u>184</u>	<u>—</u>	<u>2,024,608</u>

a. 其他收益(虧損)一淨額

CBPO就若干計劃產生的報銷費用直接從一般及行政開支中抵銷政府補助金。本公司將該等政府補助金呈列為「其他收益」。因此，該等開支及已收政府補助金已重新分類至「其他收益一淨額」。

此外，CBPO就特定研發項目產生的報銷費用直接從研發開支中抵銷政府補助金。本公司將該等政府補助金呈列為「其他收益」。因此，該等開支及已收政府補助金已重新分類至「其他收益(虧損)一淨額」。

b. 財務收入

CBPO將利息收入呈列為「其他收入」的組成部分。本公司將所有利息收入呈列為「財務收入」。因此，利息收入已重新分類至「財務收入」。

c. 外匯收益或虧損

CBPO將外匯收益或虧損呈列為「一般及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本公司將所有外匯收益或虧損呈列於「財務成本」內。因此，外匯收益及虧損已重新分類至「財務成本」。

d.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CBPO將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其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為獨立項目。本公司將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呈列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組成部分。因此，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已重新分類至「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e. 長期預付款項

CBPO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呈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組成部分。此外，CBPO將投資預付款項及其他長期預付款項呈列為「其他非流動資產」。本公司將該等預付款項呈列為「長期預付款項」。因此，長期性質的預付款項已重新分類至「長期預付款項」。

f. 無形資產

CBPO將無形資產呈列為「非流動資產」的組成部分。本公司將無形資產獨立呈列於其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因此，無形資產已從「非流動資產」重新分類至「無形資產」。

g. 遞延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BPO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呈列為「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或「其他非流動資產」，並將遞延所得稅負債呈列為「其他負債」，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將所有遞延所得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將遞延所得稅獨立呈列於其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且將所有遞延所得稅結餘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而不論相關時差的預期撥回期間。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遞延所得稅結餘已相應重新分類。

h.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CBPO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呈列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而本公司將所有應付款項呈列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此，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已重新分類至「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i. 權益證券投資預付款項

CBPO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呈列權益證券投資預付款項，而本公司將其呈列為「長期預付款項」。因此，權益證券投資預付款項已重新分類至「長期預付款項」。

計量調整**j.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CBPO按權益分類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安排(即其購股權及以時間為基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所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於歸屬期間按直線法確認。本公司將各項獎勵獨立入賬，並相應地確認於僱員無條件有權獲得獎勵期間的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BPO政策與本公司政策之間的開支差額導致除稅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分別增加或(減少)8.5百萬美元、(3.3百萬美元)及(2.3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開支分別增加或(減少)(2.4百萬美元)及1.0百萬美元。

k. 集團內銷售的未變現收益

賣方就合併集團內與存貨有關之集團內溢利支付之所得稅(包括於賣方稅務司法權區撥回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遞延入賬。CBPO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稅務影響，直至該資產不再計入合併集團時，則該款項重新分類為所得稅開支。本公司根據買方的稅率將相關遞延稅項影響入賬，並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款項。賣方的即期稅務影響於流動稅務狀況中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

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BPO政策與本公司政策之間的開支差額產生所得稅開支分別為189,691美元、1,078,556美元及58,680美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分別為6,294美元及36,864美元。

l.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根據CBPO的政策，經營租賃並非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惟附帶固定遞增付款及／或免租期的租金開支於租期按直線法確認。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之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之現金還款在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租賃付款，亦包括在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行使選擇權中止租賃之情況下，將於可選擇期間內作出之付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會計處理方法導致財務成本增加179,000美元及行政開支減少25,000美元。

m. 金融資產計量

根據CBPO的政策，本公司難以釐定公平值的投資乃以成本減去減值的另類方式計量，並按照同一發行商相同或類似投資於有序交易中的可觀察價格變動向上或向下調整。根據本公司的政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不得以成本計量。倘無法就金融資產取得可觀察輸入數據，則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採用第三級輸入數據釐定公平值計量，而有關輸入數據適用於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準的資產或負債。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會計差異導致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增加174,000美元。

n. 附屬公司非流動資產的匯兌差額

根據本公司的政策，用於換算呈列貨幣的匯率為每個期末的收市匯率，該匯率亦適用於將收購附屬公司以人民幣計值的非流動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換算為美元（CBPO的呈列貨幣）。本公司根據其政策所採用的匯率與CBPO根據CBPO會計政策所採用的匯率有所不同。會計差額導致外匯儲備調整。

o. 所得稅

所得稅調整反映於上文j項所述計量調整的稅務影響。

餘下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下文載有本集團的說明性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說明性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及說明性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董事為說明按每股代價120.0美元出售本集團所持有的5,321,000股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CBPO」)股份(佔CBPO已發行股本約13.79%)(「出售事項」)的影響而編製，當中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假定出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進行，而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假定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完成出售所持有的1,000,000股CBPO股份，就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說明性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及說明性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董事假設有關於出售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

董事編製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由於其假定性質，其未必可真實反映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如適用)，或未來任何時間完成交易事項的情況下，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

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經審核 綜合收益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未經 審核備考綜合 收益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b(i))	人民幣千元 (附註b(ii))	
收入	362,183				362,183
收入成本	<u>(140,056)</u>				<u>(140,056)</u>
毛利	222,127				222,12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1,398)	26,188	1,593,280		1,608,070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650)				(1,650)
銷售及營銷開支	(101,157)				(101,157)
行政開支	(65,240)				(65,240)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497)				(15,497)
研發開支	<u>(25,514)</u>				<u>(25,514)</u>
經營溢利	1,671				1,621,139
財務成本－淨額	(28,684)				(28,68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u>112,821</u>	(112,821)			<u>—</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5,808				1,592,455
所得稅開支	<u>(3,839)</u>				<u>(3,839)</u>
年內溢利	81,969				1,588,616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0,062)				(10,062)
分佔聯營公司外匯儲備	44,057	(44,057)			—
下列情況導致外匯差額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	(195)	195			—
— 出售聯營公司	—		(64,910)		(64,910)
—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	<u>(1,417)</u>				<u>(1,417)</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32,383</u>				<u>(76,389)</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14,352</u>				<u>1,512,227</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1,982				1,588,629
非控股權益	<u>(13)</u>				<u>(13)</u>
	<u>81,969</u>				<u>1,588,616</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4,365				1,512,240
非控股權益	<u>(13)</u>				<u>(13)</u>
	<u>114,352</u>				<u>1,512,227</u>

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之 未經調整金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d(i))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d)	餘下集團之備 考經調整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22,849			22,849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6,422			716,422
投資物業	262,506			262,506
無形資產	179,506			179,50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199,388		(3,199,388)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659			13,659
長期預付款項	24,020			24,020
貿易應收款項	2,800			2,800
	<u>4,421,150</u>			<u>1,221,762</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7,346			157,346
存貨	39,988			39,98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7,507			27,5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0,618	4,654,912		4,945,530
	<u>515,459</u>			<u>5,170,37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9,842			99,84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7,799			27,799
租賃負債	2,604			2,604
銀行貸款	10,000			10,000
應付稅項	2,552			2,552
	<u>142,797</u>			<u>142,797</u>
流動資產淨值	<u>372,662</u>			<u>5,027,57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793,812</u>			<u>6,249,33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00			3,000
遞延政府補助	17,168			17,168
	<u>20,168</u>			<u>20,168</u>
資產淨值	<u>4,773,644</u>			<u>6,229,168</u>
權益				
股本	965			965
股份溢價	1,492,937			1,492,937
其他儲備	527,989		(139,096)	388,893
保留盈利	2,751,914		1,594,620	4,346,534
	<u>4,773,805</u>			<u>6,229,32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773,805</u>			<u>6,229,329</u>
非控股權益	(161)			(161)
權益總額	<u>4,773,644</u>			<u>6,229,168</u>

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之未 經調整金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 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b)	餘下集團 之備考經 調整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86,710		86,710
已付所得稅	<u>(7,757)</u>		<u>(7,757)</u>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8,953		78,953
投資活動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5,097,276	5,097,27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551)		(2,551)
在建工程付款	(25,212)		(25,212)
已收利息	<u>1,626</u>		<u>1,626</u>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26,137)</u>		<u>5,071,139</u>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202)		(202)
銀行借款增加	10,000		10,000
已付利息	(30,114)		(30,114)
行使購股權	<u>62</u>		<u>62</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20,254)</u>		<u>(20,25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2,562		5,129,83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964		98,964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u>1,072</u>		<u>1,072</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32,598</u>		<u>5,229,874</u>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 (a) 金額乃摘錄自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刊發之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所載之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之二零一九年年報所載之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收益表、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
- (b) 假設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已對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作出以下備考調整：
- (i) 假設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調整反映扣除分佔CBPO溢利及視作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 (ii) 假設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調整指出售事項的估計收益淨額。估計收益計算如下：

	人民幣千元
總代價	
— 來自出售5,321,000股CBPO股份(附註(i))	4,290,873
— 來自出售1,000,000股CBPO股份(附註(ii))	806,403
減：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於聯營公司權益(即於CBPO的權益)的賬面值	(3,568,906)
加：於出售事項後解除外匯波動儲備	<u>64,910</u>
出售事項之除稅前收益	1,593,280
對出售事項之估計所得稅影響(附註(iii))	<u>—</u>
出售事項之除稅後收益	<u><u>1,593,280</u></u>

附註：

- (i) 估計代價為638,52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290,873,000元)，即按照每股120美元的現金售價及5,321,000股CBPO股份計算，於出售事項完成時將收取之出售事項估計代價。
- (ii)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根據股份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本公司已按現金代價101百萬美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1,0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所出售的股份每股101美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各買方訂立股份購買協議第3號修訂，據此，買方同意支付每股股份19.0美元作為本公司根據股份購買協議出售1,000,000股股份的售價的調整。管理層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猶如是次按每股股份120美元的代價(相等於人民幣806,403,000元)出售1,000,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
- (iii)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發佈的第698號文及公告[2015]第7號，非居民企業於轉讓直接或間接持有中國企業股權之離岸中間企業股份時，須就有關收益繳納中國稅項。然而，公告[2015]第7號第5條列明，倘非居民企業從轉讓離岸上市企業股份中賺取收

入，則毋須遵守第698號文。由於CBPO於納斯達克上市，本公司毋須遵守第698號文及公告[2015]第7號，且毋須就出售事項及附註(ii)所述之出售1,000,000股股份計提稅項撥備。

- (c) 假設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已對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作出以下備考調整。有關調整按下列方式計算已收或將收取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或將收取代價

— 來自出售5,321,000股CBPO股份(附註(b)(ii)(i))	4,290,873
— 來自出售1,000,000股CBPO股份(附註(b)(ii)(ii))	806,403
	<u>5,097,276</u>

- (d) 假設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進行，已對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作出備考調整。有關調整指扣除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於出售事項後解除外匯儲備及確認出售事項之估計現金代價。

假設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進行，調整指出售事項之估計收益淨額。估計收益計算如下：

人民幣千元

總代價

— 來自出售5,321,000股CBPO股份(附註(i))	4,520,402
— 來自出售1,000,000股CBPO股份(附註(ii))	134,510
減：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於聯營公司權益(即於CBPO的權益)的賬面值	(3,199,388)
加：於出售事項後解除外匯波動儲備	<u>139,096</u>
出售事項之除稅前收益	1,594,620
對出售事項之估計所得稅影響(附註(iii))	<u>—</u>
出售事項之除稅後收益	<u>1,594,620</u>

附註：

- (i) 估計代價為638,52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520,402,000元)，即按照每股120美元的現金售價及5,321,000股CBPO股份計算，於出售事項完成時將收取之出售事項估計代價。
- (ii)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根據股份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本公司已按現金代價101百萬美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1,0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所出售的股份每股101美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各買方訂立股份購買協議第3號修訂，據此，買方同意支付每股股份19.0美元作為本公司根據股份購買協議出售1,000,000股股份的售價的調整。因此，本集團將於完成建議交易後收取額外現金代價19,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39,096,000元)。

- (iii)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發佈的第698號文及公告[2015]第7號，非居民企業於轉讓直接或間接持有中國企業股權之離岸中間企業股份時，須就有關收益繳納中國稅項。然而，公告[2015]第7號第5條列明，倘非居民企業從轉讓離岸上市企業股份中賺取收入，則毋須遵守第698號文。由於CBPO於納斯達克上市，本公司毋須遵守第698號文及公告[2015]第7號，且毋須就出售事項及附註(ii)所述之出售1,000,000股股份計提稅項撥備。

對權益之相應調整包括：

	人民幣千元
出售事項之除稅後收益	1,594,620
於出售事項後解除外匯波動儲備至損益	<u>(139,096)</u>
	<u>1,455,524</u>

- (e) 除上述外，並無對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交易業績或進行的其他交易事項。

獨立申報會計師有關編撰備考財務資料之核證報告**致普华和顺集团公司之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完成核證委聘，就普华和顺集团公司(「貴公司」)董事(「董事」)編撰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報告，僅供說明之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益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載於 貴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之通函(「通函」)第III-1至III-7頁，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出售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CBPO」)5,321,000股股份(「出售事項」)。董事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的適用標準載於通函附錄三第III-1頁。

董事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旨在說明出售事項對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猶如該交易已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作為此程序的一部分，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i) 貴集團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由董事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ii) 貴公司政策項下CBPO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經調整財務資料(載於通函附錄四)編製。

董事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定，有關守則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和應有之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等基本原則為基礎。

本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審閱和其他鑒證業務以及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控制」，並相應維持全面的質量控制系統，包括有關遵守道德規定、專業準則及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成文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按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發表關於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意見，並向閣下報告。除吾等於報告發出日期獲發報告的收件人外，吾等並不就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前由吾等發出的任何財務資料報告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撰載入招股章程的備考財務資料出具報告的鑒證業務」進行業務。此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遵守道德規定以及規劃及執行程序，藉此就董事是否已按照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取得合理鑒證。

就是次委聘而言，吾等並無責任就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任何過往財務資料更新或重新出具任何報告或意見，於是次委聘過程中亦不會就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採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載入通函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旨在說明某一重大事件或交易對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件或該交易在為說明而選定的較早日期已經發生或進行。因此，吾等不會就該事件或該交易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實際結果會否如同所呈列者提供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適用標準妥為編製而作出報告之合理核證工作，涉及執行程序以評估董事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之適用標準是否為呈列該事件或交易所直接造成之重大影響提供合理基礎，以及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恰當之憑據：

- 相關未經審核備考調整反映該等標準的適當影響；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反映該等調整妥為應用於未經調整財務資料。

經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當中考慮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的理解、編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涉的事件或交易以及其他有關業務情況。

是次委聘亦涉及評定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取充分合適之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妥為編撰；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相一致；及
- (c) 該等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合適。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伍惠民

執業證書編號P05309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
張月娥女士	實益擁有人	50,000	0.003%
姜黎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38,714	0.17%
林君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73,427	0.11%
陳庚先生	實益擁有人	636,943	0.04%

(B)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實物結算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	已授出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
王小剛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8,471*	0.008%

* 已授出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為人民幣0.626元。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股份／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3. 董事的服務合約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由本公司任何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的現有服務合約或建議訂立的服務合約，惟不包括本集團於一年內屆滿或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合約。

4.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影響業務經營的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索償要求，而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影響業務經營的尚未了結或由其威脅或對其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索償要求。

5. 重大合約

以下為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所訂立的重大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股份購買協議；
- (b) 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
- (c) 財團協議；
- (d) 初步財團成員與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之兩名聯屬人士(即Double Double及Point Forward)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訂立之財團協議一號協議修訂，其內容反映(其中包括)本公司以外若干CBPO股東之間進行若干股份轉讓交易，導致財團成員及其各自聯屬人士所持有之存續證券的若干變動；
- (e) 本公司與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訂立之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一號協議修訂，其內容有關延後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由本公司出售CBPO股份之最後截止日期；
- (f) 本公司與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訂立之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二號協議修訂，其內容有關豁免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中有關訂立合併協議之先決條件；及
- (g) 本公司與Double Double及Point Forward各自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訂立之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三號協議修訂，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調整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購買協議由本公司向Double Double及Point Forward出售CBPO股份之售價。

6. 董事的競爭性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就彼等所知)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的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若彼等各自為控股股東，則擁有的權益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進行披露)。

7. 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資產中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起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8. 董事於對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或安排中的重大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然生效，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9.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本通函引述其名稱或本通函載列其意見或函件的專家資格：

名稱	資格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截至本通函日期，上述專家已就本通函之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載形式及內容載入其函件及／或報告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該同意書。

截至本通函日期，上述專家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權利（無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10. 其他事項

- (a) 本公司的秘書為黃天宇先生（特許秘書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管治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會員）。

- (b)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北京市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1號樓(郵政編號:101204)。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c)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d) 本通函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1. 備查文件

自本通函日期起直至其後14天的正常辦公時間內,以下文件的副本於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報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c) CBPO集團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年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d) 有關CBPO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之會計政策及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會計政策之間差異的CBPO財務資料逐項對賬,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e)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的餘下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f) 本附錄「5.重大合約」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g) 本附錄「9.專家及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及
- (h) 本通函。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8)

茲通告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1號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除非另有界定，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確認、批准及追認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進行為了確保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順利實施及生效而可能屬必要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以及訂立一切有關交易及安排。」
2. 宣派建議特別股息每股約0.2034美元(相等於每股約1.5764港元，供說明之用)(須待出售事項交割後方可作實)，並謹此授權董事會落實按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之相關匯率以港元派付建議特別股息，以及採取彼等認為就落實或有關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或前後派付建議特別股息而言可能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行動、事宜及步驟。

承董事會命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月娥

謹啟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位以上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倘超過一名代表獲委任，則委任書上須註明每位獲任命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有關股份數目與類別。
2.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並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視作已撤回。
3.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股東名冊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東名冊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未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之人士，須確保將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見上文附註2)辦理登記手續。

(ii) 符合收取建議特別股息的資格

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特別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東名冊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建議特別股息的資格，未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之人士，須確保將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見上文附註2)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月娥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姜黎威先生及林君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剛先生、張興棟先生及陳庚先生組成。

就本通告而言，除另有指明者外，美元乃按1.00美元兌7.7504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該匯率(如適用)惟僅作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能曾經或將會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甚至完全不能換算。